

股票简称：华泰证券

股票代码：60168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九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

注册金额	600亿元
本期发行金额	不超过40亿元(含)
增信情况	无增信
资信评级机构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评级结果	AAA(主体)/AAA(债项)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CO.,LTD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B7栋401)

联席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CICC
中金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
SHENWAN HONGYUAN SECURITIES



兴业证券
INDUSTRIAL SECURITIES

签署日期：2023年10月9日

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摘要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摘要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重大事项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重大事项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波动的风险

受证券市场行情波动的影响，2020-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60.63亿元、-446.42亿元、671.65亿元和-52.47亿元，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引起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变动，2020-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05.07亿元、-557.57亿元、621.15亿元和-120.49亿元，波动程度较大。证券市场走势和公司的经营方针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公司存在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波动的风险。

2、公司金融投资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

截至2023年6月末，公司资产中金融投资合计为4,552.07亿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51.32%，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司持有的金融投资资产的投资规模对公司损益和净资产均有较大影响，影响的会计科目主要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若未来上述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大幅变动，将对公司资产总额及盈利能力产生较大影响。

3、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波动的风险

2020-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发行人的营业总收入分别为314.45亿元、379.05亿元、320.32亿元和183.69亿元，净利润分别为108.70亿元、136.01亿元、113.65亿元和66.62亿元。2020年度，公司营业总收入同比增长26.47%，主要是投资收益、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增加所致。2021年度，公司营业总收入同比增长20.54%，主要是手续费佣金和公允价值变动增长所致，2022年公司营业总收入较2021年下降58.73亿元，降幅15.50%，主要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与投资收益减少所致。公司的投资收益主要来自于发行人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并确认的收益，该类金

融资产受证券市场走势的影响较大，公司存在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大幅波动的风险。

4、受限资产规模较大的风险

截至2023年6月末，发行人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合计为1,874.87亿元，受限资产合计占2023年6月末净资产109.95%，占2023年6月末总资产21.14%，主要为发行人用于卖出回购交易的质押品（债券、股票等），数额较大的抵质押资产带来的流动性不足将给发行人的总资产造成一定的财务风险。

5、市场波动引起的经营风险

公司的经营状况与证券市场行情程度高度相关，而证券市场行情受宏观经济周期、宏观调控政策、汇率、利率、行业发展状况、投资者心理、其它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行情等多种因素共同影响，具有较强的周期性和较大的不确定性。目前我国虽然证券市场行情度较高，但宏观经济尚未出现明显复苏，若宏观经济持续弱势，证券市场波动的风险将加大。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有两方面，一是由于市场因素变化导致公司日常经营潜在亏损的风险，主要体现在市场交易量、经纪业务市场占有率、佣金率、资产管理业务规模等因素的变动对公司盈利状况的影响；二是由于市场价格如股价、利率、汇率等变化导致公司资产、自营头寸或资产管理产品、组合潜在亏损的风险，主要体现在证券公司自营业务和资产管理业务等投资相关业务中，证券市场的行情波动可能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6、政策风险

和所有的市场主体一样，公司的经营活动需要遵守一系列的法律和法规。我国颁布了《证券法（2019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政策来对证券业进行规范。证券公司开展证券承销、经纪、自营、资产管理等业务要接受中国证监会的监管。公司在经营中如违反前述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可能会受到监管机构罚款、暂停或取消业务资格等行政处罚。

国家对证券业的监管制度正在逐步完善，证券业的特许经营、佣金管理和税收管理等政策将可能随着我国证券市场的发展而调整。尤其需要指出的是我国证券业特许经营政策的调整将遵循放宽市场准入和加强风险监控的原则，逐

步降低对证券业的保护程度，并着力规范证券市场秩序，以促进证券业的有序竞争。因此，这些政策的变化不仅会影响我国证券市场的行情，而且会改变我国证券业的竞争方式，将对本公司各项业务产生不同程度的影响。

二、与本期债券相关的重大事项

1、本期债券发行上市

发行人主体评级为AAA，本期债券评级为AAA；本期债券上市前，本公司2023年6月末的总资产为8,870.70亿元，净资产为1,705.13亿元，合并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为80.78%（总负债/总资产）。本期债券上市前，本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117.40亿元（2020-2022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2、发行对象

本期债券仅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专业投资者应当具备相应的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知悉并自行承担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并符合一定的资质条件，相应资质条件请参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及《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四）项相关规定。

3、上市后的交易流通

本期债券发行完毕后，将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A，由于具体上市审批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注册，本公司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交易所上市后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因此，投资者应知悉所面临的潜在流动性风险，即投资者可能无法立即出售其债券，或即使投资者以某一价格出售其持有的本期债券，投资者也可能无法获得与发达二级市场上类似投资产品相当的收益。

4、评级结果及跟踪评级安排

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说明债务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持续关注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等因素，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同时报送发行人及相关监管部门，并由发行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予以公告。

本期债券符合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符合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

5、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适用性

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于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取得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在其职权范围内通过的任何有效决议的效力优先于包含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内的其他任何主体就该有效决议内容做出的决议和主张。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本公司为本期债券制定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对本期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规定。

6、无担保风险

本期债券采用无担保的形式发行，在债券存续期内，若因发行人自身的相关风险或受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则可能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期足额偿付。

7、投资者须知

投资者购买本期债券，应当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期债券发行的批准，并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作出了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作出了任何判断。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本期债券依法

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若对募集说明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录	7
释义	9
第一节 发行条款	11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发行条款.....	11
二、本期债券发行、登记结算及上市流通安排.....	12
第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	14
一、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规模.....	14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14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15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授权、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	15
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15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15
七、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17
八、前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7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5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25
二、发行人的历史沿革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5
三、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30
四、发行人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3
五、发行人的治理结构等情况.....	40
六、发行人的董监高情况.....	46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55
八、其他与发行人主体相关的重要情况.....	69
第四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情况	70
一、发行人财务报告总体情况.....	70

二、发行人财务会计信息及主要财务指标	73
三、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	85
第五节 发行人信用状况	110
一、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10
二、发行人其他信用情况	111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15
一、募集说明书及摘要的备查文件如下	115
二、投资者可在以下地址或网站查询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115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华泰证券、公司、本公司、本集团	指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特别说明外，均包括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母公司	指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级
本次债券	指	本次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600亿元（含）的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九期）
本期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公开发行
投资者	指	本期债券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
专业投资者	指	符合《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四）项条件之一的投资者
募集说明书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九期）募集说明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主承销商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簿记管理人、牵头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人、联席主承销商、中金公司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评级机构、联合资信	指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	指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德勤	指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为保障本次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其变更和补充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本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签署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公司章程	指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2019年修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近三年	指	2020年、2021年及2022年
近三年一期	指	2020年、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6月
报告期	指	2020年、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6月
工作日	指	北京市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华泰期货	指	华泰证券控股子公司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华泰紫金投资	指	华泰证券全资子公司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华泰资管公司	指	华泰证券全资子公司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国际	指	华泰证券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华泰金控（香港）	指	华泰国际全资子公司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华泰创新投资	指	华泰证券全资子公司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股权交易中心	指	华泰证券控股子公司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南方基金	指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柏瑞	指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AssetMark	指	Asset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发行条款

一、 本期债券的基本发行条款

(一) **发行人全称：**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 **债券全称：**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九期）。

(三) **注册文件：**发行人于2022年1月20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1号），注册规模为不超过600亿元。

(四) **发行金额：**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本期债券引入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回拨比例不受限制，公司将根据本期债券发行申购情况，在发行规模内，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但各品种的最终发行规模总额合计不超过40亿元（含40亿元）。

(五)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其中品种一债券期限为两年；品种二期限为十年。

(六)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七)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八) **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九) **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方式为簿记建档发行。

(十)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代销方式承销。

(十一) **起息日期：**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3年10月16日。

(十二) **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十三) **利息登记日：**付息日的前1个交易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登记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期间的债券利息。

(十四) **付息日期：**本期债券品种一付息日期为每个付息年度的10月16日，品种二付息日期为每个付息年度10月16日，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十五）兑付方式：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十六）兑付金额：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本期债券于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为投资者截止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投资者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等于票面总额的本金。

（十七）兑付登记日：本期债券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的前1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相应本金及利息。

（十八）本金兑付日期：本期债券品种一兑付日期为2025年10月16日，品种二兑付日期为2033年10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十九）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二十）增信措施：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二十一）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联合资信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具体信用评级情况详见“第五节 发行人信用状况”。

（二十二）募集资金用途：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及补充营运资金，调整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具体募集资金用途详见“第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

（二十三）质押式回购安排：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质押式回购。

二、 本期债券发行、登记结算及上市流通安排

（一）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 1、发行公告日：2023年10月11日。
- 2、发行首日：2023年10月13日。
- 3、发行期限：2023年10月13日至2023年10月16日。

（二）登记结算安排

本期公司债券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登记存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为本期公司债券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并按照规则要求开展相关登记结算安排。

（三）本期债券上市交易安排

1、上市交易流通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2、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

本期债券预计上市日期：2023年10月19日。

3、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公司债券的交易、质押。

（四）本期债券簿记建档、缴款等安排详见本期债券“发行公告”。

第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规模

本次债券经2020年12月3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21年2月8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相关条款已经发行人董事会授权人士确认，签署了《关于确定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方案具体条款的决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2]161号），本次公司债券注册总额为发行总规模不超过600亿元，采取分期发行。本期为批文项下的第十八期发行，拟发行规模不超过40亿元（含）。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60%用于偿还公司债券；40%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根据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和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及其他资金使用需求等情况，发行人未来可能调整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补充营运资金等的具体金额。

（一）偿还到期债务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60%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拟定的还款计划中有部分公司债券及到期债务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到账前到期，发行人已用自有资金先行偿还，待债券募集资金到账后以债券资金进行置换，该部分置换的公司债券及到期债务的到期日不超过本期债券发行前三个月（含），以保证现有债务的及时偿付。

本期债券拟置换偿还公司债券明细详见下表：

单位：亿、%

证券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期	期限	规模	主体评级	利率	发行方式
23华泰 S1	2023-03-17	2023-09-15	182天	50.00	AAA	2.65	公募
合计	-	-	-	50.00	-	-	-

因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公司债券和补充营运资金的具体明细。本期债券承诺不存在重复融资情形。

在公司债券偿付日前，发行人可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12个月）。

（二）补充营运资金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40%拟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根据公司财务状况和资金使用需求，公司未来可能调整部分营运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发行人可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如银行活期存款、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交易所债券逆回购等。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授权、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

经发行人董事会或者根据公司章程、管理制度授权的其他决策机构同意，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申请、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应当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方式进行决策；发行人拟调整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具体金额，或者将用于募投项目的闲置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调整金额在募集资金总额 50%以下的，应履行内部程序并及时进行临时信息披露。调整金额高于募集资金总额 50%，或者可能对债券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应履行内部程序，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为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中陈述的用途一致，规避市场风险、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利，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对募集资金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专项账户存放的债券募集资金必须按照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专款专用，并由监管银行对账户进行监管。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随着公司“全业务链”体系建设的实施，公司以业务的深度整合为契机，着力构建各类业务的协作机制，持续深化业务转型，并积极布局新型创新业务品种。上述举措势必将增加对现有各项业务的投入，以实现公司收入的稳定增长。公司经纪业务及融资融券业务的扩张、投行业务的增长、资产管理业务的发展、跨境业务和创新业务的投入以及自有资金投资范围的拓宽等都将存在较大规模

的资金需求。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及补充公司营运资金，调整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二）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

目前，随着各项业务规模的扩大、创新业务的发展，公司存在较大的资金需求，而宏观、金融调控政策的变化会增加公司资金来源的不确定性，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成本，因此要求公司拓展新的融资渠道。通过发行本期债券，可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有效满足公司中长期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综上所述，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和补充公司营运资金，调整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同时，在保持合理资产负债率水平的情况下，通过债务融资，将提高财务杠杆比率，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资产负债管理水平和资金运营效率。

（三）发行本期债券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本期债券发行完成后，将引起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假设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发生变动：

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2023年6月30日；

本期公司申请发行不超过40亿元（含）公司债券，假设40亿元（含）全部发行完毕，不考虑发行相关费用。募集资金拟将24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券，16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除此之外发行人债务结构不发生其他变化；

本期债券总额不超过40亿元（含）计入2023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

财务数据基准日至本期债券发行完成日不发生重大资产、负债、权益变化。

本期发行对发行人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年6月末 (发行前)	2023年6月末 (发行后)	模拟变动额
资产总计	8,870.70	8,886.70	+16.00
负债总计	7,165.57	7181.57	+16.00
资产负债率% (1)	80.78	80.81	+0.03

注：资产负债率% (1) = 总负债/总资产*100%

发行公司债券，通过资本市场直接融资渠道募集资金，是公司加强资产负债结构管理的重要举措之一。本期募集资金将为公司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的均衡发展，以及利润增长打下良好的基础。

七、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不直接或间接用于购置土地，不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发行人承诺，如在存续期间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八、前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一致，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债券简称	期限(年)	起息日	到期日期	发行规模(亿元)	债券余额(亿元)	募集资金余额(亿元)	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	实际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23华泰11	3	2023/9/21	2026/9/21	25	25	25	补充营运资金	是
23华泰 Y1	5+N	2023/9/8	2028/9/8	25	25	0	偿还公司债券	是
23华泰10	3	2023/8/24	2026/8/24	20	20	0	偿还公司债券	是
23华泰 G9	5	2023/5/10	2028/5/10	7	7	0	偿还公司债券及补充营运资金	是
23华泰 G8	26个月	2023/5/10	2025/7/10	17	17	0	偿还公司债券及补充营运资金	是
23华泰 S2	216天	2023/3/23	2023/10/25	50	50	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及偿还到期债务	是
23华泰 S1	182天	2023/3/17	2023/9/15	50	0	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及偿还到期债务	是
23华泰 G7	5	2023/02/27	2028/02/27	22	22	0	补充营运资金	是
23华泰 G6	3	2023/02/27	2026/02/27	15	15	0	补充营运资金	是
23华泰 G5	5	2023/02/13	2028/02/13	40	40	0	补充营运资金	是
23华泰 G4	3	2023/02/06	2026/02/06	45	45	0	补充营运资金	是
23华泰 G3	5	2023/01/16	2028/01/16	20	20	0	补充营运资金	是
23华泰 G2	2	2023/01/16	2025/01/16	8	8	0	补充营运资金	是
23华泰 G1	2	2023/01/10	2025/01/10	40	40	0	补充营运资金	是
22华泰12	2	2022/12/22	2024/12/22	40	40	0	补充营运资金	是

债券简称	期限 (年)	起息日	到期日期	发行规模 (亿元)	债券 余额 (亿 元)	募集 资金 余额 (亿 元)	募集说明书 约定用途	实际使 用是否 与募集 说明书 一致
22华泰11	5	2022/12/12	2027/12/12	5	5	0	补充营运资金	是
22华泰10	3	2022/12/12	2025/12/12	20	20	0	补充营运资金	是
22华泰 G8	2	2022/12/05	2024/12/05	15	15	0	偿还公司债券和补充营运资金	是
22华泰 G7	5	2022/11/21	2027/11/21	14	14	0	偿还公司债券	是
22华泰 G6	2	2022/11/21	2024/11/21	36	36	0	偿还公司债券	是
22华泰 Y3	5+N	2022/10/21	2027/10/21	35	35	0	偿还公司债券及有息负债	是
22华泰 G5	3	2022/9/13	2025/9/13	30	30	0	偿还公司债券	是
22华泰 G4	3	2022/9/5	2025/9/5	20	20	0	偿还公司债券	是
22华泰 G3	2	2022/8/26	2024/8/26	30	30	0	偿还公司债券	是
22华泰 S2	182天	2022/8/19	2023/2/17	50	0	0	补充运营资金	是
22华泰 G2	2	2022/8/15	2024/8/15	20	20	0	偿还公司债券	是
22华泰 S1	92天	2022/8/9	2022/11/9	50	0	0	补充运营资金	是
22华泰 Y2	5+N	2022/7/11	2027/7/11	30	30	0	偿还公司债券	是
22华泰 G1	3	2022/2/14	2025/2/14	50	50	0	偿还公司债券	是
22华泰 Y1	5+N	2022/1/26	2027/1/26	27	27	0	偿还公司债券	是
22华泰 F1	2 (1+1)	2022/1/17	2024/1/17	40	0	0	偿还公司债券	是
21华 S14	335天	2021/12/29	2022/11/29	40	0	0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50%用于偿还到期债务；50%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是
21华 S13	365天	2021/12/21	2022/12/21	40	0	0	补充运营资金	是
21华 S12	274天	2021/12/21	2022/9/21	10	0	0	补充运营资金	是

债券简称	期限(年)	起息日	到期日期	发行规模(亿元)	债券余额(亿元)	募集资金余额(亿元)	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	实际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21华 S11	151天	2021/12/13	2022/05/13	20	0	0	补充流动资金	是
21华 S10	354天	2021/12/06	2022/11/25	27	0	0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60%用于偿还到期债务；40%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是
21华泰 S9	184天	2021/12/06	2022/06/08	23	0	0		是
21华泰 Y3	5+N	2021/11/18	2026/11/18	20	20	0	偿还公司债券	是
21华泰 Y2	5+N	2021/10/28	2026/10/28	50	50	0	偿还公司债券	是
21华泰15	3	2021/10/25	2024/10/25	22	22	0	补充运营资金	是
21华泰16	10	2021/10/25	2031/10/25	11	11	0		是
21华泰14	10	2021/10/18	2031/10/18	34	34	0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60%用于补充运营资金，满足公司业务运营需求，40%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调整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是
21华泰13	3	2021/10/18	2024/10/18	21	21	0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60%用于补充运营资金，满足公司业务运营需求，40%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调整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是
21华泰 Y1	5+N	2021/09/17	2026/09/17	30	30	0	偿还公司债券	是
21华泰12	10	2021/09/07	2031/09/07	27	27	0	偿还到期债务	是

债券简称	期限 (年)	起息日	到期日期	发行规模 (亿元)	债券 余额 (亿 元)	募集 资金 余额 (亿 元)	募集说明书 约定用途	实际使 用是否 与募集 说明书 一致
21华泰11	3	2021/09/07	2024/09/07	15	15	0	偿还到期债 务	是
21华泰 S8	75天	2021/08/26	2021/11/09	30	0	0	偿还到期债 务	是
21华泰 S7	157天	2021/08/16	2022/01/20	40	0	0	偿还到期债 务	是
21华泰 S6	186天	2021/08/09	2022/02/11	40	0	0	偿还到期债 务	是
21华泰 S5	365天	2021/07/19	2022/07/19	30	0	0	补充运营资 金	是
21华泰 S4	365天	2021/07/09	2022/07/09	40	0	0	补充运营资 金	是
21华泰 S3	228天	2021/07/09	2022/02/22	20	0	0	补充运营资 金	是
21华泰 S2	365天	2021/06/28	2022/06/28	40	0	0	补充运营资 金	是
21华泰09	3	2021/06/21	2024/06/21	25	25	0	补充运营资 金	是
21华泰 G7	3	2021/06/15	2024/06/15	20	20	0	补充运营资 金	是
21华泰 G6	5	2021/05/24	2026/05/24	20	20	0	补充运营资 金	是
21华泰 G5	3	2021/05/24	2024/05/24	40	40	0	补充运营资 金	是
21华泰 G4	5	2021/05/17	2026/05/17	60	60	0	补充运营资 金	是
21华泰 G3	3	2021/04/26	2024/04/26	50	50	0	补充运营资 金	是
21华泰 C1	5	2021/01/29	2026/01/29	90	90	0	补充运营资 金	是
21华泰 G1	3	2021/01/20	2024/01/20	40	40	0	补充运营资 金	是
20华泰 G9	3	2020/12/09	2023/12/09	40	40	0	补充运营资 金	是
20华泰 G8	2	2020/12/09	2022/12/09	40	0	0	补充运营资 金	是
20华泰 G7	3	2020/11/24	2023/11/24	35	35	0	补充运营资 金及偿还到 期债务	是
20华泰 C1	5	2020/11/13	2025/11/13	50	50	0	补充运营资 金及偿还到 期债务	是
20华泰 S4	7个月	2020/09/17	2021/04/17	40	0	0	补充运营资 金	是
20华泰 S3	11个月	2020/09/11	2021/08/11	50	0	0	补充运营资 金及偿还到 期债务	是
20华泰 S1	1	2020/08/31	2021/08/31	55	0	0	补充运营资 金及偿还到 期债务	是

债券简称	期限 (年)	起息日	到期日期	发行规模 (亿元)	债券 余额 (亿 元)	募集 资金 余额 (亿 元)	募集说明书 约定用途	实际使用 是否与募集 说明书 一致
20华泰 S2	270天	2020/08/31	2021/05/28	15	0	0		是
20华泰02	2 (1+1)	2020/07/24	2022/07/24 (实际兑付日 2021/7/26)	100	0	0	偿还到期债务	是
20华泰 G5	1	2020/06/18	2021/06/18	23	0	0	补充运营资金及偿还到期债务	是
20华泰 G6	3	2020/06/18	2023/06/18	32	0	0	补充运营资金及偿还到期债务	是
20华泰 G4	5	2020/05/21	2025/05/21	30	30	0	补充运营资金及偿还到期债务	是
20华泰 G3	5	2020/04/29	2025/04/29	35	35	0	补充运营资金及偿还到期债务	是
20华泰 G1	3	2020/03/26	2023/03/26	80	0	0	补充运营资金及偿还到期债务	是
19华泰03	3	2019/10/24	2022/10/24	40	0	0	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仅用于偿还到期或回售的直接债务融资工具，以调整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是
19华泰证券金融债01	3	2019/08/21	2022/08/21	60	0	0	募集资金将用于改善公司财务结构，增加长期稳定资金来源，增强公司流动资金的长期稳定性	是
19华泰02	3	2019/05/27	2022/05/27	50	0	0	将根据偿债的实际需要部分用于前期发行的直接债务融资工具的清偿	是
19华泰 G3	3	2019/04/22	2022/04/22	50	0	0		是

债券简称	期限 (年)	起息日	到期日期	发行规模 (亿元)	债券 余额 (亿 元)	募集 资金 余额 (亿 元)	募集说明书 约定用途	实际使 用是否 与募集 说明书 一致
19华泰 G1	3	2019/03/19	2022/03/19	70	0	0	补充运营资金，满足公司业务运营需求；或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调整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是
18华泰 G2	5	2018/11/26	2023/11/26	10	10	0		是
18华泰 G1	3	2018/11/26	2021/11/26	30	0	0		是
18华泰 D1	1	2018/06/11	2019/06/11	46	0	0	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补充运营资金，支持业务拓展，优化收入结构，满足公司业务运营需求	是
18华泰 C2	3	2018/05/10	2021/05/10	28	0	0	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补充运营资金，满足公司业务运营需求；或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调整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是
18华泰 C1	2	2018/03/15	2020/03/15	10	0	0		是
17华泰07	1	2017/11/20	2018/11/20	40	0	0	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补充运营资金，满足公司业务运营需求；或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调整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是
17华泰06	1.5	2017/10/19	2019/04/19	50	0	0		是
17华泰 C3	1	2017/09/14	2018/09/14	20	0	0	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补充运营资金，满足公司业务运营	是

债券简称	期限 (年)	起息日	到期日期	发行规模 (亿元)	债券 余额 (亿 元)	募集 资金 余额 (亿 元)	募集说明书 约定用途	实际使 用是否 与募集 说明书 一致
							需求；或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调整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17华泰05	1	2017/08/11	2018/08/11	40	0	0	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补充运营资金，满足公司业务运营需求；或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调整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是
17华泰 C2	3	2017/07/27	2020/07/27	50	0	0	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补充运营资金，满足公司业务运营需求；或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调整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是
17华泰03	2	2017/05/15	2019/05/15	40	0	0	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补充运营资金，满足公司业务运营需求；或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调整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是
17华泰04	3	2017/05/15	2020/05/15	60	0	0		是
17华泰01	1.5	2017/02/24	2018/08/24	60	0	0		是
17华泰02	3	2017/02/24	2020/02/24	20	0	0	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补充运营资金，满足公司业务运营需求；或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调整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是
16华泰 G4	5	2016/12/14	2021/12/14	30	0	0	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补充公司运营资金	是
16华泰 G3	3	2016/12/14	2019/12/14	50	0	0		是
16华泰 G1	3	2016/12/06	2019/12/06	35	0	0		是
16华泰 G2	5	2016/12/06	2021/12/06	25	0	0		是
16华泰 C2	2+1	2016/10/21	2019/10/21	30	0	0		是

债券简称	期限 (年)	起息日	到期日期	发行规模 (亿元)	债券 余额 (亿 元)	募集 资金 余额 (亿 元)	募集说明书 约定用途	实际使 用是否 与募集 说明书 一致
16华泰 C1	3+2	2016/10/14	2021/10/14 (实际兑付 日 2019/10/14)	50	0	0	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补充运营资金, 满足公司业务运营需求; 或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调整优化债务结构, 降低财务风险	是
15华泰 G1	3	2015/06/29	2018/06/29	66	0	0	扣除发行费用后, 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是
15华泰04	2	2015/06/26	2017/06/26	180	0	0	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 将主要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是
15华泰03	5	2015/04/21	2020/04/21	50	0	0		是
15华泰02	2	2015/04/21	2017/04/21	70	0	0		是
15华泰01	2	2015/01/23	2017/01/23	60	0	0		是
14华泰 D1	8个月	2014/12/18	2015/08/18	70	0	0	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 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是
14华泰05	1	2014/11/21	2015/11/21	40	0	0	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 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是
14华泰03	3	2014/09/29	2017/09/29	20	0	0		是
14华泰04	4	2014/09/29	2018/09/29	40	0	0		是
14华泰02	2	2014/04/21	2016/04/21	30	0	0		是
14华泰01	1	2014/04/21	2015/04/21	30	0	0		是
13华泰01	5	2013/06/05	2018/06/05	40	0	0	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是
13华泰02	10	2013/06/05	2023/06/05	60	0	0		是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 发行人前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 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 全部募集资金均已使用完毕, 符合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不存在改变前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所募资金用途的情形。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	HUATAI SECURITIES CO.,LTD
境内股票简称:	华泰证券
境内股票代码:	601688
境内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
境外股票简称:	HTSC
境外股票代码:	6886
境外股票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H股)
GDR简称:	华泰证券(GDR)
GDR代码:	HTSC
GDR上市交易所:	伦敦证券交易所(GDR)
法定代表人:	张伟
成立时间:	1991年4月9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907,558.9027万元
实缴资本:	人民币907,558.9027万元
住所:	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邮政编码:	210019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张辉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职位:	执行委员会委员、董事会秘书
联系电话:	025-83389069
传真:	025-83387784
所属行业:	金融业
经营范围:	证券业务;证券投资咨询;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704041011J
互联网网址:	http://www.htsc.com.cn

二、发行人的历史沿革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 发行人设立情况

发行人前身为江苏省证券公司,1990年12月经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银复[1990]497号文批准设立并领取银金管字08-0371号经营金融业务许可证,1991年4月9日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3475424-6,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1991年5月26日,江苏省证券公司正式开业。

1990年10月29日，中国人民银行江苏省分行对投入到“江苏省证券公司”的注册资本进行了验证，各股东均以现金出资。

发行人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江苏省人民银行	600	60
2	江苏省工行信托投资公司	100	10
3	江苏省农行信托投资公司	100	10
4	江苏省建行信托投资公司	100	10
5	江苏省中行信托投资公司	100	10
合计		1,000	100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序号	发生时间	事件类型	基本情况
1	1993年3月	改制、更名	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造，更名为“江苏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30,000万元。
2	1994年6月	更名、调整股本	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由原批准的30,000万元调整为20,200万元。
3	1998年1月	增资、更名	公司增资至40,400万元，并更名为“江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	1998年4月	增资	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82,800万元。
5	1999年12月	增资、更名	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85,032万元，并更名为“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6	2002年5月	增资	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220,000万元。
7	2007年12月	改制	公司整体变更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450,000万元。
8	2009年7月	增资扩股	公司实收资本金额为人民币4,815,438,725元，公司总股本4,815,438,725股，其中国有股4,210,438,234股，社会法人股605,000,491股。
9	2010年2月	首次公开发行A股、上市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在上交所上市，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60,000万元。
10	2015年6月	首次公开发行H股、上市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H股并在港交所上市，发行人总股本由560,000万股变动为716,276.88万股。
11	2018年9月	增资	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注册资本变更为825,150.00万元人民币。
12	2019年9月	增资	公司于2019年6月发行全球存托凭证，9月注册资本变更为907,665.00万元。
13	2022年9月	回购注销A股	公司于2022年9月回购注销1,060,973股A股限制性股票。

1、1993年至1997年股权变更

1993年3月30日，江苏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苏体改生[1993]74号”《关于同意江苏省证券公司进行规范化股份制改造并增资扩股的批复》批准，发行人为股份制试点企业，进行股份制改造，并更名为江苏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在原股东增资的基础上，向社会法人增募股份24,950万元，发行人股本总额30,000万元。1994年6月13日，江苏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苏体改生[1994]364号”《关于同意调整江苏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并变更公司名称的批复》批准，发行人根据实际资金到位情况，股本总额由原批准的30,000万元调整为20,200万元，每股面值1元，计20,200万股；同意变更发行人名称为江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94年6月16日，江苏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次增资、改制事宜出具了“苏会股字[1994]4072号”《关于江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实收股本的验证报告书》。1994年6月18日，省工商局核准了本次增资、改制并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1997年规范、增资、更名

根据1995年5月10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的要求，原有限公司股东江苏省人民银行等银行类金融机构进行了股权转让，其他股东也进行了多次股权转让。1997年6月，原江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召开1996年度股东大会，决定增资至40,400万元，同时，发行人决定名称变更为江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对之前发生的相关股权转让予以确认。

1997年12月19日，中国人民银行以“银复[1997]501号”文《关于江苏省证券公司增资改制的批复》，1998年1月5日中国人民银行江苏省分行以“苏银复(1998)14号”文《关于江苏省证券公司增资改制有关事项的批复》，批准增资行为，核准了股东资格和出资额，同意发行人名称变更为“江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1997年至1999年股权变更

(1) 增资情况

1998年4月29日，经原有限公司1997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发行人实施增资方案，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82,800万元，由原股东按1:1的比例优先认缴，新增出资的认缴价格为每股1元。原有股东放弃认缴的部分由其他股东（含新股东）认缴。

(2) 公积金转增股本

1999年3月，鉴于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1999)14号”文的规定，证券经营机构的增资扩股必须报证监会审批，并且新增股本的5%必须由公司公积金转增。原有限公司根据文件要求，于1999年9月23日再次召开股东会调整了增资方案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1999]152号”文批准，发行人注册资本变更为85,032万元，同时发行人更名为“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于1999年12月21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1999年9月21日，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天衡验字（99）39号”《验资报告》，截至1999年9月16日止，发行人变更后的实收资本85,032万元人民币已到位。

4、2001年增资

2001年4月27日，发行人2000年度股东会决议发行人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220,000万元，其中，以公积金转增资本6,748.4万元，其余部分由现有股东按认购份额以1.5:1出资认缴。

2002年4月16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2]96号”批准发行人增资至220,000万元，并核准了发行人股东的新增出资额。

2002年4月30日，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天衡验字（2002）20号”《验资报告》，注册资金足额到位。2002年5月24日，此次增资经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并换发了注册号为320000110036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5、2007年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07年，经发行人股东会审议通过，并经2007年11月29日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7]311号”文批准，发行人整体变更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6日，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股份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股东的出资情况出具了“天衡验字（2007）112号”《验资报告》，截至2007年12月6日，发行人实收资本金额为人民币450,000万元。2007年12月7日，发行人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领取了注册号为320000000000192的营业执照。

6、2009年7月增资扩股

为解决发行人与控股子公司联合证券、信泰证券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发行人于2009年通过向联合证券和信泰证券的其他股东定向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以上两家公司的股权。

2009年7月30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09）715号”《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并吸收合并信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变更业务范围的批复》对本次增资扩股进行了核准。

2009年7月31日，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本次增资扩股情况出具了“天衡验字（2009）45号”《验资报告》，截至2009年7月31日，发行人实收资本金额为人民币4,815,438,725元。2009年7月31日，发行人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领取了注册号为320000000000192号的营业执照。

2009年8月28日，江苏省国资委以“苏国资复[2009]65号”《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发行人本次增资扩股后的国有股权管理的方案及各国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持股比例。依据该批复，截至2009年7月31日，发行人总股本4,815,438,725股，其中国有股4,210,438,234股，社会法人股605,000,491股。

7、2010年2月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并在上交所上市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138号）批准，发行人于2010年2月9日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8,456.1275万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5,691,225,5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13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5,561,225,500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0年2月12日全部到位，并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天衡验字（2010）009号”验资报告验证。发行完成后，发行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60,000万元。

2010年2月23日，发行人就上述注册资本变动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8、2015年6月首次公开发行 H 股并在港交所上市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685号）核准，发行人于2015年5月22日完成了140,000万股 H 股在香港公开发售及国际配售事宜，6月1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140,000万股 H 股以及发行人相关国有股东因国有股减持而划转至社保基金会并转换为 H 股的14,000万股 H 股，共计154,000万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并开始交易。2015年6月19日部分联席全球协调人（代表国际承销商）行使了 H 股招股说明书所述的超额配售权，要求发行人额外发行16,276.88万股 H 股股份（以下简称“超额配售股份”），其后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批准了超额配售股份及社保基金会于转换完成后将持有的 H 股（以下简称“转换 H 股”）上市及买卖。该等超额配售股份及转换 H 股于2015年6月24日开始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买卖。

发行人本次 H 股 IPO 募集资金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毕马威华振验字第1501031号验资报告。发行人总股本由560,000万股变动为716,276.88万股。2015年7月7日，发行人就上述注册资本变动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9、2018年8月非公开发行 A 股

2018年3月19日，发行人获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315号），核准发行人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088,731,200股新股。2018年8月2日，各发行对象认购的1,088,731,200股 A 股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新增股份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事宜。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毕马威华振验字第1800286号验资报告。

2018年9月11日，发行人就上述注册资本变动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10、2019年6月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ory Receipts, “GDR”）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93号）核准，经英国金融行为监管局（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批准公司发行 GDR 的招股说明书，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已于2019年6月20日（伦敦时间）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根据国际市场发行情况并通过簿记建档，最终确定本次发行 GDR 的价格为每份 GDR 20.50 美元。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15.38 亿美元（行使超额配售权之前）。

稳定价格操作人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伦敦时间）全部行使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所约定的超额配售权，按每份 GDR 20.50 美元的价格要求公司额外发行 7,501,364 份 GDR，约占初始发售规模 75,013,636 份的 10%，稳定价格期于同日结束。本次发行的超额配售权行使后，公司发行 GDR 总计募集资金 16.916 亿美元。

2019 年 9 月 3 日，发行人完成上述事项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11、2022 年 9 月回购注销 A 股限制性股票

2022 年 9 月，发行人完成 1,060,973 股 A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公司股本结构变动为：A 股 7,356,543,347 股，占总股数的 81%；H 股 1,719,045,680 股，占总股数的 19%。

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已完成上述事项的后续工商变更登记工作¹。

（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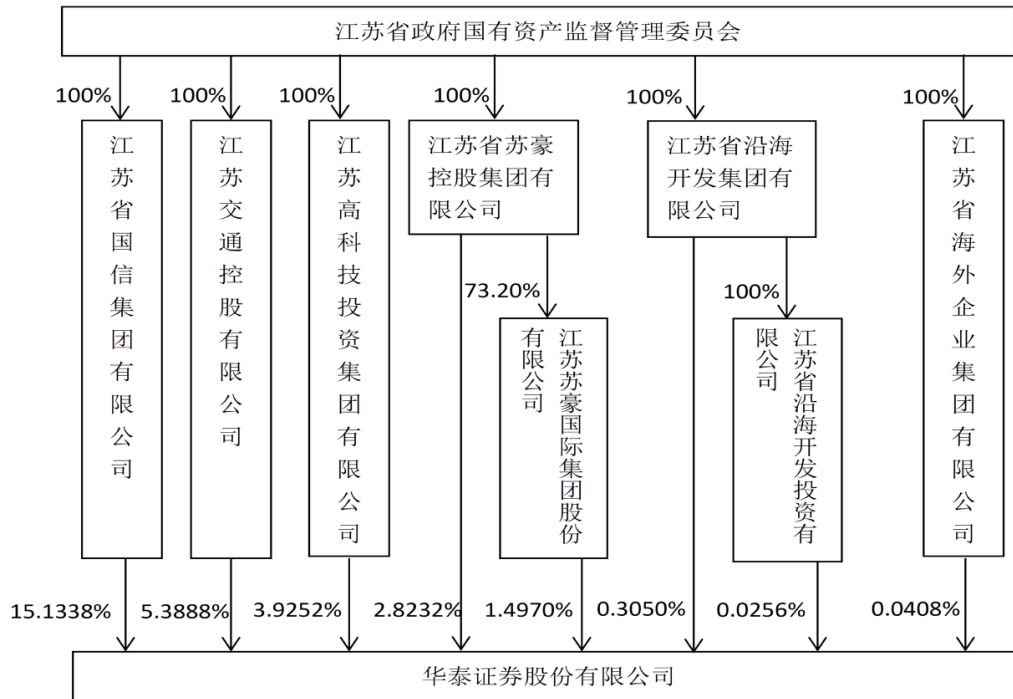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未发生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性资产发生实质变更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置换情形。

三、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一）股权结构

1、截至 2022 年末，实际控制人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比例为 29.14%，发行人股权结构图如下：

¹ 2023 年 9 月 22 日，发行人完成 925,692 股 A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公司股本结构变动为：A 股 7,355,617,655 股，占总股数的 81%；H 股 1,719,045,680 股，占总股数的 19%。目前，注册资本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尚未完成。



2、发行人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23年6月末，公司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如下：

单位：股

2023年6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6,953	2023年6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73,481,636	15.13	-	无	-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66,027,718	13.95	-	无	-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9,065,418	5.39	-	无	-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6,183,206	3.92	-	无	-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3,264,288	3.12	-	无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69,638,900	2.97	-	无	-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8,199,233	2.96	-	无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152,906,738	1.68	-	无	-
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7,838,367	1.52	-	无	-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169,146	1.36	-	未知	123,169,146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1,373,481,636	人民币普通股	1,271,072,836			
		境外上市外资股	102,408,80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266,027,718	境外上市外资股	1,266,027,718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489,065,418	人民币普通股	452,065,418			
		境外上市外资股	37,000,000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56,183,206	人民币普通股	341,978,006			
		境外上市外资股	14,205,200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83,264,288	人民币普通股	81,851,288			
		境外上市外资股	201,413,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69,638,900	人民币普通股	269,638,900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68,199,233	人民币普通股	268,199,23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52,906,738	人民币普通股	152,906,738			
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7,838,367	人民币普通股	43,132,567			
		境外上市外资股	94,705,800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3,169,146	人民币普通股	123,169,14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均为江苏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所属独资企业。此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6月末，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50,000股A股股票因参与转融通业务仍出借在外，若全部归还，则实际持有公司342,028,006股A股股份及14,205,200股H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93%。					

注：

- 1、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东性质为股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账户性质。
- 2、本公司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东中，非登记股东的股份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代为持有。截至2023年6月末，国信集团、交通控股、江苏高投、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港股通分别购入了本公司H股股份102,408,800股、37,000,000股、14,205,200股、201,413,000股和94,705,800股，此部分股份亦为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代为持有。本报告披露时，特将此部分股份单独列出，若将此部分股份包含在内，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实际代为持有股份为1,715,760,5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91%。
- 3、截至2023年6月末，江苏高投持有的50,000股A股股票因参与转融通业务仍出借在外，若全部归还，则实际持有公司342,028,006股A股股份及14,205,200股H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93%。
- 4、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是沪股通投资者所持有公司A股股份的名义持有人。
- 5、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为公司GDR存托人，GDR对应的境内基础A股股票依法登记在其名下。根据存托人统计，截至2023年6月末公司GDR存续数量为134,745份，占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数量的0.16%。

（二）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持股数超过50%的控股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江苏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江苏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省国资委根据省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省属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订考核标准，通过统计、稽核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等。

截至2023年6月末，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未将发行人的股权进行质押，也不存在任何的股权争议情况。

四、发行人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公司集团构成情况

截至2023年6月末，公司集团的构成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银行	99.92	-	购买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期货经纪	100.00	-	购买
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	南京	股权投资	100.00	-	设立
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	南京	股权交易服务	52.00	-	设立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创新投资	100.00	-	设立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资产管理	100.00	-	设立
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控股投资	100.00	-	设立
上海盛钜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资产管理	100.00	-	购买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证券经纪	-	100.00	设立
南京华泰瑞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投资管理	-	54.00	设立
华泰金控投资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管理咨询	-	100.00	设立
深圳市华泰君信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	51.00	设立
北京华泰同信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	51.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华泰长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场外衍生品和做市业务	-	100.00	设立
华泰长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仓单服务和基差贸易	-	100.00	设立
深圳市华泰瑞麟基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	52.00	设立
深圳市华泰瑞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	31.00	设立
北京华泰瑞合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	北京	股权投资	-	45.00	设立
北京华泰瑞合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	52.00	设立
盛道(南京)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投资管理	-	51.00	设立
南京致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京	南京	投资管理	-	52.00	设立
HTSC LIMITED	香港	香港	不活动	-	100.00	设立
Huatai HK SPC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基金管理	-	100.00	设立
Huatai International Private Equit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投资管理	-	100.00	设立
Huatai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华泰国际财务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	100.00	设立
Huatai Value Investment Partners Limited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融资业务	-	100.00	设立
Huatai Capit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华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财务业务	-	100.00	设立
Huatai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 (华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自营投资	-	100.00	设立
Huatai International Corporate Finance Limited (华泰国际融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融资业务	-	100.00	设立
Principal Solution Group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	100.00	设立
Pioneer Reward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	100.00	设立
Huatai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Products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	100.00	设立
Huatai Capital Investment Partners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	100.00	设立
Huatai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	100.00	设立
Huatai Value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Huatai Principal Investment I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	100.00	设立
Huatai Princip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	100.00	设立
华泰资本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资本管理	-	100.00	设立
伊犁华泰瑞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伊宁	伊宁	投资管理	-	51.00	设立
伊犁华泰瑞达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伊宁	伊宁	股权投资	-	52.00	设立
伊犁苏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伊宁	伊宁	股权投资	-	24.73	设立
南京华泰瑞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投资管理	-	51.00	设立
南京华泰瑞兴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京	南京	股权投资	-	52.00	设立
Huatai Financial USA Inc.	美国	美国	期货经纪	-	100.00	设立
华泰(香港)期货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期货经纪	-	100.00	设立
华泰长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仓单服务和基差贸易	-	100.00	设立
Huatai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开曼群岛	股权投资	-	100.00	设立
Asset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	美国	美国	资产管理	-	68.59	购买
AssetMark Trust Company	美国	美国	资产托管	-	68.59	购买
AssetMark Retirement Services, Inc.	美国	美国	投资咨询	-	68.59	购买
AssetMark, Inc.	美国	美国	投资咨询	-	68.59	购买
AssetMark Brokerage, LLC	美国	美国	基金经纪	-	68.59	购买
Huatai Securities USA Holding, Inc.	美国	美国	投资管理	-	100.00	设立
Huatai Securities (USA), Inc.	美国	美国	投资银行	-	100.00	设立
Global Financial Private Capital, Inc.	美国	美国	投资咨询	-	68.59	购买
Global Financial Advisory, LLC	美国	美国	保险中介服务	-	68.59	购买
Voyant, Inc.	美国	美国	投资咨询	-	68.59	购买
Voyant UK Limited	英国	英国	投资咨询	-	68.59	购买
Voyant Financial Technologies, Inc.	加拿大	加拿大	投资咨询	-	68.59	购买
Voyant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投资咨询	-	68.59	购买
泰保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境外股权投资和资产管理业务	-	100.00	设立
Atria Investments, Inc.	美国	美国	投资咨询	-	68.59	购买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Huatai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imited	新加坡	新加坡	投资咨询	-	100.00	设立
HS Carbon Neutrality & Energy Transition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香港	股权投资	-	100.00	设立

注1：于2023年1月，Adhesion Wealth Advisor Solutions,Inc. 合并至 Atria Investment,Inc. 后被注销。

注2：原 Huatai HK Investment (Cayman) Limited 更名为 Huatai International Private Equit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注3：于2023年3月，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于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 HS Carbon Neutrality & Energy Transition Investment Limited。

截至2023年6月末，公司的重要合营或联营企业详情如下：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1）	南京	南京	商业银行	5.59	-	权益法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基金管理	41.16	-	权益法
南京华泰瑞联并购基金一号（有限合伙）（注2）	南京	南京	股权投资	-	48.27	权益法

注1：本公司在江苏银行董事会中派有一名董事，且本公司通过派出的董事参与江苏银行的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从而继续实施对江苏银行的重大影响，因此本公司对江苏银行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权益法核算。截至2023年6月30日，江苏银行发行的苏银转债累计转股股数为749,559,864股，占苏银转债转股前江苏银行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额的6.4928%，本期江苏银行发行的苏银转债转股导致本公司对江苏银行的持股比例从5.88%减少至5.59%。

注2：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团持有南京华泰瑞联并购基金一号(有限合伙) 48.27%的股权。根据该有限合伙基金的合伙协议，本集团为该有限合伙基金的共同管理人，对该有限合伙基金具有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核算，对其采用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核算。

（二）主要子公司情况

截至2023年6月末，发行人主要子公司7家，2023年6月末/2023年1-6月，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基隆路6号1222室	2014/10/16	260,000.00	920,615.66	817,495.43	99,370.96	71,715.87	54,917.11
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00%	中国香港皇后大道中99号中环中心62楼	2017/4/5	港币 10,200,000.00 2.00 元	港币 19,386,740.62 万元	港币 1,911,130.78 万元	港币 684,582.47 万 元	港币 90,689.36万 元	港币 65,812.40 万 元
				主营业务：控股公司。					
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汉中路180号	2008/8/12	600,000.00	1,371,919.09	999,227.18	18,253.83	10,447.94	7,185.27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00%	上海市长宁区武夷路234号	2013/11/21	350,000.00	433,166.52	389,902.98	18,157.67	10,676.47	8,594.97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99.92%	中国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深港	1997/9/5	99,748.00	695,201.27	459,219.51	149,054.81	8,043.82	6,260.67

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基金小镇 B7栋 401							
主营业务：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券承销业务除外）；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100%	中国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明珠三街1号10层1001-1004、1011-1016房	1995/7/10	393,900.00	7,627,357.44	480,679.90	148,812.58	19,870.37	14,473.49
主营业务：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基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52%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77号金融城10号楼3层	2013/7/4	20,000.00	51,343.31	45,344.05	1,705.16	630.51	471.61
主营业务：为非上市公司股权、债券、资产和相关金融及其衍生品的批准募集挂牌、登记、托管、交易、融资、结算、过户、分红、质押等提供场所、设施和服务，组织和监督交易市场活动，发布市场信息，代理本交易市场内挂牌产品买卖服务，为市场参与方提供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1：2023年8月，公司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摘牌方式受让了华泰联合证券另一股东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华泰联合证券0.0812%股权。目前，华泰联合证券正在办理股权变更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三）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2023年6月末，发行人重要的参股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子公司3家，2023年6月末/2023年1-6月，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1.16%	中国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32-42楼	1998/3/6	36,172.00	1,368,605.53	931,595.10	352,131.39	130,082.49	98,480.85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9%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民生路1199弄上海证大五道口广场1号17层	2004/11/18	20,000.00	246,480.25	159,669.36	81,635.64	30,993.38	23,747.93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59%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中华路26号	2007/1/22	1,154,445.00	329,458,271.00	23,830,223.50	3,884,287.10	2,243,365.90	1,762,596.40

注1：2023年7月6日，江苏银行发布《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江苏银保监局同意其注册资本因配股、可转债转股由人民币11,544,450,000元变更为人民币14,769,656,700元。同月，江苏银行根据《江苏银保监局关于江苏银行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完成了相关变更手续的办理。

注2：2023年2月22日，江苏银行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其中涉及经营范围修订，该事项尚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核准。

股票情况，公司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股东大会规范、高效运作，确保股东平等有效地行使职权，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要求，公司修订完善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护中小股东及利益相关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公司修订完善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为持续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决策事宜，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证券公司股权管理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公司修订完善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该等制度的修订均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时，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公司修订完善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为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信息披露行为，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公司修订完善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为进一步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根据《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公司修订完善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为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公司修订完善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管理制度》，该等制度的修订均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此外，2022年末，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结合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情况，公司组建了第六届董事会与第六届监事会。通过以上制度的健全完善及充分落实和执行，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提高。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规范合法有效，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规范专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等有关规定做好公司内幕信息管理与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公司治理科学、规范、透明。2022年，公司在上交所组织的上市公司2021—2022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中被评为最高级别 A 级，并在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2022年度上市公司董办最佳实践评选中荣获最佳实践奖项。同时，公司董事会秘书在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2022年度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职评价中荣获5A 评级。此外，公司2022年度MSCI ESG 年度评级连续两年保持 A 级，是目前境内证券公司的最高评级。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权力。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其享有的权利，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为其担保或为他人担保的情况，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与公司明确分开。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2022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和变更董事，董事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能够不断完善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客观地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在董事会进行决策时起到制衡作用。董事会已设立以下机制，确保董事的独立观点及意见能够传达予董事会，同时，董事会每年检讨该机制的实施及有效性：公司董事会共有12名董事，其中5名为独立非执行董事，超过董事会人数的1/3。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的重大事项需发表独立意见并报告董事会，与公司相关公告同时披露。公司全体独立董事每年向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提交年度履职报告供审议，并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其在其他上市公司或组织担任的职务等有关信息。公司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并向董事会提交会议表决结果，其中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提名委员会负责每年检讨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审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等事项。

公司保证独立董事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并提供履行职责所必须的工作条件，凡须经董事会决策的事项，公司均按法定的时间提前通知独立董事并同时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独立董事认为资料不充分，可以要求补充。

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财务、业务、家属或其他重大/相关关系的情况。

本公司坚信董事会层面日益多元化是支持其达到战略目标及维持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之一，因此本公司在设定董事会成员构成时，应从多个方面考虑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知识及服务任期。最终将按人选的价值及可为董事会提供的贡献而作决定。董事会所有提名均以用人唯才为原则，并在考虑人选时以客观条件充分顾及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裨益。提名委员会将每年在年报内禀报董事会在多元化层面的组成，并监察上述多元化政策的执行，并在适当时候审核该政策，以确保其行之有效。

2022年度，公司组建了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包括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引进的战略股东代表，构建了结构多元、优势互补的董事会。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2022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和变更监事，监事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能够不断完善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履行责任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出席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向股东大会汇报工作，提交监事会工作报告。

4、关于公司高级管理层

2022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和变更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高级管理层产生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

了《首席执行官及执行委员会工作细则》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公司高级管理层能够依照法律、法规和董事会的授权，依法合规经营，勤勉工作，努力实现股东利益和社会效益的最大化。

5、关于信息披露和公司透明度

2022年度，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各项信息，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获取公司相关信息的权利，保证公司的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的有关规定，加强对内幕信息的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公司董事会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董事会办公室负责配合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同时，公司还安排专人接受投资者电话咨询，及时回复投资者通过电子邮件和上证 e 互动平台提出的问题，认真接待机构投资者的现场调研，并在公司网站建立了投资者关系专栏。

6、关于利益相关者

2022年度，公司能够从制度建设方面和业务经营的各个环节充分尊重和维护公司股东、客户、员工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持续和谐、健康规范地发展，以实现公司和各利益相关者多赢的格局，实现公司社会效益的最大化。

2022年，公司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组织结构、制度建设、内幕信息管理等，确保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同时，公司严格遵守《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的所有守则条文，达到了《企业管治守则》中所列明的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条文的要求。

(二) 内部管理制度

1、公司内部控制机构设置情况

董事会下设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发展战略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统筹监督内部控制的实施工作和自我评价工作。公司成立内控建设及持续优化领导小组，全面领导内控规范项目建设，持续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完善。公司指定风险管理部、计划财务部、稽查部、合规法律部等为内控管理部门，各单位为内控实施部门，全力配合内控体系完善和自我评价工作，积极实施内控缺陷整改，按要求反馈整改结果。稽查部负责独立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每年对公司内控措施独立实施内部审计和评价。

2、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2022年度，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持续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架构、合规风控制度和内控管理体系。公司落实内部控制管理办法，不断增强公司自我约束能力，有效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从而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持续、稳定、快速发展。公司明确内控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内控建设及持续优化领导小组督导推进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公司的内部控制覆盖了所有业务、各个部门、分支机构、全体人员，贯穿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结合监管要求和业务开展等情况，公司持续完善各项内控管理制度，不断建立健全与公司业务规模、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以审慎经营、识别、防范和化解风险为出发点，持续丰富风险矩阵，制定明确的控制措施，以定期或不定期评估方式检验控制措施的有效性，持续完善整体内部控制。

3、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情况

2022年度，公司围绕监管要求和发展战略、经营目标，持续深化内控体系运行。公司结合业务开展情况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开展制度梳理更新工作，确保制度规范的全面性、审慎性、有效性、适用性，避免出现制度流程上的空白或漏洞；加强重点业务和关键领域风险梳理评估和管控，保障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深化业务连续性管理机制建设，完善应急管理体系；积极开展宣导培训，强化内控文化宣导。公司以审慎经营、识别、防范和化解风险为出发点，建立了内部控制有效性定期及不定期自我评估、内部审计开展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及外部审计进行独立评价的多层级内控评价机制，持续深化对高剩余风险点、控制缺陷的分析，及对内控缺陷的整改跟踪，提升控制措施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

4、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21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和上交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的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5、内部控制缺陷及其认定情况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重大缺陷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重要缺陷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一般缺陷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6、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情况

公司已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2022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出具了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公司内部控制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以及控制活动所涉及的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授权审批控制、会计系统控制、财产保护控制、预算控制、运营分析控制、绩效考核控制。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包括：现行各业务及基础职能管理，即经纪业务、金融产品销售与基金投资顾问业务、融资融券与股票质押业务、期货业务、投资银行业务、主经纪商（PB）业务、研究业务、权益交易业务、FICC 交易业务、场外衍生品交易业务、资产管理业务、私募股权基金管理业务、另类投资业务、国际业务、信息技术、财务管理、合规法律事务、关联交易等领域，以及对公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的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信息技术风险、合规风险、法律风险和廉洁风险。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7、2023年度内部控制的工作计划

2023年，公司持续推进内部控制优化工作，重点包括：对照落实监管及行业新要求，以专项梳理深入化及管控工具提能增效为抓手，强化管控措施的系统化；提升过程管控及风险识别发现能力，完善监测指标体系，强化管控的不可逾越性；推动控制措施及风险点识别评估的自动化，提升业务流程及运营管理的数字化；深化内控管理文化建设，强化培训宣导。

8、绿色发展，积极应对气候变化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并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带来的风险和挑战，为了更具体、详实地披露应对气候变化的举措，公司在《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中披露了公司基于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的建议框架，对经营相关的气候风险及机遇的识别、分析和采取的应对措施，具体包括：气候相关风险的治理、战略、风险管理、指标和目标以及潜在财务影响分析。《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2023年3月31日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伦交所网站（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和本公司网站（www.htsc.com.cn）。

（三）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股权结构较分散，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江苏省国资委。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核准的经营范围依法自主地开展业务，公司已取得了经营证券业务所需的各项业务资料，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业务运营不受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控制或影响，能够独立面向市场参与竞争，不存在股东单位及关联方违反公司运作程序，干预公司内部管理和经营决策的行为。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专门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用工、人事管理、工资管理和社会保障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取得证券公司任职资格。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聘任制，全体员工实行劳动合同制，全体员工均依法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用工权利，公司的人员独立于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受股东干涉的情况。

3、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拥有业务经营所需的主要业务资格、土地、房产、车辆和其他经营设备。公司未对以上资产设置抵押、质押或其它担保，并合法拥有该等资产的所

有权。公司资产独立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他股东。截至2023年6月末，公司没有以资产或信誉为各股东及各股东子公司的债务提供担保，公司对其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其资产、资金被其第一大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以及相关经营管理部门，“三会一层”运作良好，依法行使各自职权。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证券业务经营、管理体系，独立自主地开展业务经营，组织机构的设置和运行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公司现有的办公机构和经营场所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况，也不存在股东单位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的情形。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公司财务制度》等规定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会计人员，公司财务负责人和财务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兼职。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依法照章纳税，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关联方共用账户及混合纳税的现象。

截至2022年末，公司不存在为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现象。2022年度，公司不存在因股份制改造、行业特性、国家政策或收购兼并等原因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

（四）信息披露事务相关安排

具体安排详见募集说明书“第九节 信息披露安排”。

六、发行人的董监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12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5名。公司董事任职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见下表：

姓名	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是否存在重大违纪违法情况
张伟	董事长	2019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周易	执行董事	2007年12月6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职工代表董事	2022年12月30日			
	首席执行官、执行委员会主任	2019年10月29日			
丁锋	非执行董事	2018年10月22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陈仲扬	非执行董事	2022年6月22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柯翔	非执行董事	2021年2月8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张金鑫	非执行董事	2022年12月30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尹立鸿	执行董事	2022年6月22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王建文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0年6月18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王全胜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2年6月22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姓名	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是否存在重大违纪违法情况
彭冰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2年12月30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王兵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2年12月30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谢涌海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2年12月30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2、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7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3名。公司监事任职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见下表：

姓名	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是否存在重大违纪违法情况
顾成中	职工代表监事	2019年4月26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监事会主席	2021年10月29日			
李崇琦	监事	2022年12月30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于兰英	监事	2018年10月22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张晓红	监事	2019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周洪溶	监事	2022年12月30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王莹	职工代表监事	2019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王娟	职工代表监事	2021年10月29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3、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由公司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共10名，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见下表：

姓名	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是否存在重大违纪违法情况
周易	执行董事	2007年12月6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职工代表董事	2022年12月30日			
	首席执行官、执行委员会主任	2019年10月29日			
韩臻聪	执行委员会委员、首席信息官	2022年4月8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孙含林	执行委员会委员	2019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姜健	执行委员会委员	2019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张辉	执行委员会委员	2019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董事会秘书	2017年4月26日			
陈天翔	执行委员会委员	2020年2月18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焦晓宁	首席财务官	2020年3月5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焦凯	合规总监	2020年2月17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总法律顾问	2019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王翀	首席风险官	2017年3月16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孙艳	人力资源总监	2022年12月30日	2025年12月29日	是	否
----	--------	-------------	-------------	---	---

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1、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董事简历如下：

张伟先生，1964年11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曾在江苏省电子工业综合研究所工作；曾任江苏省电子工业厅正科级干部、资产管理处副处长；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董事长。2019年3月至2019年12月任华泰证券党委书记。2019年12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周易先生，1969年3月出生，本科，计算机通信专业。曾在江苏省邮电学校任教，曾在江苏省邮电管理局电信中心从事技术管理、江苏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从事行政管理，曾任江苏贝尔通信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欣网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富欣通信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8月至2007年2月任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2007年2月至2007年12月任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2007年12月至2011年10月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2011年11月至2016年6月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党委书记；2016年6月至2019年3月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党委书记；2019年3月至2019年10月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党委委员；2019年10月至2019年12月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执行委员会主任、党委委员；2019年12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首席执行官、执行委员会主任、党委委员，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丁锋先生，1968年12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1990年8月至1992年11月任厦门经济特区中国嵩海实业总公司财务部会计；1992年12月至1995年9月任中国北方工业厦门公司财务部主办会计；1995年10月至2002年8月任江苏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财务部副科长；2002年8月至2004年9月任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项目经理；2004年9月至2009年12月任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负责人（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9年12月至2010年12月任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2010年12月至2011年12月任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2012年1月至2018年3月任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裁、党委副书记；2018年3月至今任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金融部总经理；2018年10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陈仲扬先生，1967年10月出生，工学硕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1992年6月至2000年11月历任江苏省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计划处科员、副科长（主持工作）；2000年11月至2001年8月任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经营开发部副经理（主持工作）；2001年8月至2004年10月历任江苏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路产路权处职员（高工）、副处长、处长；2004年10月至2017年11月历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营运安全部副部长，工程技术部副部长，工程技术部副部长、扩建项目办公室副主任，扩建项目办公室主任、工程技术部副部长，企管法务部部长；2017年11月至2019年4月历任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2019年4月至2020年7月任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党委书记、主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0年7月至今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22年6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柯翔先生，1974年6月出生，博士，企业管理专业，高级工程师。1996年8月至2002年10月历任江苏省财政厅基建投资处科员、农业处科员、副主任科员；2002年10月至2020年8月历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助理、办公室副主任、营运安全部副部长、江苏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管理中心副主任、信息中心主任兼办公室副主任、发展战略与政策法规研究室主任、投资发展部副部长、战略研究室主任、企管法务部副部长、战略规划部部长；2020年8月至今任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总法律顾问；2021年2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张金鑫先生，1971年10月出生，博士研究生，产业经济学专业。1994年7月至1997年9月任煤炭科学研究总院职业医学研究所实习研究员；2000年3月至2001年9月任联想集团有限公司发展战略部分析员；2005年7月至2017年9月任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学讲师、副教授，会计系副主任；2017年9月至今任诚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规划部副总经理；2022年12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尹立鸿女士，1970年1月出生，大学本科，国民经济管理专业。1991年8月至1992年8月任中国银行南京市分行萨家湾支行员工；1992年8月至1998年10月历任中国银行南京市分行计划处员工、科员、副科长；1998年10月至1999年6月任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南京城西支行行长助理；1999年6月至2003年9月任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南京城北支行副行长；2003年9月至2004年7月任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南京白下支行行长；2004年7月至2004年10月任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南京城南支行副行长；2004年10月至2007年8月任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南京新港支行行长；2007年9月至2007年10月任江苏银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2007年10月至2009年4月任江苏银行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2009年4月至2021年6月任江苏银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兼党委组织部部长；2021年6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22年6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王建文先生，1974年7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民商法专业。1998年8月至2006年5月任教于南京工业大学法学院；2006年5月至2016年5月任教于河海大学法学院；2016年5月至2021年5月任南京航空航天大学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院长；2021年5月至今任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20年6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王全胜先生，1968年10月出生，博士研究生，企业管理专业。1993年9月至1995年8月任南京大学商学院信息中心助教；1995年9月至2001年3月任南京大学商学院信息中心讲师；2001年4月至2008年9月任南京大学商学院电子商务系副教授、副系主任；2008年9月至2011年1月任南京大学商学院电子商务系副教授、系主任；2011年1月至2013年7月任南京大学商学院电子商务系教授、系主任；2013年7月至2016年9月任南京大学商学院营销与电子商务系教授、系主任；2016年9月至2020年11月任南京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副院长；2020年11月至今任

南京大学商学院教授、副院长；2022年6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彭冰先生，1972年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国际法专业。1993年7月至1994年8月曾担任中国工商银行安徽省分行滁州支行员工；2000年4月至2005年7月任北京大学法学院讲师；2005年7月至2017年7月任北京大学法学院副教授；2017年7月至今任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2022年12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王兵先生，1978年3月出生，博士研究生，会计学专业。2007年7月至2011年12月任南京大学会计学系讲师；2012年1月至今任南京大学会计学系副教授；2016年12月至今任南京大学会计学系副教授、系党支部书记；2022年1月至今任南京大学会计学系副教授、系副主任、系党支部书记。2022年12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谢涌海先生，1952年11月出生，大学本科，英语专业。1975年9月至1979年12月任职于中国社科院外事局；1979年12月至1981年10月任职于中国银行总行资金部；1981年10月至1986年7月任中国银行伦敦分行外汇部副经理；1986年7月至1989年10月任中国银行总行资金部副处长；1989年10月至1992年12月任中国银行东京分行资金部部长；1993年1月至1996年1月任香港永新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6年1月至1998年7月任香港顺隆集团常务副总经理；1998年7月至2002年12月历任中国银行总行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全球市场部副总经理；2002年12月至2012年12月任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副执行总裁；2003年1月至今任中银国际英国保诚资产管理公司董事长。2022年12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2、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监事简历如下：

顾成中先生，1965年9月出生，硕士，海岸工程专业。1990年7月至1998年5月在南京市公安局工作；1998年5月至2005年11月在华泰证券技术监督室、经纪业务管理总部、南京汉中路证券营业部工作；2005年11月至2019年1月历任华泰证券西安文艺北路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西安区域中心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南京瑞金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南京分公司总经理。2019年1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法律部总经理，2019年4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1年10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本届监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李崇琦女士，1977年11月出生，管理学学士，工商管理专业，正高级经济师、高级会计师。1998年8月至2009年8月历任江苏淮阴发电公司通达总公司财务部会计、财务部主任、副总经理兼财务部主任；2009年8月至2018年3月历任江苏淮阴发电公司财务部副主任（正职级），财务部主任，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8年3月至2022年6月历任江苏省国信集团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部门正职级）；2022年6月至今任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部总经理。2022年12月起任本公司监事，本届监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于兰英女士，1971年5月出生，硕士，产业经济学专业，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93年8月至1996年8月在南京润泰实业贸易公司财务部工作；1996年9月至1999年4月在南京理工大学产业经济学专业研究生学习；1999年5月至2002年12月在江苏联合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审计部工作；2003年1月至2004年9月在江苏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审计处工作；2004年10月至2008年5月在江苏

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工作；2008年6月至2016年11月历任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财务会计部经理、财务副总监（部门正职）、财务总监、党委委员；2016年11月至2018年3月任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党委委员；2018年3月至2018年8月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审计风控部部长；2018年8月至2019年11月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审计风控部部长、审计中心主任；2019年11月至2022年6月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2022年6月至今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管理部部长；2018年10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本届监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张晓红女士，1967年1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国际商务师。1989年8月至1997年4月任南京市土产畜产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外销业务经理；1997年4月至2000年11月历任江苏鑫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理助理、经理；2000年12月至2005年5月任江苏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05年5月至2020年7月历任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投资运营部总经理；2020年7月至今任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12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本届监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周洪溶女士，1972年3月出生，大专学历，正高级会计师。1993年8月至2003年5月历任江苏省丝绸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服装财务科科员、资产财务部服装财会科副科长；2003年5月至2010年1月历任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服装财会科副科长、会计二科副科长、轻纺财会科副科长、财务部轻纺财会科科长；2010年1月至2012年3月任江苏省丝绸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总经理助理；2012年3月至2020年12月历任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副总经理、资产财务部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2022年12月起任本公司监事，本届监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王莹女士，1979年4月出生，公共管理硕士。2000年8月至2004年6月在扬中市委组织部、扬中团市委工作；2004年6月至2016年1月在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工作，先后担任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处主任科员、办公室主任科员、群众工作处副处长、党建工作处副处长、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处副处长等职务；2016年1月进入华泰证券工作，2016年4月至今任华泰证券党群工作部部长。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1年12月至今任公司工会主席，本届监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王娟女士，1978年11月出生，硕士，科学社会主义法制建设专业。1997年8月至2015年11月在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工作；2015年11月至2016年11月任江苏省文化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综合行政部副主任；2016年11月至2019年1月任江苏省文化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综合行政部副主任（2017年7月主持工作），兼任江苏紫金文创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9年1月至2019年10月任江苏省文化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综合行政部副主任（主持工作）；2019年10月至2020年7月任江苏省文化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主任；2020年7月至2023年2月任华泰证券办公室副主任；2023年2月至今任华泰证券办公室主任。2021年10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本届监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3、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周易先生，请参见本节董事简介。

韩臻聪先生，1967年5月出生，博士，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曾任江苏省邮电学校学生科干事、教师、团委副书记、教务科科长兼教研室主任、副校长，江苏省电信职工培训中心副主任，中国电信江苏公司企业策划部经理、办公室主任、无锡分公司总经理，中国电信江苏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2009年9月至2012年2月任中国电信黑龙江公司总经理、党组书记；2012年2月至2016年7月任中国电信政企客户事业部总经理；2016年7月至2019年12月任中国电信浙江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2019年12月加入华泰证券，2022年4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首席信息官，本届高管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孙含林先生，1965年9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江苏省分行人事处干部科办事员、科员、副科长；江苏省证券公司人事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处长；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人事处处长、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纪委书记、稽查总监、党委委员、副总裁；2007年12月至2015年12月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纪委书记、党委委员；2015年12月至2019年11月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2019年11月至2019年12月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9年12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本届高管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姜健先生，1966年11月出生，硕士，农业经济及管理专业。曾任南京农业大学教师，江苏省证券公司人事处职员、人事处培训教育科科长、投资银行总部股票事务部副总经理、投资银行一部副总经理、投资银行一部高级经理、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兼发行部总经理，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总部总经理、投资银行业务南京总部总经理、投资银行业务总监兼南京总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兼上海总部总经理、总裁助理、董事会秘书、总裁助理兼机构客户服务部总经理、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党委委员；2007年12月至2017年4月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党委委员；2017年4月至2019年11月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2019年11月至2019年12月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9年12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本届高管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张辉先生，1975年3月出生，博士，技术经济及管理专业。曾在北京东城区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华晨集团上海办事处、通商控股有限公司、北京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作；曾任华泰证券资产管理总部高级经理、南通姚港路营业部副总经理、上海瑞金一路营业部总经理、证券投资部副总经理；2012年7月至2016年1月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综合事务部总经理；2016年1月至2017年4月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2017年4月至2019年3月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2019年3月至2019年12月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9年12月至2022年7月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董事会秘书，2022年7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董事会秘书、党委委员，本届高管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陈天翔先生，1979年3月出生，硕士，控制科学与工程专业。曾任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南京欣网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华泰证券信息技术部高级工程师、客户服务中心网站运营经理、网络营销团队负责人、理财服务中心总经理助理；2015年4月至2015年8月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纪

业务总部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2017年6月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络金融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17年6月至2022年3月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络金融部总经理，2020年2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本届高管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焦晓宁女士，1970年12月出生，硕士，会计学专业，会计师。曾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干部，财政部会计司综合处干部、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2003年11月至2009年11月任财政部会计司准则二处副处长、制度二处调研员；2009年11月至2014年1月任中国证监会会计部制度处干部、调研员、处长、正处级领导干部；2014年1月至2020年1月任中国证监会会计部副巡视员、副主任；2020年1月加入华泰证券，2020年3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本届高管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焦凯先生，1975年2月出生，博士，金融学专业。曾任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运行部经理、总监助理，交易管理部总监助理、副总监，办公室副主任、总经理秘书，理事会办公室主任兼办公室副主任；2013年1月至2014年3月任上海证券交易所理事会办公室主任兼办公室副主任、党办主任、监事会办公室主任；2014年3月至2017年2月任上海证券交易所北京中心主任；2017年2月至2019年12月任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部总经理；2019年12月加入华泰证券，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2020年2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总监、总法律顾问，本届高管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王翀先生，1972年11月出生，硕士，计算机、金融专业。1995年7月至2003年3月任中国银行资金部/全球金融市场部主任科员；2003年3月至2007年5月任中国银行伦敦分行欧洲区域资金业务风险内控中台主管；2007年6月至2010年1月任JP摩根证券利率衍生产品及固定收益风险团队主管；2010年1月至2014年11月任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英国）风险合规官；2014年12月至2022年1月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17年3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本届高管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孙艳女士，1972年1月出生，本科，统计专业。曾任华泰证券人力资源部业务主办、业务主任、高级经理、薪酬与福利经理；2011年4月至2014年5月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助理；2014年5月至2019年3月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2019年3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2022年12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本届高管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股份及债券情况

2015年7月，在公司股价出现大幅波动下，为了积极参与维护资本市场的稳定，公司董事周易通过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渠道，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购入本公司的H股股份。2020年5月，该董事赎回了所持有的QDII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的全部份额。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并不知悉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在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任何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及第7及8分部须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该等条文被当作或视为拥有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规定须在存置之权益登记册中记录，或根据《标准守则》的规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联交所之权益或淡仓。

2020年12月3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上交所公告2021-001）。2021年2月2日，本激励计划获江苏省国资监管机构原则同意。2021年2月8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详见上交所公告2021-016）。

2021年3月2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认为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确定2021年3月29日为授予日（详见上交所公告2021-029、2021-030）。

2021年4月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4月6日，向符合条件的810名激励对象授予4,548.80万股 A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人民币9.10元/股，授予对象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骨干人员，但不包括公司非执行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公司完成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详见上交所公告2021-032）。

2022年3月3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将回购并注销授予激励对象中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22人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A 股限制性股票，共计1,060,973股，回购价格为人民币8.70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230,465.10元（详见上交所公告2022-013）。

2022年6月22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2022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1,060,973股 A 股限制性股票（详见上交所公告2022-034）。

2022年9月23日，公司完成1,060,973股 A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登记，回购注销完成后，授予 A 股限制性股票数量变更为44,427,027股（详见上交所公告2022-047）。

2023年3月3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详见上交所公告2023-025）和《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上交所公告2023-026）。

2023年4月18日，公司发布公告，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解锁股票于4月24日上市流通（详见上交所公告2023-029）。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A 股股票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授予数量 (万股)	占股权激励计划总量的 比例 (%)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 比例 (%)
周易	首席执行官、执行委员会主任、执行董事	72.00	1.62	0.008
韩臻聪	执行委员会委员、首席信息官	60.00	1.35	0.007
孙含林	执行委员会委员	60.00	1.35	0.007
姜健	执行委员会委员	60.00	1.35	0.007

姓名	职务	授予数量 (万股)	占股权激励计划总量的 比例 (%)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 比例 (%)
张辉	执行委员会委员、董 事会秘书	60.00	1.35	0.007
陈天翔	执行委员会委员	60.00	1.35	0.007
焦晓宁	首席财务官	50.00	1.13	0.006
焦凯	合规总监、总法律顾 问	50.00	1.13	0.006
王翀	首席风险官	50.00	1.13	0.006
孙艳	人力资源总监	8.00	0.18	0.001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 发行人营业总体情况

本集团是一家国内领先的科技驱动型证券集团，拥有高度协同的业务模式、先进的数字化平台以及广泛且紧密的客户资源。本集团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财富管理业务、机构服务业务、投资管理业务和国际业务。本集团搭建了客户导向的组织架构及机制，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为个人和机构客户提供全方位的证券及金融服务，并致力于成为兼具本土优势和全球影响力的一流综合金融集团。

(二) 发行人主营业务及其经营情况

2020-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公司各主要业务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名称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业务收入	占比	业务收入	占比	业务收入	占比	业务收入	占比
财富管理业务	680,163.50	37.03	1,562,909.00	48.79	1,628,695.50	42.97	1,247,890.09	39.69
机构服务业务	407,867.66	22.20	489,176.47	15.27	932,323.01	24.60	758,210.84	24.11
投资管理业务	154,013.47	8.38	84,199.68	2.63	438,590.21	11.57	633,458.22	20.15
国际业务	387,531.76	21.10	663,332.44	20.71	630,769.63	16.64	393,724.94	12.52
其他	207,353.04	11.29	403,538.62	12.60	160,166.02	4.23	111,170.52	3.53
合计	1,836,929.43	100.00	3,203,156.21	100.00	3,790,544.37	100.00	3,144,454.61	100.00

2023年1-6月，本集团合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83.69亿元，同比增加13.63%。其中，财富管理业务收入人民币68.02亿元，同比减少18.99%，主要是受市场波动影响，证券经纪业务收入有所下降所致；机构服务业务收入人民币40.79亿元，同比增加62.02%，主要是由于平台化、策略化投资交易能力的迭代升级，投资交易业务收入增加所致；投资管理业务收入人民币15.40亿元，同比增加2,300.42%，主要是私募股权基金及另类投资项目估值同比增加所致；国际业务收入人民币38.75亿元，同比增加22.54%，主要是受益于华泰金控（香港）及AssetMark业绩的提升。2020-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公司各主要业务成本占比情况如下：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名称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业务成本	占比	业务成本	占比	业务成本	占比	业务成本	占比
财富管理业务	277,546.30	28.67	719,199.66	36.16	865,796.78	40.15	721,574.45	40.21
机构服务业务	191,831.31	19.81	419,221.91	21.08	439,562.64	20.38	346,900.47	19.33
投资管理业务	53,810.16	5.56	88,834.80	4.47	96,678.10	4.48	134,958.51	7.52
国际业务	292,757.33	30.24	473,339.21	23.80	486,588.83	22.56	365,501.56	20.37
其他	152,286.13	15.72	288,363.73	14.49	268,035.94	12.43	225,437.15	12.57
合计	968,231.23	100.00	1,988,959.31	100.00	2,156,662.29	100.00	1,794,372.14	100.00

2020-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公司各主要业务毛利润占比情况如下：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名称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业务毛利润	占比	业务毛利润	占比	业务毛利润	占比	业务毛利润	占比
财富管理业务	402,617.20	46.35	843,709.34	69.49	762,898.72	46.69	526,315.64	38.98
机构服务业务	216,036.35	24.87	69,954.56	5.76	492,760.37	30.16	411,310.37	30.47
投资管理业务	100,203.31	11.53	-4,635.12	-0.38	341,912.11	20.93	498,499.71	36.92
国际业务	94,774.43	10.91	189,993.23	15.65	144,180.80	8.82	28,223.38	2.09
其他	55,066.91	6.34	115,174.89	9.49	-107,869.92	-6.60	-114,266.63	-8.46
合计	868,698.20	100.00	1,214,196.90	100.00	1,633,882.08	100.00	1,350,082.47	100.00

2020-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公司各主要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单位：%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财富管理业务	59.19	53.98	46.84	42.18
机构服务业务	52.97	14.30	52.85	54.25
投资管理业务	65.06	-5.50	77.96	78.69
国际业务	24.46	28.64	22.86	7.17
其他	26.56	28.54	-67.35	-102.79
合计	47.29	37.91	43.10	42.94

（三）主要业务板块

1、财富管理业务

（1）证券期货期权经纪业务

2023年1-6月，本集团以客户为中心完善一体化经营体系，围绕数字化、平台化、生态化理念，搭建全生命周期财富客户交易体系与成长体系，坚持精细

化运营与精准化营销，以优质的平台和服务不断优化用户体验，打造具有差异化竞争优势的财富管理平台，持续提升财富管理服务的覆盖率和满意度。构建完善总部驱动、总分联动、一体运营的财富管理运营体系，打造专业化、开放化的平台发展生态，持续迭代升级“涨乐财富通”平台与“聊TA”平台功能，不断打磨优化双平台闭环运营模式，切实提升运营效率。积极推动客户服务模式升级和用户运营模式创新，以智能化、平台化方式不断提升服务承载能力、服务效率与服务体验，深度挖掘客户服务场景与业务机会，不断增强客户服务粘性。持续深化财富管理队伍运营的赋能支持，积极打造专业化分工、体系化培育的分层分级财富管理队伍体系，全面提升业务能力与服务效能，满足客户多元化财富管理需求。

本集团持续推进“涨乐财富通”平台产品与服务创新，不断优化内容运营模式，增强特色交易工具和策略服务的运营效能及场景化渗透力，持续升级理财及交易服务体系，有效提升客户粘性。2023年1-6月，“涨乐财富通”下载量217.68万，自上线以来累计下载量7,223.69万；96.24%的交易客户通过“涨乐财富通”进行交易。根据易观智库统计数据，2023年1-6月，“涨乐财富通”平均月活数为885.23万，截至2023年6月末月活数为890.64万，月活数位居证券公司类APP第一名。同时，本集团不断夯实“涨乐全球通”平台基础交易服务能力，以专业的平台服务持续提升用户粘性，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球资产一站式投资管理服务，“涨乐全球通”自上线以来累计下载量205.14万。

本集团进一步强化基于先进平台的交易服务优势。根据沪深交易所会员统计数据，本集团股票基金交易量合计人民币19.59万亿元，行业排名第一。截至2023年6月末，根据内部统计数据，客户账户总资产规模达人民币5.19万亿元。

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公司代理交易金额及市场份额数据如下：

币种：人民币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证券品种	代理交易金额（亿元）	证券品种	代理交易金额（亿元）	证券品种	代理交易金额（亿元）	证券品种	代理交易金额（亿元）
股票	160,298.23	股票	323,960.42	股票	392,026.40	股票	316,393.11
基金	35,590.70	基金	63,627.23	基金	30,889.85	基金	25,494.38
债券	245,681.69	债券	418,032.44	债券	386,057.90	债券	345,299.16
合计	441,570.62	合计	805,620.09	合计	808,974.15	合计	687,186.65

注：代理交易金额数据引自沪深交易所会员统计数据，其中，基金数据包含上交所ETF、货币ETF、LOF、公募REITs交易量。

2023年1-6月，股票期权经纪业务不断提升交易技术支持能力，持续培育合格投资者，深化专业投资者服务，业务继续保持市场领先优势。根据上交所统计数据，2023年1-6月，本公司沪市股票期权经纪业务成交量市场份额行业排名第一。

期货经纪业务方面，截至2023年6月末，华泰期货共有9家期货分公司、42家期货营业部，遍及国内4个直辖市和17个省份，代理交易品种116个。2023年1-6月，华泰期货实现代理成交量34,646.91万手，成交金额人民币263,675.36亿元。证期业务进一步深度融合，截至2023年6月末，本集团获准从事期货IB业务的证券营业部共237家、期货IB业务总客户数5.79万户。

（2）金融产品销售与基金投资顾问业务

2023年1-6月，本集团多角度推动以客户需求为中心的金融产品销售与基金投资顾问业务开展，以资产配置和金融产品投研为核心业务驱动，以平台化与专业化为牵引，积极构建基于买方视角的一体化资产配置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符合其风险与收益需求的策略组合和金融产品，满足客户多层次的财富管理需求，持续优化客户体验。根据内部统计数据，2023年1-6月，金融产品保有数量（除现金管理产品“天天发”外）10,342只，金融产品销售规模（除现金管理产品“天天发”外）人民币2,082.84亿元。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2023年第二季度的统计，本公司股票及混合公募基金保有规模人民币1,297亿元、非货币市场公募基金保有规模人民币1,517亿元，均排名证券行业第二。

2023年1-6月，本集团围绕分层分级客户的差异化需求，以买方投资顾问业务为核心，持续丰富和完善金融产品供给体系，基于多重维度构建供给矩阵，积极打造覆盖资产、策略、产品的一体化投研模式，加强各类资产和策略趋势的研究判断，不断完善“省心家族”配置服务体系，提供从单产品优选到策略配置的多维度解决方案，满足客户多层次、差异化的资产配置需求。持续加强财富管理顾问服务体系建设，不断优化客户服务场景和客户服务方案，通过客户需求深度挖掘和持续客户运营，为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的立体式陪伴服务。强化数字化平台能力建设，持续升级迭代投研平台，不断优化因子研究体系，积极构建投研联动模式，提升投资研究效能，有效支持基金投资顾问策略投资生产和运营，增强业务整体效率与能力。

（3）资本中介业务

2023年1-6月，本集团围绕以客户需求为中心的经营理念，深化全业务链合作与联动，深入挖掘客户需求，及时响应客户反馈，积极构建多层次、差异化的客户服务体系，依托业务生态化建设和开放式融券通平台持续迭代的系统优势，不断增强差异化与专业化服务能力，业务发展态势良好。持续完善融券业务运营管理体系，不断丰富与持牌金融机构的合作模式，积极挖掘机构客户券源出借潜力，夯实券源开发基础，拓展券池规模，增强策略和服务供给效率，切实满足客户多层次的业务需求。加强数字化与平台化建设，不断迭代更新融券通平台，构建完善覆盖出借与融券业务全链路的证券借贷业务模式，提供智能、实时的交易体验及数字化、人性化的运营服务，为打造开放生态、创新业务场景、服务客户需求持续赋能。根据监管报表数据口径，截至2023年1-6月末，母公司融资融券业务余额为人民币1,155.61亿元，市场份额达7.27%，整体维持担保比例为270.72%，其中，融券业务余额为人民币164.79亿元，市场份额达17.72%；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待购回余额为人民币274.47亿元、平均履约保障比例为228.81%，其中，表内业务待购回余额为人民币68.23亿元、平均履约保障比例为226.26%，表外业务待购回余额为人民币206.24亿元。（4）市场环境

与行业趋势
①我国财富管理市场纵深发展驱动业务转型升级，财富管理服务能力需要不断增强

随着我国经济社会全面恢复常态化运行、多层次资本市场持续发展完善以及居民财富配置需求不断跃迁升级，我国财富管理市场处于长期变革和快速发展的新阶段，以规范发展、专业化管理和用户体验升级为发展方向，服务于经济高质量发展和共同富裕成为新时代财富管理行业的新使命。深耕财富管理服务的专业性、精准度和智能化，专注洞察和理解客户需求，基于专业化配置理

念满足客户多样化资产配置需求，以专业陪伴服务提升客户获得感，将成为证券公司财富管理业务强化核心竞争优势的关键。在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持续构建、中国特色现代资本市场建设不断推进、财富管理行业渗透率不断提升、专业化业务需求日趋增加等背景下，我国财富管理市场正转向覆盖客户全生命周期的综合金融服务模式，一站式投资顾问服务和陪伴式客户服务体验将成为证券公司财富管理业务的发展趋势。财富管理机构应注重构建创新驱动的财富管理业务生态，加强客户导向的立体式客群经营，强化投资研究能力和财富管理能力建设，着力提供全方位、高质量、多层次的投资理财产品和综合解决方案，积极打造可持续发展的财富管理业务模式。

②客户资产配置需求与市场竞争态势的变化持续推动业务发展，财富管理业务进入专业化经营新阶段

随着资本市场结构性变革深入推进、公募基金费率改革逐步落实、财富管理业务交易品种不断丰富、业务规则日趋复杂、客户财富配置结构更趋多样化，我国财富管理市场呈现普惠化、多元化、个性化、专业化特点，高质量的财富管理成为机构的核心竞争力。构建新生态下的财富管理服务模式，持续完善财富管理业务体系，不断提升财富管理业务整体运营管理能力，为客户提供覆盖全生命周期的综合金融服务将成为证券公司战略转型的重要方向。2023年1-6月，国内股票市场结构分化，万得全A上涨3.06%、上证综指上涨3.65%、创业板指下跌5.61%；国际主要指数方面，标普500上涨15.91%、纳斯达克指数上涨31.73%、道琼斯工业指数上涨3.80%。在内外部市场环境日益复杂以及以全面注册制为核心牵引的资本市场改革开放措施持续推进的背景下，财富管理市场深层次的价值挖掘需求不断升级，行业竞争愈发激烈，财富管理机构的核心专业能力与陪伴客户的价值创造能力面临更大的挑战与更高的要求。构建数字化服务展业、平台式业务支撑、立体化需求洞察的全方位运营体系，充分发挥业务协同优势，实现客户服务全方位覆盖，提供一站式、全资产、全周期服务生态的财富管理机构将获得广泛发展空间。

③金融科技赋能重塑运营管理模式，全面推进财富管理行业数字化转型与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证券行业金融科技发展走向深水区，证券业务向数字化、智能化、敏捷化和生态化持续发展，证券行业步入科技赋能业务深层次变革及数字化转型发展全面铺开的新时期，以业务价值提升为导向布局金融科技、推动业务模式和管理模式革新升级，已成为证券行业高质量发展的下一个战略高地。以领先的金融科技提升数字化财富管理服务能力，实现金融科技与业务发展的深度融合共创，构建面向未来的线上化、平台化、智能化金融科技生态圈，为客户提供覆盖全生命周期的多方位、旅程式财富管理服务，将成为证券公司打造综合金融服务优势并形成创新模式增长点的核心驱动力。依托先进的金融科技，加快数字化转型，充分发挥数字化的能力沉淀、客户沉淀、资源整合、业务协同、风险管控和效能提升等方面作用，将对证券公司业务模式和经营效率带来全方位影响。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数字化财富管理生态，打造融合数字化优势和专业投研能力的、基于生态化和一体化专业服务的财富管理业务体系，全面升级财富管理效能，将成为大型证券公司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和实现商业模式持续创新的必然选择。

2、机构服务业务

(1) 投资银行业务

2023年1-6月，本集团将服务实体经济作为自身的使命担当，秉持以优质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以行业聚焦、区域布局和客户深耕为方向，加强境内境外、场内场外跨市场协同，全面提升全产品服务能力和综合服务快速响应能力，投资银行业务持续保持市场头部地位，业务实力进一步提升。

2020年度，公司合并口径的投资银行主承销业务情况具体如下：

币种：人民币

发行类别	主承销次数（次）		主承销金额（万元）		主承销收入（万元）	
	2020年度	历年累计	2020年度	历年累计	2020年度	历年累计
新股发行	21	195	2,362,713.87	14,870,580.20	153,933.98	691,477.39
增发新股	35	216	5,972,602.47	34,850,434.22	49,561.01	268,878.68
配股	1	32	518,109.69	1,666,857.72	1,092.93	21,132.88
债券发行	861	1,905	42,735,137.69	138,127,110.41	82,194.38	421,865.66
合计	918	2,348	51,588,563.72	189,514,982.55	286,782.30	1,403,354.61

2021年度，公司合并口径的投资银行主承销业务情况具体如下：

币种：人民币

发行类别	主承销次数（次）		主承销金额（万元）		主承销收入（万元）	
	2021年度	历年累计	2021年度	历年累计	2021年度	历年累计
新股发行	32	227	3,599,489.71	18,470,069.91	192,087.76	883,565.15
增发新股	35	251	6,016,955.00	40,867,389.22	41,459.62	310,338.30
配股	2	34	495,302.83	2,162,160.55	1,504.49	22,637.37
债券发行	1,766	3,671	60,007,326.06	198,134,436.47	119,532.41	541,398.07
合计	1,835	4,183	70,119,073.60	259,634,056.15	354,584.28	1,757,938.89

注：上表数据来源于监管报表，统计口径为项目发行完成日；增发新股内含优先股；债券发行含国债、企业债、公司债（含可交换债）、可转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不含资产证券化项目。

2022年度，公司合并口径的投资银行主承销业务情况具体如下：

币种：人民币

发行类别	主承销次数（次）		主承销金额（万元）		主承销收入（万元）	
	2022年度	历年累计	2022年度	历年累计	2022年度	历年累计
新股发行	25	252	3,194,594.25	21,664,664.16	182,513.39	1,066,078.54
增发新股	33	284	4,957,768.24	45,825,157.46	30,640.47	340,978.77
配股	2	36	118,387.10	2,280,547.65	471.70	23,109.07
债券发行	2,024	5,695	49,495,258.01	247,629,694.48	94,694.57	636,092.64
合计	2,084	6,267	57,766,007.60	317,400,063.75	308,320.13	2,066,259.02

注：上表数据来源于监管报表，统计口径为项目发行完成日；增发新股内含优先股；债券发行含国债、企业债、公司债（含可交换债）、可转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不含资产证券化项目。

2023年1-6月，公司合并口径的投资银行主承销业务情况具体如下：

币种：人民币

发行类别	主承销次数（次）		主承销金额（万元）		主承销收入（万元）	
	2023年1-6月	历年累计	2023年1-6月	历年累计	2023年1-6月	历年累计
新股发行	10	262	990,084.34	22,654,748.50	66,329.46	1,132,408.00

发行类别	主承销次数（次）		主承销金额（万元）		主承销收入（万元）	
	2023年1-6月	历年累计	2023年1-6月	历年累计	2023年1-6月	历年累计
增发新股	16	300	2,167,061.38	47,992,218.84	19,134.98	360,113.75
配股	1	37	-	2,280,547.65	-	23,109.07
债券发行	1,165	6,860	22,883,607.87	270,513,302.35	47,723.89	683,816.53
合计	1,192	7,459	26,040,753.59	343,440,817.34	133,188.33	2,199,447.35

注：上表数据来源于监管报表，统计口径为项目发行完成日；增发新股内含优先股；债券发行含国债、企业债、公司债（含可交换债）、可转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不含资产证券化项目。

①股权融资业务

2023年1-6月，股权融资业务以优质客户为中心，充分发挥全业务链体系和大投行境内外一体化平台优势，深耕区域，聚焦行业，为客户提供多产品、全周期、定制化的资本市场服务。根据 Wind 资讯统计数据，本集团股权主承销金额（含首次公开发行、增发、配股、优先股、可转债、可交换债）人民币 724.28 亿元，行业排名第三。

②债券融资业务

2023年1-6月，债券融资业务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充分发挥全业务链优势，不断完善客户分层管理，积极培养核心客户群体，行业地位进一步巩固。根据 Wind 资讯统计数据，本集团全品种债券主承销金额人民币 5,649.02 亿元，行业排名第三。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数据，本集团主承销科技创新公司债券金额人民币 101.77 亿元，行业排名第四。

③财务顾问业务

2023年1-6月，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充分发挥业务创新优势，聚焦高价值交易机会发现能力及交易撮合能力，积极拓展客户持续服务，并购重组业务品牌优势持续稳固。本集团担任独立财务顾问的经监管审核通过的并购重组交易家数 2 家，行业排名第二；交易金额人民币 103.20 亿元，行业排名第三。

④场外业务

2023年1-6月，本集团积极开拓以北交所上市为目标的新三板挂牌项目，充分发挥大投行一体化优势，持续为科技创新型成长性企业提供完善的资本市场服务。2023年1-6月，本集团完成新三板挂牌项目 3 单、挂牌在审项目 1 单，完成挂牌企业股票定向发行项目 2 单，股票定向发行获准项目 1 单及在审项目 2 单。控股子公司江苏股权交易中心不断完善存续产品管理并持续探索业务模式创新，积极推动制度与业务创新试点方案申报，深化数字化转型，有效推进区块链平台功能的扩充和完善，不断提升中小微企业综合金融服务能力。截至 2023 年 1-6 月末，挂牌展示企业 15,395 家，纯托管企业 146 家，会员单位 230 家，各类投资者 79,975 户，2023 年 1-6 月为企业新增融资人民币 45.10 亿元。

(2) 主经纪商（PB）业务

2023年1-6月，本集团认真贯彻以客户运营为核心的服务理念，围绕客户全生命周期的综合金融服务需求，充分发挥数字化赋能与全业务链服务体系优势，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一体化服务平台，为专业机构投资者提供跨场内外、境内外的一站式综合主经纪商交易及服务。截至 2023 年 1-6 月末，基金托管业务累计上线产品 11,627 只，托管业务规模人民币 4,609.40 亿元；基金服务业务累计上线产品 15,482 只（含资管子公司产品 827 只），服务业务规模人民币 10,077.28 亿元（含资管子公司业务规模人民币 3,630.74 亿元）。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会截至2023年第二季度的统计，本集团私募基金托管业务备案存续产品数量行业排名第四。

（3）研究与机构销售业务

2023年1-6月，研究业务坚定推进业务模式转型，积极践行全业务链战略，不断深化业务协同效能，持续完善跨境研究服务体系，打造研究业务竞争优势。持续升级迭代数字服务平台“行知”和智能研究平台“RIS”，不断夯实投研底座，沉淀投研数据资产，优化完善产品生产和管理流程，不断提升平台生产效率和服务质量，有效拓展研究成果触达范围和深度。聚焦头部机构客户，通过加强多行业研究联动、深入研究价值挖掘，着力发挥研究业务支撑和牵引作用，多渠道、多平台、多方式开展研究服务活动，满足客户专业化的研究业务需求。机构销售业务以客户为中心，依托全业务链优势，推进“行知”服务平台及机构投资者工作平台建设和功能迭代，做实全面覆盖、分层分级的机构客户池，构建以交易和产品为中心的机构服务生态圈，重塑机构业务一体化服务体系，深入对接机构投资者多样化需求，提供一站式交易及服务解决方案。2023年1-6月，本集团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研究服务活动，发布研究报告4,650篇，组织研究路演服务16,890场、专题电话会议392场，通过线上或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举办投资峰会、研讨会等专题会议13场。2023年1-6月，公募基金分仓交易量人民币6,478.09亿元。

（4）投资交易业务

①权益交易业务

2023年1-6月，本集团不断完善策略交易体系，持续提升宏观策略交易能力，深度挖掘重点投资交易品种，积极把握市场投资交易机会，优化加强以大数据交易业务、宏观基本面业务和创新投资业务为核心的绝对收益一体化投资体系，持续拓展权益基础研究的广度、深度和力度，扩充交易模式，丰富业务场景，控制回撤风险，持续完善联动发展的多市场、多层次、立体式的多元业务模式，积极打造投资交易核心能力。全面落实数字化和平台化建设，持续推进平台的迭代升级，不断提升关键节点性能，强化业务运营监控能力，全面提升系统平台业务效能。科创板股票做市交易业务方面，本集团持续加强人才体系建设，不断完善交易系统，迭代做市策略，完备风控体系，业务运营稳健，业务规模有序扩张，截至2023年1-6月末累计报备做市股票45只。

②FICC 交易业务

2023年1-6月，本集团继续坚定推进 FICC 量化交易战略转型，持续构建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交易为核心的 FICC 业务模式。固定收益自营投资业务积极开展模型、策略和产品等多层次的量化创新实践，不断提升量化策略丰富度，充分发挥市场前瞻和风险控制优势，打磨稳健盈利能力。FICC 代客业务以客户需求引领业务创新，持续扩充产品类型，业务布局不断完善，产品规模不断提升。做市业务实现跨市场、跨品种延展，量化做市报价战略转型成效显著，做市交易量、品种覆盖等维度实现突破。大宗商品和外汇业务持续推进业务创新，落地首单碳排放权交易，业务多元化发展基础不断夯实，客户服务能力稳步提升。积极推进业务数字化转型，不断扩充 HEADS 大象平台应用场景，持续优化 CAMS 信用分析管理系统标准化产品服务形态，体系化、平台化提升投资交易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数据，本集团创设信用保护工具规模人民币11.87亿元，行业排名第三。

③场外衍生品交易业务

2023年1-6月，本集团着力构建以客户为导向的场外衍生品业务体系，不断提升业务创新能力和交易定价能力，积极扩展客户覆盖的深度和广度，以更加多元化的投资与风险管理工具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衍生品交易服务。凭借交易驱动、平台赋能的核心竞争力，持续完善业务模式并不断开拓创新，充分发挥金融科技优势，推动实现核心业务能力的沉淀、升级与转化，积极打造持续驱动业务高质量发展的强力引擎，全面提升客户综合价值创造能力。根据监管报表 SAC 协议数据口径，截至2023年1-6月末，收益互换业务存续合约笔数7,536笔，存续规模人民币1,120.74亿元；场外期权业务存续合约笔数1,861笔，存续规模人民币1,185.66亿元。2023年1-6月，本集团通过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和柜台市场发行私募产品1,899只，合计规模人民币144.29亿元。

（5）市场环境 with 行业趋势

①实体经济转型升级和资本市场全面深化改革为机构服务业务发展打开了更广阔空间

随着资本市场全面注册制改革稳步落地以及市场基础制度体系持续完善，资本市场战略定位不断提升，市场结构进一步机构化，机构服务业务迎来纵深发展的契机，围绕国家战略发展方向、经济结构升级需要及客户日益复杂的金融需求，贯彻以客户为中心的业务模式，注重业务协同并提供一体化综合金融服务和专业化金融产品的证券公司将更具有业务发展优势。在我国实体经济转型升级持续推进、资本市场改革全面深化的新发展格局下，资本市场生态不断优化、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不断完善、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功能不断提升，证券公司投资银行业务面临高阶转型的重大战略机遇，同时也对其资产价值甄别和发现能力、定价承销能力、高质量项目执行能力、客户服务能力、合规风控能力等提出更高要求，善于发现和服务代表经济转型和高质量发展方向的企业，积极推进全业务链体系建设，持续优化全生命周期综合金融服务模式，围绕客户多元化需求提供全方位、多层次、精准化综合金融服务的证券公司将获得更显著的竞争优势。证券公司应积极拓展业务和服务的深度和广度，构建体系化和平台化的专业实力，提升优质资产获取和价值发现能力，充分发挥全产品和高效率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和活跃资本市场的作用。

②资本市场机构化发展趋势重构市场新生态，对证券公司机构服务业务提出更高要求

近年来，我国资本市场市场化程度不断加强，投融资便利性持续提升，机构投资者持股占比和市场影响力显著提高，机构投资者作为市场参与主体是大势所趋，市场结构的深层次变化将重构资本市场新生态，证券公司机构服务业务发展潜力和提升空间可观，同时，也对证券公司专业能力、内部协同和资本实力提出更高要求。伴随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募基金业务落地实施等资本市场改革的纵深推进，公募基金等专业机构投资者力量稳步增强，资本市场中长期资金来源持续扩大，居民财富配置向金融资产迁移的趋势持续强化，资本市场机构化进程进一步加快，机构服务业务将成为推动证券公司业绩增长的重要动力。此外，伴随着注册制改革持续推进下的市场扩容及制度优化、资本市场双向开放程度的不断加深、市场优势资源向优质机构的加速集聚，证券行业分化更趋明显，以数字科技和平台运营为依托、多市场和全业务领域协同发展、打造一站式机构服务业务生态圈的证券公司将迎来更大的发展空间。证券公司应积极打造平台化、一体化、生态化的机构投资者服务体系，以更强的综合实力以及

全业务链资源整合能力，为机构投资者提供全产品、全链条、全周期的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

③证券公司机构服务业务可持续发展需要强有力的风险管理能力作为基础

在内外环境错综复杂、资本市场监管日趋严格、证券行业业务体系不断扩展、客户数量持续增长、信息传播方式不断变化的背景下，风险传播的隐蔽性和不可控性持续增加，证券公司的风险管理面临全新挑战。加强重点领域精准风险管控，夯实筑牢集团化风险管理体系基础，着力打造与自身发展战略及业务发展相匹配的风险管理能力，将成为证券公司提升跨业务全生命周期风险管控能力的关键。证券公司需要持续完善跨市场、跨行业、跨境风险监测、预警、防范和化解的长效机制，提档升级一体化风险管理体系，不断提升风险治理能力。有效管理金融风险需要证券公司不断完善风险管理框架及体系，积极打造境内外一体化风险态势感知与管控平台，实现数字化赋能和专业化风险管控；及时化解金融风险需要证券公司在具备较强资本实力的同时有效利用金融衍生品市场，不断提升风险应对综合效能。近年来，随着市场风险对冲和风险管理工具的持续丰富，证券行业对维护金融市场和资本市场平稳运行、健康发展的作用更为重要，证券公司应积极完善全方位的风控管理体系，以平台化技术为支撑，构建集团化风险管理模式和智能化风险管理工具，持续为资本市场提供有效的风险管理及资产配置工具，打造风险管理核心竞争力。

3、投资管理业务

(1) 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业务

2023年1-6月，本集团全资子公司华泰资管公司主动适应市场及监管环境变化，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投资资管和投行资管服务为抓手，一站式提供一流的投资产品、资产配置及整体金融服务解决方案，赋能客户的资产管理服务旅程，培育差异化的核心竞争力。依托集团全业务链资源，强化与集团双向驱动，立足投行基因优势，充分发挥数字化应用能力，不断夯实主动管理能力，持续完善合规化、便利化、一体化、多样化、高效化的综合资产管理服务体系。根据监管报表数据口径，截至2023年1-6月末，华泰资管公司资产管理总规模人民币4,570.01亿元。根据 Wind 资讯统计数据，2023年1-6月，华泰资管公司企业ABS（资产证券化）发行数量58单、发行规模人民币530.75亿元，均排名行业第三。

2023年1-6月，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继续向主动管理方向转型，持续打磨平台运营、一体联动的核心竞争力，充分发挥资产发现、风险定价与产品设计能力，积极构建规模化、差异化且覆盖不同风险收益特征的产品体系。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合计管理集合资管计划184只，合计管理规模人民币566.47亿元。单一资产管理业务加快探索净值型委外业务，合计管理单一资管计划429只，合计管理规模人民币1,134.69亿元。专项资产管理业务持续推进产品创新，不断提升全链条服务能力，合计管理专项资管计划214只，合计管理规模人民币1,929.57亿元。公募基金管理业务积极打造针对投资者不同需求的净值化理财解决方案，合计管理公募基金产品38只，合计管理规模人民币939.28亿元。

2020-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和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	-----------	--------	--------	--------

	受托规模 (亿元)	净收入 (万元)	受托规模 (亿元)	净收入 (万元)	受托规模 (亿元)	净收入 (万元)	受托规模 (亿元)	净收入 (万元)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566.47	5,689.56	665.70	16,025.90	696.18	147,568.17	1,324.84	153,409.49
单一资产管理业务	1,134.69	14,200.17	1,148.06	21,269.30	1,804.56	28,200.79	3,087.13	34,960.34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1,929.57	6,623.30	2,052.69	13,471.38	1,947.82	12,211.97	1,262.86	9,839.69
公募基金管理业务	939.28	43,080.13	929.69	104,230.43	737.17	13,546.34	240.71	13,327.56

注：上表数据来源于监管报表。

(2) 私募股权基金管理业务

2023年1-6月，私募股权基金管理业务围绕自身优势赛道，专注行业研究，深入布局重点行业，巩固行业影响力，积极推动已投资企业借助全面注册制改革契机实现上市退出，同时加强与大型国有企业、行业龙头企业、上市公司等开展合作，推进专注于母基金、医疗健康基金、TMT基金等各类基金的募集设立，扩大基金管理规模，持续做好投资业务项目储备。截至2023年1-6月末，华泰紫金投资及其二级子公司作为管理人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存续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计27只，合计认缴规模人民币606.29亿元，合计实缴规模人民币454.27亿元。2023年1-6月，上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实施投资项目合计22个，投资金额合计人民币6.73亿元，均为股权投资类项目。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截至2023年第二季度的统计，华泰紫金投资私募基金月均规模行业排名第三。

(3) 基金公司资产管理业务

2023年1-6月，本集团旗下基金公司坚持合规管理与业务发展并重，积极推动产品创新，不断拓宽业务领域与产品线布局，着力完善智能化系统建设，不断研发多元投资模型，多类别、跨周期的综合资产管理能力进一步提升，资产管理总规模继续保持增长。南方基金资产管理业务方面，截至2023年1-6月末，南方基金管理资产规模合计人民币18,832.37亿元，其中，公募业务管理基金数量合计337个，管理资产规模合计人民币11,389.00亿元；非公募业务管理资产规模合计人民币7,443.37亿元。华泰柏瑞资产管理业务方面，截至2023年1-6月末，华泰柏瑞管理资产规模合计人民币3,559.02亿元，其中，公募业务管理基金数量合计136个，管理资产规模合计人民币3,348.66亿元；非公募业务管理资产规模合计人民币210.36亿元。（南方基金以及华泰柏瑞的股权投资损益计入在分部报告中的其他分部中）

(4) 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业务

2023年1-6月，本集团全资子公司华泰期货不断强化内部资源整合与业务协同，积极推进科技引领的数字化转型及创新引领的业务转型，多元化稳步拓展以客户为中心的一体化服务体系，强化以商品CTA策略FOF产品为主、主动管理为辅的产品线，不断提升专业化服务水平并积极打造核心竞争优势，满足客户差异化的风险偏好和资产配置需求。截至2023年1-6月末，存续期内资产管理

计划合计35只，资产管理总规模人民币145,470.48万元，期货端权益规模人民币69,103.64万元。

（5）另类投资业务

本集团通过全资子公司华泰创新投资开展另类投资业务。2023年1-6月，根据监管要求及集团业务布局，华泰创新投资充分发挥业务协同效能，着力发展金融科技股权投资和科创板跟投业务，稳步探索创业板跟投业务和北交所战略配售业务。截至2023年1-6月末，存续投资项目40个，投资规模人民币200,829.58万元，投资性质主要包括科创板跟投、股权投资等。

（6）市场环境

与行业趋势

①资产管理业务制度体系不断健全，行业进入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

随着我国金融改革持续深化、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不断完善、金融市场创新更趋活跃、资管业务制度体系不断健全以及个人养老金实施办法和相关配套政策陆续出台，资产管理业务生态向高质量发展转型，深度竞合的资产管理业务新格局加速形成，各类资产管理机构应持续加强投资研究体系建设，充分发挥价值发现与资产定价功能，锻造提升资管业务核心竞争力。在资产管理市场专业化、多元化、高质量发展的背景下，资产管理业务规范转型稳步推进，行业结构深刻调整，客户服务需求日益多元化与综合化，金融科技的发展和充分应用或将成为资管大时代的新变量，资产管理机构也将迎来更多的机遇与挑战。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统计数据，截至2023年一季度末，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证券公司及其子公司、期货公司及其资管子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资产管理业务总规模约人民币67.28万亿元，其中，证券公司及其子公司私募资产管理业务规模人民币6.45万亿元。面对注册制改革持续推进下的新市场生态，资产管理机构应持续加强投研核心能力和投研团队建设，打造专业化分工、协同共享的投研平台，丰富完善全资产类别产品线，构建多层次、多元化的资管业务生态，稳步提高产品创新能力、全面风险管理能力和战略机遇把握能力，切实为实体经济的投融资需求和居民资产保值增值提供专业服务

②我国股权投资市场整体延续放缓态势，行业竞争激烈，集聚效应凸显

在国际形势错综复杂、行业监管环境日益趋严等背景下，我国股权投资市场面临严峻考验，募资市场整体体量收缩，投资市场节奏延续减缓，退出市场交易数量减少，市场整体趋于平缓。同时，优质项目竞争激烈，优秀人才和增量资金向具有强大专业能力、资源整合能力的投资管理机构集聚的效应更加凸显。根据清科研究中心私募通统计数据，2023年上半年，中国股权投资市场新募基金数量3,289支，新募基金规模人民币7,341.45亿元，较2022年同期减少23.5%；中国股权投资市场投资案例数3,638起，投资总金额人民币2,929.65亿元，较2022年同期减少42.0%。随着实体经济的恢复发展、金融服务基础设施的不断优化、全面注册制改革的落地实施、私募基金法规体系等行业监管机制的日趋完善，多层次资本市场融资和资源配置效率不断增强，我国股权投资市场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同时也对股权投资机构的管理能力提出更高要求。长期来看，我国股权投资市场在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打造全生命周期、全链条企业服务生态，满足居民资产配置需求的同时，在推动要素资源向科技创新领域聚集，实现科技自立自强、创新驱动发展等方面发挥着日益重要的基础性、战略性作用。股权投资机构应依托科学的投资决策、专业的投后管理以及优质的增值服务，积极打造股权投资全产业链服务能力，以全方位的综合金融服务为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的资本运作方案。

4、国际业务

2023年1-6月，作为本集团国际业务的控股平台，华泰国际全方位对接集团全业务链体系，夯实资本市场中介定位，深耕以客户为中心的一体化、平台化跨境服务生态，严格控制风险、丰富产品种类、拓展市场渠道、优化客户体验，满足客户全球资产配置需求，实现业绩稳步向上和国际化业务布局持续深化，境外市场影响力持续扩大。截至2023年6月末，华泰国际资产规模近两千亿港元，综合实力持续提升，稳居香港中资券商第一梯队前列。此外，华泰国际于2022年9月在新加坡设立全资子公司，2023年1-6月，相关业务牌照申请已获新加坡金融管理局原则性批复。

(1) 香港业务

本集团香港业务坚持券商本源，以跨境业务为抓手，打造全方位的综合性跨境金融服务平台体系，在波动的市场环境下凭借持续升级的平台实力和风险管控能力，保持业务规模及收入正向增长，2023年1-6月包括股权业务平台、固收业务平台、财富管理平台、基金平台和旗舰投行业务的业务平台体系持续深化，差异化竞争优势巩固提升。股权衍生品业务充分发挥集团平台优势，不断丰富产品类别，跨境业务规模稳中有进，同业领先地位持续巩固；股票销售交易业务专注“现券+跨境主经纪商+QFII”一站式跨境综合金融服务，以高频度及全业务链多触角式服务提升客户粘性，持续扩大差异化竞争优势；FICC 业务精准研判市场方向并前瞻性布局多元化业务，严格把控风险底线，完善以客需为导向的跨境销售交易体系，业务保持稳健发展态势；财富管理业务持续提升线上线下平台化、一体化运营，线上不断优化“涨乐全球通”平台功能和运营能力，通过强化产品实力、深化业务联动、完善销售管理体系，大幅提升财富产品销量；基金业务不断提升主动管理能力，严格防控风险，持续深化研究能力，积极拓展新市场，推进新产品落地，首个主动管理型基金产品正式投资运营；投资银行业务切实加强跨市场执行和服务能力，充分发挥多产品线布局优势，持续完善以客户为中心的全能跨境投行服务平台体系。根据内外部统计数据，2023年1-6月，华泰金控（香港）完成2单港股 IPO 保荐项目，保荐数量位居市场第三，并以全球协调人身份完成4单 GDR 发行项目，发行数量和发行规模均位居市场第一。

2023年1-6月，本集团香港业务保持健康均衡发展，证券交易方面，华泰金控（香港）托管资产总量港币859.92亿元、股票交易总量港币1,265.49亿元；就证券提供意见方面，积极为客户提供研究报告及咨询服务；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方面，参与完成上市、再融资及 GDR 项目12个，债券发行项目59个，总交易发行规模港币146.79亿元；提供证券保证金融资方面，累计授信金额港币35.31亿元。2023年1-6月，华泰金控（香港）成为卢森堡证券交易所上市和交易会员，并成为香港交易所认股证“窝轮”发行商。

(2) AssetMark

AssetMark 的愿景是致力于为独立投资顾问及其服务的投资者的生活带来改变。AssetMark 的核心业务亮点包括：一体化的技术平台、可定制化和规模化的服务，以及先进的投资管理能力。清晰的战略有助于 AssetMark 明确短期和长期工作目标，找准服务客户的关键并促使 AssetMark 在 TAMP 行业中脱颖而出。截至2023年第一季度末，根据 Cerulli Associates 及其他公开信息显示，AssetMark 在美国 TAMP 行业中的市场占有率为11.9%，排名第二。

2023年1-6月，AssetMark 通过领先的业务模式和先进的技术平台实现平台资产规模稳步增长，行业领先地位持续稳固，业务收入不断提升。截至2023年1-6月末，AssetMark 平台资产总规模1,007.62亿美元，较2022年年末增长10.16%；AssetMark 平台总计服务9,323名独立投资顾问，其中管理500万美元以上资产规模的活跃投资顾问3,032名，较2022年年末增长5.20%；AssetMark 平台总计服务的终端账户覆盖了近24.8万个家庭，较2022年年末增长2.85%。2023年1-6月，新增354名投资顾问与 AssetMark 签订合作协议。

（3）华泰证券（美国）

华泰证券（美国）于2019年经美国金融业监管局核准，获得经纪交易商牌照，可在美国开展经纪交易商业业务，包括证券承销、面向机构投资者的证券经纪、并购财务顾问等业务；于2020年获得自营牌照；于2021年获得在加拿大与机构投资者开展证券交易的业务资格；并于2022年获得欧洲主要证券交易所的市场准入。2023年1-6月，华泰证券（美国）继续完善系统平台和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拓展交易产品种类和市场通道，积极推进 FICC 业务布局，不断优化美国本土业务与境内及香港业务跨境联动协同机制，为全球投资者提供一体化服务。2023年1-6月，华泰证券（美国）作为承销商积极参与中国企业美股上市交易和国际化知名企业大宗交易业务。

（4）国际业务市场环境 with 行业趋势

①资本市场制度型双向开放纵深发展加速推进证券行业国际化进程，客户跨境服务需求推动证券公司国际化服务能力提升

随着我国资本市场高水平制度型和系统性开放举措的渐次落地，境内外资本市场互联互通机制不断优化，基础交易制度不断完善，国际化产品体系不断丰富，跨境投融资渠道不断拓宽，境内外资本市场的相互融合和协同持续深化，资本市场全球资源配置和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不断增强。当前，全球财富管理多元化资产配置的重要性日益凸显，在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加快构建的战略背景下，资本市场枢纽地位日益提升，我国证券行业迎来新一轮发展机遇，国际业务也成为证券公司拓展发展空间、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促进业务结构升级的前沿领域。大型证券公司应积极把握资本市场高水平开放新格局加快形成的重大机遇，不断优化国际业务布局并持续加强跨境生态圈建设，积极打造精细化、专业化、全面高效的境内外一体化客户运营体系，实现全渠道交互融合、多层次协同联动，不断提升国际化运营能力、跨市场服务能力和跨境风险管理能力，增强全球产业链资源与重要资本配置能力，更好地为国内及全球客户提供多市场、全方位、多层次、高质量的全产业链投融资综合金融解决方案。

②美国财富管理行业独立渠道增长势头良好，利好 TAMP 市场长期发展

从整体行业发展来看，美国财富管理行业目前主要包括独立渠道（注册投资顾问、双重注册和独立经纪交易商及保险经纪交易商等）和传统渠道（全国和区域经纪交易商、银行经纪交易商和商业银行顾问等），独立渠道的财富管理市场份额相比传统渠道增长更加迅速，且该趋势仍在持续。根据麦肯锡统计数据，独立注册投资顾问渠道在2022年的净流入份额与其他渠道相比更具有绝对优势，占行业总净流入的22%，同时也高于其在2021年16%的份额。随着佣金收入大幅下降和企业持续专注于整体财务规划，收取管理费的账户数得到了迅速增长。根据 Cerulli 统计数据，目前，管理费模式的账户所覆盖资产规模占所有投资顾问管理资产规模的一半以上。从业务发展趋势来看，投资者资金呈

现向低成本、低费率的投资产品转移的态势，TAMP 行业通过领先的金融科技水平持续赋能财富管理业务，能够为客户带来规模化的成本优势，有利于把握当下的发展机遇。根据 Cerulli 统计数据，2016年至2021年间，TAMP 市场年复合增长率为19.1%，显著高于同期整体投资顾问市场11.6%的年复合增长率。

5、业务创新情况与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的影响，以及风险控制情况

2023年1-6月，公司持续开展业务创新活动，推动新业务、新产品、服务及管理模式创新，不断提高创新能力。创新业务的开展是对现有产品线和业务范围的补充，能够有效释放业务空间，扩大客户资源和收入来源，增强盈利能力，也有利于改善客户结构和业务经营模式，满足客户全方位、多元化的业务需求，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

2023年1-6月，公司持续完善新业务风险管理机制，优化新业务评估流程，以系统支持并驱动新业务质控、台账管理、定期回溯等管理机制的有效执行；组织开展新业务专项回溯自查工作，保障新业务风险管控措施及相关制度的有效执行，确保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

2023年1-6月，公司新增沪深交易所债券做市业务、北交所股票做市业务、碳排放权投资业务，新增科创50ETF 期权做市资格，及郑州商品交易所、上海期货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部分商品期货/期权品种的做市资格，为市场提供流动性。公司结合业务特点制定各类策略级和公司级风控指标，对风险敞口、持仓限额等进行统一管控，并进一步完善做市业务配套的系统建设与管控机制，将新增业务纳入风险管理体系，保障业务平稳运行。

八、其他与发行人主体相关的重要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负面舆情或被媒体质疑事项。

第四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情况

一、发行人财务报告总体情况

(一) 发行人财务报告编制基础、审计情况、财务会计信息适用《企业会计准则》情况: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的财务数据来源于公司经审计的2020-2022年度和未经审计或审阅的2023年1-6月的合并和母公司财务报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载财务报表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德师报(审)字(23)第P00688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1年和2020年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毕马威华振审字第2201988号”和“毕马威华振审字第2100888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发行人2023年1-6月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或审阅。

(二) 报告期内重大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1、2020年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 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与本集团相关的于2020年生效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如下: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 (“解释第13号”)
-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

(2) 变更的主要影响

① 解释第13号

解释第13号修订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业务的判断条件,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经营活动或资产的组合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引入了“集中度测试”的选择。

此外,解释第13号进一步明确了企业的关联方还包括企业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及对企业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等。解释第13号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发行人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采用该解释未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关联方披露产生重大影响。

② 财会[2020]10号

财会[2020]10号对于满足一定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让提供了简化方法。如果企业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则不需要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需要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财会[2020]10号自2020年6月24日起施行,可以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调整,发行人采用简化方法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对当期损益的影响金额为人民币2,218,135.68元。

2、2021年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 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与本集团相关的于2021年生效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如下: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解释第14号”）
- 《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号）

（2）变更的主要影响

①解释第14号

解释第14号自2021年1月26日（施行日）起施行。

（i）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

解释第14号及 PPP 项目合同社会资本方会计处理实施问答和应用案例明确了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的特征和条件，规定了社会资本方对 PPP 项目合同的具体会计处理和披露要求。《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财会〔2008〕11号）中关于“五、企业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应当如何处理”的内容同时废止。

本集团对2020年12月31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以及2021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2021年度的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采用该解释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ii）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14号规定了基准利率改革导致的有关金融工具和租赁负债的修改的相关会计处理和披露要求。本集团对2020年12月31日前发生的以及2021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2021年度的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采用该解释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财会〔2021〕9号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对于满足一定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让提供了简化方法，结合财会〔2021〕9号的规定，该简化方法的租金减让期间为针对2022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本集团将财会〔2021〕9号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1年度的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2022年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会计政策变更

①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与本集团相关的于2022年生效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如下：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解释第15号”）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解释第16号”）

（2）变更的主要影响

①解释第15号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规范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及亏损合同的判断。

采用该解释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解释第16号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规范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采用该解释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2023年1-6月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与本集团相关的于2023年生效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如下：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解释第16号”）

(2) 变更的主要影响

①解释第16号

解释16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中递延所得税初始确认豁免的范围进行了修订，明确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该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可以提前执行。本集团于本期执行了该规定，并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2022年12月31日之间发生的单项交易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并重述了比较年度财务报表。

5、会计估计变更

2020-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发行人主要会计估计均未发生变更。

6、会计差错更正

2020-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发行人未发生会计差错更正。

(三) 2020-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最近三年及2023年1-6月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2020年度新纳入合并的子公司			
序号	名称	所属行业	持股比例变化情况
1	WBI OBS Financial, LLC（注1）	金融业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实际收购股份比例为100%
2021年度新纳入合并的子公司			
序号	名称	所属行业	持股比例变化情况
1	Voyant Inc.（注2）	金融业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实际收购股份比例为100%
2021年度不再纳入合并的子公司			
序号	名称	所属行业	持股比例变化情况
1	OBS Financial Services, Inc.（注3）	金融业	公司注销，原持股比例100%
2	WBI OBS Financial, LLC（注3）	金融业	公司注销，原持股比例100%
3	OBS Holdings, Inc.（注3）	金融业	公司注销，原持股比例100%
4	深圳市华泰瑞麟一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3）	金融业	完成清算
2022年度新纳入合并的子公司			

序号	名称	所属行业	持股比例变化情况
1	上海盛钜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注4）	金融业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实际收购股份比例为100%
2	Adhesion Wealth Advisor（注6）	金融业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实际收购股份比例为100%
2022年度不再纳入合并的子公司			
序号	名称	所属行业	持股比例变化情况
1	AssetMark Financial, Inc.（注5）	金融业	组织架构调整，原持股比例69.16%
2023年1-6月新纳入合并的子公司			
序号	名称	所属行业	持股比例变化情况
	无		
2023年1-6月不再纳入合并的子公司			
序号	名称	所属行业	持股比例变化情况
	无		

注1：于2020年2月，发行人通过美国子公司 Asset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完成了对 WBI OBS Financial,LLC（于2020年6月更名为WBI OBS Financial, Inc.）及其子公司 OBS Holdings,Inc., OBS Financial Services,Inc.的收购。WBI OBS Financial, Inc.是一家财富管理公司，总部位于美国。收购事项于2020年2月29日完成，实际收购股份比例为100%，实际支付对价为2,133.90万美元，按购买日汇率折算为人民币149,513,837.40元。自购买日起，发行人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2：于2021年，发行人通过美国子公司 Asset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完成了对 Voyant, Inc.及其子公司的收购。Voyant, Inc.及其子公司是基于 Software-as-a-Service（软件即服务）为客户提供财务规划数字化项目解决方案的公司，最初于2005年12月29日在德克萨斯州成立，并于2008年11月21日转变为特拉华州公司。收购事项于2021年7月1日完成，实际收购股份比例为100%，实际支付对价为132,187,056美元（按购买日汇率折算为人民币855,369,219.39元）及994,028股 Asset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股份（按 Asset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股份购买日前一日收盘价及购买日汇率折算为人民币161,192,329.96元），合计人民币1,016,561,549.35元。自购买日起，发行人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3：发行人于2021年度注销了 OBS Financial Services, Inc.、WBI OBS Financial, LLC 和 OBS Holdings, Inc.三家境外子公司。深圳市华泰瑞麟一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本年度完成清算。

注4：于2022年6月，发行人完成了对上海盛钜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的收购，自购买日起，本集团将上海盛钜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5：发行人于2022年1月对组织架构进行调整，由 Asset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对其子公司 AssetMark Financial, Inc.进行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

注6：于2022年12月14日，发行人通过美国子公司 Asset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完成了对 Adhesion Wealth Advisor Solutions, Inc.及其子公司的收购。实际收购股份比例为100%，自购买日起，发行人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7：于2023年1月，Adhesion Wealth Advisor Solutions, Inc.合并至 Atria Investment, Inc.后被注销。

注8：原 Huatai HK Investment (Cayman) Limited 更名为 Huatai International Private Equit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注9：于2023年3月，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于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 HS Carbon Neutrality & Energy Transition Investment Limited。

二、发行人财务会计信息及主要财务指标

（一）财务会计信息

发行人2020-2022年/末及2023年1-6月/6月末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元：亿元

项目	2023年6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资产：				
货币资金	1,640.62	1,556.12	1,478.68	1,531.62
其中：客户存款	1,165.51	1,104.31	1,106.31	1,035.11
结算备付金	389.27	387.46	415.91	281.13
其中：客户备付金	321.33	300.29	330.10	211.24
融出资金	1,054.12	1,006.48	1,169.42	1,025.74
金融投资	4,552.07	4,108.45	3,979.82	3,390.53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3,892.20	3,515.46	3,560.82	2,926.95
债权投资	503.22	485.53	324.22	304.12
其他债权投资	153.94	105.04	93.15	52.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1	2.42	1.63	106.78
衍生金融资产	150.40	157.88	152.48	72.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3.90	348.24	117.52	195.36
应收款项	99.62	78.04	102.87	90.96
存出保证金	401.95	427.07	276.27	247.64
长期股权投资	201.49	192.41	191.95	184.45
投资性房地产	2.11	2.18	2.94	4.08
固定资产	45.14	46.82	39.50	37.79
在建工程	4.20	1.96	0.96	0.37
使用权资产	14.87	14.10	11.32	11.99
无形资产	75.81	74.40	67.91	52.76
商誉	34.89	33.52	28.36	22.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7	5.96	6.55	3.40
其他资产	22.38	24.58	24.04	14.15
资产总计	8,870.70	8,465.67	8,066.51	7,167.51
负债：				
短期借款	136.64	79.97	84.92	113.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267.62	257.73	535.99	439.51
拆入资金	346.90	258.78	140.19	48.15
交易性金融负债	427.22	485.76	311.23	153.82
衍生金融负债	139.24	96.38	106.43	133.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59.65	1,441.18	1,307.10	1,399.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1,593.54	1,525.52	1,475.02	1,363.88
代理承销证券款	1.73	1.50	0.39	0.71
应付职工薪酬	105.95	118.93	128.15	111.32
应交税费	10.88	9.99	20.36	19.50
应付款项	1,127.22	1,052.98	1,036.37	437.06
预计负债	7.12	-	-	-
长期借款	6.58	8.05	7.23	4.75

项目	2023年6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应付债券	1,426.44	1,394.19	1,333.38	970.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58	22.04	26.19	25.46
合同负债	2.77	2.19	2.66	0.92
租赁负债	15.84	15.19	12.31	12.49
其他负债	65.63	16.81	18.24	610.31
负债合计	7,165.57	6,787.18	6,546.15	5,844.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0.76	90.76	90.77	90.77
资本公积	703.36	704.82	705.62	707.50
减: 库存股	10.72	12.02	12.32	16.27
其他综合收益	14.31	7.93	-2.17	3.69
其他权益工具	192.00	192.00	99.96	-
永续债	192.00	192.00	99.96	-
盈余公积	77.91	77.91	65.70	57.11
一般风险准备	210.70	210.24	181.06	157.93
未分配利润	396.72	379.23	355.60	289.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75.04	1,650.87	1,484.23	1,290.71
少数股东权益	30.09	27.62	36.13	32.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05.13	1,678.49	1,520.36	1,323.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870.70	8,465.67	8,066.51	7,167.51

2、合并利润表

单元：亿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3.69	320.32	379.05	314.4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5.48	162.36	166.73	136.08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1.53	70.73	78.79	64.60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6.10	40.24	43.44	36.44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0.85	37.69	37.72	29.80
利息净收入	6.41	26.33	37.51	26.05
其中：利息收入	72.63	137.44	147.41	109.64
利息支出	66.22	111.11	109.90	83.59
投资收益	93.52	104.59	135.92	171.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48	12.19	26.30	42.0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0.46	0.0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2.86	-32.14	3.09	-27.48
汇兑收益	16.10	21.99	-2.82	-8.21
资产处置收益	-	0.01	-	0.01
其他收益	0.91	2.88	2.71	2.73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14.14	34.30	35.92	14.14
二、营业支出	96.82	198.90	215.67	179.44
税金及附加	0.97	1.90	2.40	2.09
业务及管理费	86.30	168.49	172.74	151.66
资产减值损失	-	-	-	-
信用减值损失	-4.18	-4.85	5.48	13.06
其他业务成本	13.72	33.36	35.05	12.63
三、营业利润	86.87	121.42	163.39	135.01
加：营业外收入	0.32	1.55	0.08	0.86
减：营业外支出	7.21	0.69	0.74	0.82
四、利润总额	79.97	122.28	162.73	135.04
减：所得税费用	13.35	8.63	26.72	26.34
五、净利润	66.62	113.65	136.01	108.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56	110.53	133.46	108.22
少数股东损益	1.07	3.13	2.55	0.48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66.62	113.65	136.01	108.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	-	-	-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0	1.18	1.47	1.2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	0.68	1.16	1.46	1.19
七、其他综合收益	7.33	11.96	-6.26	-5.3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6.38	10.10	-5.86	-4.20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15	-0.50	-3.82	1.9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15	-0.50	-3.82	1.90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3	10.59	-2.04	-6.1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6	0.19	0.51	-0.56
5.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0.42	0.57	0.20	-0.34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15	10.92	-2.23	-5.98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35	-0.36	-0.82	0.15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37	-0.72	0.29	0.6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0.95	1.86	-0.40	-1.19
八、综合收益总额	73.96	125.61	129.75	103.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1.93	120.62	127.60	104.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2	4.99	2.15	-0.71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元：亿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净减少额	-	281.03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73.58	344.73	371.88	347.7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88.13	118.47	92.01	-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	166.82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45.35	127.63	-	297.36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68.03	50.50	111.14	465.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47	167.31	692.93	298.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9.56	1,256.50	1,267.97	1,409.08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47.44	-	148.14	349.23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	107.69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净增加额	296.23	-	501.64	183.03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	-	65.3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9.74	110.78	111.14	110.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65	107.36	93.38	76.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91	35.32	52.42	38.15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06	331.39	699.98	326.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2.02	584.85	1,714.39	1,148.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7	671.65	-446.42	260.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2.25	266.69	70.70	15.2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41	25.85	28.62	18.8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8	0.40	0.06	0.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73	292.94	99.37	34.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3.45	442.72	60.30	148.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7	14.32	29.53	10.0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3.05	12.16	10.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02	460.09	101.99	168.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28	-167.15	-2.62	-134.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91.97	99.96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6.57	87.54	2.47	55.6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38.41	903.09	1,856.58	1,942.72
收到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认购款	-	-	4.14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4.98	1,082.60	1,963.15	1,998.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5.35	1,223.89	1,435.73	1,644.14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26	104.00	80.26	65.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99	0.49	16.27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3.56	5.68	4.62	4.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5.17	1,349.57	1,521.10	1,729.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81	-266.97	442.05	268.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88	27.69	-3.51	-10.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06	265.22	-10.50	383.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59.21	1,893.99	1,904.50	1,520.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4.15	2,159.21	1,893.99	1,904.50

发行人2020-2022年/末及2023年1-6月/6月末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母公司利润表、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如下：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元：亿元

项目	2023年6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资产：				
货币资金	937.89	865.75	941.60	921.22
其中：客户存款	790.73	750.70	809.86	802.91
结算备付金	438.01	471.36	451.72	306.60
其中：客户备付金	321.24	300.28	330.10	211.24
融出资金	1,021.57	983.61	1,154.50	1,008.19
金融投资	3,289.88	3,017.59	2,826.51	2,243.41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2,674.83	2,460.48	2,447.37	1,836.80
债权投资	500.66	483.04	321.92	301.20
其他债权投资	113.87	73.55	56.69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53	0.53	0.53	105.41
衍生金融资产	111.53	129.10	121.56	75.8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8.03	319.17	76.27	99.84
应收款项	33.17	29.66	111.11	68.72
存出保证金	124.60	147.77	115.93	98.77
长期股权投资	398.36	389.17	337.16	306.92
投资性房地产	9.55	9.75	10.76	12.16
固定资产	28.15	29.43	28.70	27.26
在建工程	3.97	1.75	0.96	0.37

项目	2023年6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使用权资产	8.25	8.46	6.50	6.65
无形资产	8.42	8.32	7.04	4.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0.96	-
其他资产	103.25	110.62	70.45	62.55
资产总计	6,664.63	6,521.51	6,261.70	5,243.38
负债：				
应付短期融资款	169.61	182.04	518.86	437.20
拆入资金	336.06	258.78	140.19	48.15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3.83	175.30	33.46	-
衍生金融负债	109.08	116.73	111.57	69.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50.03	1,213.17	1,024.62	1,204.03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55.88	1,014.27	1,099.27	1,007.24
代理承销证券款	0.11	0.05	0.11	0.15
应付职工薪酬	66.24	68.25	78.98	74.52
应交税费	3.71	3.42	7.87	12.34
应付款项	876.09	862.95	751.15	338.35
预计负债	-	-	-	-
应付债券	1,221.85	1,167.84	1,186.31	911.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4	1.43	-	1.51
租赁负债	8.38	8.62	6.69	6.71
其他负债	58.30	12.31	35.62	12.88
负债合计	5,214.21	5,085.17	4,994.68	4,123.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0.76	90.76	90.77	90.77
资本公积	687.58	689.27	689.03	692.29
减：库存股	10.72	12.02	12.32	16.27
其他综合收益	0.93	0.47	0.39	3.42
其他权益工具	192.00	192.00	99.89	-
永续债	192.00	192.00	99.89	-
盈余公积	77.91	77.91	65.70	57.11
一般风险准备	157.96	157.95	133.52	116.34

项目	2023年6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未分配利润	253.99	240.00	200.04	176.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0.41	1,436.34	1,267.02	1,119.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0.41	1,436.34	1,267.02	1,119.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664.63	6,521.51	6,261.70	5,243.38

2、母公司利润表

单元：亿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1.66	203.76	193.64	159.6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1.14	69.33	77.40	65.60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8.10	62.97	71.11	60.04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73	3.48	4.03	4.12
利息净收入	13.35	28.99	26.48	18.68
其中：利息收入	62.84	122.87	129.32	93.57
利息支出	49.50	93.89	102.83	74.89
投资收益	54.30	95.23	100.10	91.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38	23.25	20.70	15.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0.38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17	0.10	-10.33	-12.73
汇兑收益	-0.39	8.37	-1.72	-5.21
资产处置收益	-	0.01	-	0.01
其他收益	0.72	0.71	0.62	0.38
其他业务收入	0.38	1.02	1.08	1.13
二、营业支出	42.07	80.14	95.96	90.95
税金及附加	0.72	1.36	1.90	1.68
业务及管理费	45.89	83.68	89.06	76.42
信用减值损失	-4.72	-5.28	4.60	12.39
其他业务成本	0.18	0.39	0.41	0.46
三、营业利润	69.59	123.62	97.67	68.70
加：营业外收入	0.32	1.54	0.01	0.63
减：营业外支出	0.08	0.38	0.44	0.39
四、利润总额	69.83	124.77	97.25	68.94
减：所得税费用	8.18	2.67	11.37	9.71
五、净利润	61.65	122.10	85.89	59.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65	122.10	85.89	59.2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61.65	122.10	85.89	59.24
六、每股收益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七、其他综合收益	0.46	0.08	-3.03	1.2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0.46	0.08	-3.03	1.2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66	1.75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66	1.75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46	0.08	0.63	-0.56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6	0.19	0.51	-0.56
7.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52	-0.11	0.11	-
9.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62.11	122.18	82.86	60.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2.11	122.18	82.86	60.43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元：亿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净减少额	-	195.80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2.94	216.81	245.98	194.5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77.29	118.47	92.01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175.92	-	173.72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	175.13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41.61	-	92.03	303.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9	177.49	437.77	204.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64	1,059.63	867.79	875.75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37.68	-	150.97	340.51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净增加额	153.01	-	480.68	138.03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	-	65.36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	85.00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51.49	-	173.96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9.09	73.20	85.76	63.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38	52.67	53.14	41.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5	17.49	32.16	22.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9	113.95	96.62	127.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5.27	342.31	1,073.30	798.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64	717.32	-205.51	77.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9.72	238.27	331.58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96	22.11	24.49	12.61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3	0.32	0.02	0.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70	260.70	356.09	12.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6.53	414.92	348.86	123.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4	9.24	10.47	7.2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1	31.41	17.42	8.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78	455.58	376.75	139.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8	-194.88	-20.66	-127.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91.90	99.89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36.62	622.96	1,735.70	1,912.07
收到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认购款	-	-	4.14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62	714.86	1,839.73	1,912.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6.77	974.34	1,389.30	1,645.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63	96.18	77.24	60.0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0.09	0.49	16.27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1.78	3.12	2.76	2.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18	1,073.74	1,469.79	1,724.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5	-358.88	369.93	187.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9	8.25	-1.72	-5.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96	171.80	142.05	132.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5.09	1,423.29	1,281.24	1,148.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7.14	1,595.09	1,423.29	1,281.24

(二) 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3年1-6月 (末)	2022年(末)	2021年 (末)	2020年 (末)
总资产(亿元)	8,870.70	8,465.67	8,066.51	7,167.51
总负债(亿元)	7,165.57	6,787.18	6,546.15	5,844.39
全部债务(亿元)	-	3,925.66	3,720.04	3,128.77
所有者权益(亿元)	1,705.13	1,678.49	1,520.36	1,323.12
营业总收入(亿元)	183.69	320.32	379.05	314.45
利润总额(亿元)	79.97	122.28	162.73	135.04
净利润(亿元)	66.62	113.65	136.01	108.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亿元)	70.17	107.72	131.92	106.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亿元)	65.56	110.53	133.46	108.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52.47	671.65	-446.42	260.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62.28	-167.15	-2.62	-134.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59.81	-266.97	442.05	268.50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流动比率	1.35	1.40	1.41	1.38
速动比率	1.35	1.40	1.41	1.38
资产负债率 (%)	80.78	80.17	81.15	81.54
债务资本比率 (%)	-	70.05	70.99	70.28
营业毛利率 (%)	-	37.91	43.10	42.94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	-	2.82	3.58	3.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23	7.49	9.84	8.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54	7.29	9.73	8.45
EBITDA (亿元)	-	239.52	280.31	226.7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3.71	6.19	7.54	7.2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44	2.31	2.71	2.90
应收账款周转率	-	4.10	3.68	4.31
存货周转率	-	-	-	-

注：(1) 全部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4)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5) 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100%；
(6)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年初资产总额+年末资产总额)÷2；
(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8) 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 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1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利息支出=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11)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
(12)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

(三) 最近三年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合并报表口径)

净利润类型	指标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23	7.49	9.84	8.61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70	1.18	1.47	1.2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68	1.16	1.46	1.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54	7.29	9.73	8.45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75	1.15	1.46	1.1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73	1.13	1.44	1.17

(四)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合并报表口径)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0.0042	0.0281	0.0030	0.0145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0.9057	2.8752	2.7071	2.7342

(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1.5156	-	0.6007
(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912	-0.6158	-0.6626	-0.5652
(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所得税影响额	1.3770	-0.9429	-0.5218	-0.71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0.0030	-0.0001	0.0191	-0.0360
合计	-4.6098	2.8039	1.5448	2.0334

注：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发行人持有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而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原因为发行人作为证券公司，上述业务均属于发行人的正常经营业务。

（五）风险控制指标

2020年-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公司净资本及相关风险控制指标（母公司口径）如下：

指标	预警标准	监管标准	2023年6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核心净资本（亿元）	-	-	641.59	619.80	583.14	629.10
附属净资本（亿元）	-	-	290.00	309.90	240.00	50.00
净资本（亿元）	-	-	931.59	929.70	823.14	679.10
净资产（亿元）	-	-	1,450.41	1,436.34	1,267.02	1,119.72
风险覆盖率（%）	≥120	≥100	246.50	240.12	246.45	236.68
资本杠杆率（%）	≥9.6	≥8	14.24	14.10	15.99	21.08
流动性覆盖率（%）	≥120	≥100	196.93	166.57	169.68	230.31
净稳定资金率（%）	≥120	≥100	131.64	129.33	126.98	130.22
净资本/净资产（%）	≥24	≥20	64.23	64.73	64.97	60.65
净资本/负债（%）	≥9.6	≥8	22.80	23.14	21.42	21.86
净资产/负债（%）	≥12	≥10	35.49	35.75	32.97	36.04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80	≤100	31.92	45.73	49.80	49.91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400	≤500	357.77	316.82	291.29	296.70

注1：本表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关于调整证券公司净资本计算标准的规定》和《关于证券公司风险资本准备计算标准的规定》等规定，以及《证券公司风控指标监管报表编报指引第6号》《证券公司风控指标监管报表编报指引第7号》的要求编制。

注2：2020年末的净资产及相关比例已根据《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10号）等相关规定进行重述。

三、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公司资产的总体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3年6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640.62	18.49	1,556.12	18.38	1,478.68	18.33	1,531.62	21.37
其中：客户存款	1,165.51	13.14	1,104.31	13.04	1,106.31	13.71	1,035.11	14.44
结算备付金	389.27	4.39	387.46	4.58	415.91	5.16	281.13	3.92
其中：客户备付金	321.33	3.62	300.29	3.55	330.10	4.09	211.24	2.95
融出资金	1,054.12	11.88	1,006.48	11.89	1,169.42	14.50	1,025.74	14.31
金融投资	4,552.07	51.32	4,108.45	48.53	3,979.82	49.34	3,390.53	47.30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3,892.20	43.88	3,515.46	41.53	3,560.82	44.14	2,926.95	40.84
债权投资	503.22	5.67	485.53	5.74	324.22	4.02	304.12	4.24
其他债权投资	153.94	1.74	105.04	1.24	93.15	1.15	52.68	0.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1	0.03	2.42	0.03	1.63	0.02	106.78	1.49
衍生金融资产	150.40	1.70	157.88	1.86	152.48	1.89	72.95	1.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3.90	1.96	348.24	4.11	117.52	1.46	195.36	2.73
应收款项	99.62	1.12	78.04	0.92	102.87	1.28	90.96	1.27
存出保证金	401.95	4.53	427.07	5.04	276.27	3.42	247.64	3.46
长期股权投资	201.49	2.27	192.41	2.27	191.95	2.38	184.45	2.57
投资性房地产	2.11	0.02	2.18	0.03	2.94	0.04	4.08	0.06
固定资产	45.14	0.51	46.82	0.55	39.50	0.49	37.79	0.53
在建工程	4.20	0.05	1.96	0.02	0.96	0.01	0.37	0.01
使用权资产	14.87	0.17	14.10	0.17	11.32	0.14	11.99	0.17
无形资产	75.81	0.85	74.40	0.88	67.91	0.84	52.76	0.74
商誉	34.89	0.39	33.52	0.40	28.36	0.35	22.61	0.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7	0.09	5.96	0.07	6.55	0.08	3.40	0.05
其他资产	22.38	0.25	24.58	0.29	24.04	0.30	14.15	0.20
资产总计	8,870.70	100.00	8,465.67	100.00	8,066.51	100.00	7,167.51	100.00

公司资产由客户资产和自有资产组成，客户资产包括客户资金存款及客户备付金，自有资产以自有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为主，整体资产流动性强，安全性高。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公司的总资产分别为7,167.51亿元、8,066.51亿元、8,465.67亿元和8,870.70亿元，公司资产与证券市场相关性较高，受近年来证券市场影响，公司资产呈持续增长趋势，整体维持较高的规模。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占公司资产比例较大，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货币资金分别为1,531.62亿元、1,478.68亿元、1,556.12亿元和1,640.62亿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21.37%、18.33%、18.38%和18.49%。2021年末货币资金较2020年减少了52.94亿元，主要是自有货币资金减少所致。2022年末货币资金较2021年增加了77.43亿元，主要是自有货币资金增加所致。2023年6月货币资金较2022年末增加了84.50亿元，主要是客户资金存款增加所致。

公司货币资金总体分为客户资金存款及自有货币资金（含库存现金、自有资金存款、其他货币资金等），其中客户资金存款是货币资金的主要组成部分，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客户资金存款占货币资金的比例分别为67.58%、74.82%、70.97%和71.04%。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年6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现金	0.002	0.00	0.002	0.00	0.002	0.00	0.002	0.00
客户资金存款	1,165.51	71.04	1,104.31	70.97	1,106.31	74.82	1,035.11	67.58
公司存款	475.11	28.96	451.81	29.03	372.30	25.18	496.42	32.41
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8	0.01	0.10	0.01
减值准备	0.00	0.00	-0.01	-0.00	-0.01	-0.00	-0.01	-0.00
货币资金合计	1,640.62	100.00	1,556.12	100.00	1,478.68	100.00	1,531.62	100.00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公司客户资金存款资金余额分别为1,035.11亿元、1,106.31亿元、1,104.31亿元和1,165.51亿元。客户资金存款资金余额与我国证券市场行情关联性较强。2020年证券市场行情进一步向好，2021年末发行人的客户资金存款资金余额较2020年末增长71.20亿元，实现增幅6.88%。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公司存款余额分别为496.42亿元、372.30亿元、451.81亿元和475.11亿元，公司存款余额主要为公司自有存款，为保持各业务可持续性，公司保持了较好的自有货币资金规模。

2、结算备付金

结算备付金指公司或公司代理客户进行证券交易而存入交易所指定的清算代理机构以满足资金清算与交付需要的款项。为分别反映公司为进行自营证券交易等业务的清算交割而存入指定清算代理机构的款项和公司代理客户进行证券交易等业务的清算交割而为客户存入指定清算代理机构的款项，公司“结算备付金”分别设置“公司备付金”和“客户备付金”进行核算。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公司结算备付金分别为281.13亿元、415.91亿元、387.46亿元和389.27亿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3.92%、5.16%、4.58%和4.39%。公司结算备付金分为客户备付金及自有结算备付金，其中客户备付金为结算备付金的主要部分。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年6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客户备付金	321.33	82.55	300.29	77.50	330.10	79.37	211.24	75.14

公司备付金	67.94	17.45	87.17	22.50	85.81	20.63	69.88	24.86
结算备付金合计	389.27	100.00	387.46	100.00	415.91	100.00	281.13	100.00

公司结算备付金的波动受我国证券市场行情影响较大。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公司结算备付金余额分别为281.13亿元、415.91亿元、387.46亿元和389.27亿元，随着证券市场好转，2021年末公司结算备付金呈增长趋势。2021年末较2020年末公司结算备付金增加了134.78亿元，仍然系客户备付金增加所致。2022年末较2021年末公司结算备付金下降了28.45亿元，其中主要系客户备付金有所下降。

3、融出资金

融资融券业务，是指发行人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或者出借证券供其卖出，并由客户交存相应担保物的经营活动。发行人发生的融资融券业务，分为融资业务和融券业务两类。发行人融资融券业务所融出的资金确认为应收债权，作为融出资金列示并确认相应利息收入。

发行人于2010年6月起开始开展融资融券业务。因融资融券业务受证券市场波动的影响，融出资金规模有所波动，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公司融出资金余额分别为1,025.74亿元、1,169.42亿元、1,006.48亿元和1,054.12亿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14.31%、14.50%、11.89%和11.88%。由于融资规模增长，2021年末融出资金余额较2020年末增长143.68亿元，实现增幅14.01%，主要是融出资金规模增加所致。2022年末融出资金余额较2021年末减少162.94亿元，减少13.93%，主要是融出资金减少所致。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公司融出资金的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年6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个人	926.03	87.85	891.74	88.60	1,072.04	91.67	923.99	90.08
机构	143.16	13.58	130.01	12.92	116.53	9.96	116.43	11.35
减：减值准备	-15.07	-1.43	15.26	1.52	19.14	1.64	14.68	1.43
合计	1,054.12	100.00	1,006.48	100.00	1,169.42	100.00	1,025.74	100.00

4、存出保证金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公司存出保证金余额分别为247.64亿元、276.27亿元、427.07亿元和401.95亿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3.46%、3.42%、5.04%和4.53%，占比较小。发行人的存出保证金由期货保证金、信用保证金和交易保证金构成。2021年末存出保证金余额较2020年末增长28.63亿元，实现增幅11.56%，主要是期货保证金增加所致。2022年末存出保证金余额较2021年末增长150.80亿元，实现增幅54.58%，主要是期货保证金与交易保证金增加所致。2023年6月存出保证金较2022年末下降了25.12亿元，减幅5.88%，主要是信用保证金下降所致。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公司存出保证金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年6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期货保证金	329.75	82.04	332.12	77.77	216.10	78.22	173.98	70.26

信用保证金	4.30	1.07	19.09	4.47	17.93	6.49	49.62	20.04
交易保证金	67.91	16.89	75.85	17.76	42.24	15.29	24.05	9.71
合计	401.95	100.00	427.07	100.00	276.27	100.00	247.64	100.00

5、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195.36亿元、117.52亿元、348.24亿元和173.90亿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2.73%、1.46%、4.11%和1.96%。2021年末，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较2020年末减少了39.84%，主要系回购规模下降所致。2022年末，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较2021年末增加了196.33%，主要系债券质押回购规模增加所致。2023年6月末，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较2022年末减少了50.06%，主要系债券质押回购规模减少所致。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2023年6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股票	115.78	77.05	63.81	66.93
债券	64.85	282.58	64.89	138.83
其他	-	-	-	-
减：减值准备	-6.73	-11.38	11.19	10.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173.90	348.24	117.52	195.36

6、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8年度，因新金融工具准则重分类，新增交易性金融资产单独科目核算。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别为2,926.95亿元、3,560.82亿元、3,515.46亿元和3,892.20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40.84%、44.14%、41.53%和43.88%，占比较高。2021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2020年末增加了633.87亿元，增幅21.66%，主要系投资交易规模增加所致，2022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2021年末下降了45.36亿元，降幅1.27%。2023年6月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2022年末增加了376.74亿元，增幅10.72%，主要是投资交易规模增加所致。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2023年6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债券	1,747.17	1,742.05	1,605.97	1,883.37
公募基金	690.23	455.43	496.35	244.10
股票	1,150.35	1,027.34	1,162.67	589.88
银行理财产品	11.27	8.42	3.12	13.35
券商资管产品	12.23	14.26	77.57	27.91
信托计划	0.34	8.84	7.02	48.80
其他股权投资	69.37	53.84	66.78	56.08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36.11	40.50
其他债务工具	27.25	31.04	-	-
其他	183.99	174.24	105.23	22.96
合计	3,892.20	3,515.46	3,560.82	2,926.95

7、衍生金融资产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公司衍生金融资产分别为72.95亿元、152.48亿元、157.88亿元和150.40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1.02%、1.89%、1.86%和1.70%，占比较小。由于公司不断加持权益衍生工具，2021年末衍生金融资产较2020年末增加了79.53亿元，增幅109.02%，2022年末衍生金融资产较2021年末增加了5.40亿元，增幅3.54%，主要系权益衍生工具增加所致，2023年6月末衍生金融资产较2022年末下降了7.48亿元，降幅4.74%。

（二）负债结构分析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公司负债的总体构成情况如下：

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年6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136.64	1.91	79.97	1.18	84.92	1.30	113.00	1.93
应付短期融资款	267.62	3.73	257.73	3.80	535.99	8.19	439.51	7.52
拆入资金	346.90	4.84	258.78	3.81	140.19	2.14	48.15	0.82
交易性金融负债	427.22	5.96	485.76	7.16	311.23	4.75	153.82	2.63
衍生金融负债	139.24	1.94	96.38	1.42	106.43	1.63	133.99	2.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59.65	20.37	1,441.18	21.23	1,307.10	19.97	1,399.00	23.94
代理买卖证券款	1,593.54	22.24	1,525.52	22.48	1,475.02	22.53	1,363.88	23.34
代理承销证券款	1.73	0.02	1.50	0.02	0.39	0.01	0.71	0.01
应付职工薪酬	105.95	1.48	118.93	1.75	128.15	1.96	111.32	1.90
应交税费	10.88	0.15	9.99	0.15	20.36	0.31	19.50	0.33
应付款项	1,127.22	15.73	1,052.98	15.51	1,036.37	15.83	437.06	7.48
预计负债	7.12	0.10	-	-	-	-	-	-
长期借款	6.58	0.09	8.05	0.12	7.23	0.11	4.75	0.08
应付债券	1,426.44	19.91	1,394.19	20.54	1,333.38	20.37	970.53	16.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58	0.34	22.04	0.32	26.19	0.40	25.46	0.44
合同负债	2.77	0.04	2.19	0.03	2.66	0.04	0.92	0.02
租赁负债	15.84	0.22	15.19	0.22	12.31	0.19	12.49	0.21
其他负债	65.63	0.92	16.81	0.25	18.24	0.28	610.31	10.44
负债合计	7,165.57	100.00	6,787.18	100.00	6,546.15	100.00	5,844.39	100.00

公司负债主要由应付短期融资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代理买卖证券款、应付债券及其他负债构成。

1、应付短期融资款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发行人应付短期融资款账面值分别为439.51亿元、535.99亿元、257.73亿元和267.62亿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7.52%、8.19%、3.80%和3.73%，主要由发行人发行的短期融资券、短期公司债券及一年内的境外债及受益凭证等构成。2021年末发行人应付短期融资款余额较2020年末增加了96.48亿元，主要系短期融资款规模上升所致。2022年末发行人应付

短期融资款余额较2021年末减少了278.26亿元，主要系短期融资款规模下降所致。

2、交易性金融负债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交易性金融负债分别为153.82亿元、311.23亿元、485.76亿元和427.22亿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2.63%、4.75%、7.16%和5.96%。近年来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负债规模总体呈增长趋势，2021年末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负债余额较2020年末增加了157.41亿元，增幅102.33%，主要系结构性融资规模上升所致。2022年末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负债余额较2021年末增加了174.53亿元，增幅56.08%，主要系交易性债务工具规模增加所致。2023年6月末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负债余额较2022年末减少了58.44亿元，降幅12.05%，主要系交易性债务工具规模下降所致。

2023年6月末交易性金融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年6月末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合计
股票	7.74	-	7.74
债券	276.59	20.12	296.71
收益凭证	-	85.04	85.04
其他	-	37.73	37.73
合计	284.33	142.90	427.22

2022年末交易性金融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2年末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合计
股票	12.76	-	12.76
债券	352.31	19.96	372.28
收益凭证	-	62.17	62.17
其他	-	38.55	38.55
合计	365.07	120.68	485.76

2021年末交易性金融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年末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合计
股票	5.24	-	5.24
债券	266.47	-	266.47
收益凭证	-	-	-
其他	-	39.52	39.52
合计	271.71	39.52	311.23

2020年末交易性金融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年末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合计
股票	2.40	-	2.40
债券	112.29	-	112.29
收益凭证	-	-	-
其他	-	39.12	39.12
合计	114.69	39.12	153.82

3、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公司按照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买入的债券等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公司参与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债券的卖出回购业务，交易对手主要是银行、证券公司和基金公司。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分别为1,399.00亿元、1,307.10亿元、1,441.18亿元和1,459.65亿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23.94%、19.97%、21.23%和20.37%。2021年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比2020年末减少了91.90亿元，降幅为6.57%，主要是黄金租赁规模下降所致。2022年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比2021年末增加了134.08亿元，增幅10.26%，主要为质押式回购与质押式报价回购规模增加所致。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2023年6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质押式回购	1,284.95	1,253.51	1,092.30	1,104.70
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	-	-	-	3.00
质押式报价回购	137.75	105.26	67.47	77.86
买断式回购	36.95	41.74	56.55	27.79
贵金属	-	40.67	90.77	185.65
其他	-	-	-	-
合计	1,459.65	1,441.18	1,307.10	1,399.00

4、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买卖证券款是指公司接受客户委托，代理客户买卖股票、债券和基金等有价证券而收到的款项。该等负债与客户资产存在配比关系，且受我国证券市场环境影响较大。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分别为1,363.88亿元、1,475.02亿元、1,525.52亿元和1,593.54亿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23.34%、22.53%、22.48%和22.24%。代理买卖证券款占公司负债中的比例较高，该负债属于客户托管资金，本质上不对公司造成债务偿还压力。2023年1-6月代理买卖证券款金额持续增长，2021年末代理买卖证券款金额较2020年末增长了111.14亿元，增幅为8.15%，主要是2021年股票市场行情向好，客户保证金规模进一步增加所致，2022年末代理买卖证券款金额较2021年末增长了50.50亿元，增幅为3.42%。

5、应付款项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发行人应付款项金额分别为437.06亿元、1,036.37亿元、1,052.98亿元和1,127.22亿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7.48%、15.83%、15.51%和15.73%。发行人应付款项主要为应付交易款项、应付清算款、

开放式基金申购及认购款。2021年末，发行人应付款项较上年增加599.31亿元，同比增加137.12%，主要是上述款项大幅增加所致。2022年末，发行人应付款项较上年增加16.61亿元，同比增加1.60%。2023年6月末，发行人应付款项较上年末增加74.24亿元，同比增加7.05%，主要系应付交易款项增加所致。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公司的应付款项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年6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应付交易款项	994.33	926.16	841.66	363.14
应付清算款	59.07	67.66	134.44	51.31
开放式基金申、认购款	71.91	53.60	54.42	18.1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0.75	1.21	2.54	2.60
应付赎回款	0.00	0.00	0.27	0.27
其他	1.17	4.35	3.05	1.62
合计	1,127.22	1,052.98	1,036.37	437.06

6、应付债券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发行人应付债券余额分别为970.53亿元、1,333.38亿元、1,394.19亿元和1,426.44亿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16.61%、20.37%、20.54%和19.91%。应付债券主要为公司发行的公司债、次级债等债券。因各业务资金需求较大，公司保持了持续的债券融资。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公司的应付债券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年6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公司债	1,043.11	1,001.65	974.23	768.81
次级债	143.07	143.97	143.94	79.19
金融债	-	-	60.73	60.72
境外债	204.45	226.17	146.89	58.86
收益凭证	35.80	22.41	7.59	2.95
合计	1,426.44	1,394.19	1,333.38	970.53

7、其他负债

发行人的其他负债主要包括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其他应付款、应付资产证券化产品、期货风险准备金、递延收益、代理兑付证券款。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其他负债余额分别为610.31亿元、18.24亿元、16.81亿元和65.63亿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10.44%、0.28%、0.25%和0.92%。2021年末其他负债余额比2020年末减少592.07亿元，降幅为97.01%，主要是合并结构化产品形成的其他负债减少所致。2023年6月末其他负债余额比2022年末增加48.82亿元，增幅为290.42%，主要系应付股利增加所致。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其他负债的构成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年6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	-	-	0.45	590.32
应付股利	-	-	-	-
应付普通股股息	40.77	-	-	-
应付永续债利息	7.05	0.94	-	-
其他应付款	11.79	9.45	11.43	17.41

限制性回购义务	2.36	3.67	3.96	-
应付资产证券化产品	-	-	-	-
期货风险准备金	2.25	2.10	1.78	1.45
递延收益	0.10	0.10	0.11	0.11
代理兑付证券款	0.10	0.10	0.10	0.31
其他	1.21	0.46	0.42	0.71
合计	65.63	16.81	18.24	610.31

8、拆入资金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公司拆入资金分别为48.15亿元、140.19亿元、258.78亿元和346.90亿元，占总负债的比例为0.82%、2.14%、3.81%和4.84%，占比较小。随着拆入资金规模上升，2021年末拆入资金较2020年末增加了92.04亿元，增幅191.15%。2022年末拆入资金较2021年末增加了118.59亿元，增幅84.59%，主要系银行拆入资金增加所致。2023年6月末拆入资金较2022年末增加了88.12亿元，增幅34.05%，主要系银行拆入资金规模增加所致。

9、长期借款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公司长期借款分别为4.75亿元、7.23亿元、8.05亿元和6.58亿元，占总负债的比例为0.08%、0.11%、0.12%和0.09%，占比较小。随着公司长期信用借款增加，2021年末长期借款较2020年末增加了2.48亿元，增幅52.21%。2022年末长期借款较2021年末小幅增长，维持相对稳定。2023年6月末长期借款较2022年末减少1.47亿元，降幅为18.26%，主要系长期借款兑付所致。

10、发行人有息负债情况

截至2022年末，公司有息债务账面价值为3,925.66亿元，2020-2022年末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和类型的具体情况如下：

有息债务分类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亿元）	占比（%）	金额（亿元）	占比（%）	金额（亿元）	占比（%）
短期借款	79.97	2.04	84.92	2.28	113	3.61
应付短期融资款	257.73	6.57	535.99	14.41	439.51	14.05
拆入资金	258.78	6.59	140.19	3.77	48.15	1.54
交易性金融负债	485.76	12.37	311.23	8.37	153.82	4.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41.18	36.71	1,307.10	35.14	1,399.00	44.71
长期借款	8.05	0.21	7.23	0.19	4.75	0.15
应付债券	1,394.19	35.51	1,333.38	35.84	970.53	31.02
合计	3,925.66	100.00	3,720.04	100.00	3,128.76	100.00
有息债务期限结构						
即期偿还	81.14	2.01	2,571.90	39.60	2,385.35	41.35
1个月内	1,608.50	39.78	1,414.02	21.77	1,389.83	24.09
1个月至3个月	412.06	10.19	391.85	6.03	280.18	4.86
3个月至1年	509.49	12.6	869.71	13.39	606.32	10.51
1年至5年	1,307.89	32.35	1,134.56	17.47	1,085.45	18.82

有息债务分类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亿元）	占比（%）	金额（亿元）	占比（%）	金额（亿元）	占比（%）
5年以上	124.00	3.07	112.28	1.73	21.29	0.37
合计	4,043.08	100.00	6,494.33	100.00	5,768.42	100.00

注：有息债务按会计科目分类所列金额及合计金额为账面价值，有息债务期限结构分项金额及合计金额为账面余额。

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明细情况详见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五节 发行人信用状况”之“二、发行人其他信用情况”之“（三）发行人及主要子公司境内外债券发行、偿还及尚未发行额度情况”。

（三）所有者权益分析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公司所有者权益结构如下：

所有者权益结构分析								
项目	单位：亿元、%							
	2023年6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实收资本(或股本)	90.76	5.32	90.76	5.41	90.77	5.97	90.77	6.86
资本公积	703.36	41.25	704.82	41.99	705.62	46.41	707.50	53.47
减：库存股	10.72	0.63	12.02	0.72	12.32	0.81	16.27	1.23
其他综合收益	14.31	0.84	7.93	0.47	-2.17	-0.14	3.69	0.28
其他权益工具	192.00	11.26	192.00	11.44	99.96	6.57	-	-
永续债	192.00	11.26	192.00	11.44	99.96	6.57	-	-
盈余公积	77.91	4.57	77.91	4.64	65.70	4.32	57.11	4.32
一般风险准备	210.7	12.36	210.24	12.53	181.06	11.91	157.93	11.94
未分配利润	396.72	23.27	379.23	22.59	355.60	23.39	289.99	21.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75.04	98.24	1,650.87	98.35	1,484.23	97.62	1,290.71	97.55
少数股东权益	30.09	1.76	27.62	1.65	36.13	2.38	32.41	2.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05.13	100.00	1,678.49	100.00	1,520.36	100.00	1,323.12	100.00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公司合并口径所有者权益分别为1,323.12亿元、1,520.36亿元、1,678.49亿元和1,705.13亿元，近年来，随着中国资本市场快速发展，公司抓住业务机遇，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和 GDR 等增厚资本实力，所有者权益呈现出上升趋势。公司所有者权益主要由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及未分配利润组成。

1、股本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公司股本分别为90.77亿元、90.77亿元、90.76亿元和90.76亿元。

2018年3月19日，发行人获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315号），核准发行人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088,731,200股新股。2018年8月2日，各发行对象认购的

1,088,731,200股 A 股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新增股份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事宜。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1800286 号验资报告。2018 年 9 月 11 日，发行人就上述注册资本变动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发行人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完成了发售 GDR 82,515,000 份，所代表的基础证券 A 股股票为 825,150,000 股，每份 GDR 发行价格为 20.50 美元。通过上述 GDR 发行，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共计美元 1,691,557,500.00 元，折合人民币 11,586,661,407.96 元。其中股本人民币 825,150,000.00 元，股本溢价人民币 10,761,511,407.96 元。扣除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273,624,476.76 元，扣除后的净额人民币 10,487,886,931.20 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新增股本由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

发行人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回购并注销 2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A 股限制性股票共计 1,060,973 股，回购价格为人民币 8.70 元/股。2022 年 6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2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上述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事项，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2022 年 6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已完成 1,060,973 股 A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注销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9,075,589,027 股。

2、资本公积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公司资本公积分别为 707.50 亿元、705.62 亿元、704.82 亿元和 703.36 亿元。2017 年以来，随着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和 GDR 发行的完成，2023 年 1-6 月公司资本公积呈现波动。

3、其他综合收益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综合收益余额分别为 3.69 亿元、-2.17 亿元、7.93 亿元和 14.31 亿元。受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减少了 5.86 亿元，降幅 158.81%，主要系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及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减小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10.10 亿元，增幅 465.54%，系套期工具本期对其他综合收益影响增大所致。

4、未分配利润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分别为 289.99 亿元、355.60 亿元、379.23 亿元和 396.72 亿元，公司近年来未分配利润逐年稳定增长，2021 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较 2020 年增加 65.61 亿元，增幅 22.62%，主要系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及结转留存收益减少所致。2022 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较 2021 年末增加 23.63 亿元，增幅 6.65%，主要系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至未分配利润科目所致。

（四）现金流量分析

2020-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6 月，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9.56	1,256.50	1,267.97	1,409.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2.02	584.85	1,714.39	1,148.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7	671.65	-446.42	260.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73	292.94	99.37	34.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02	460.09	101.99	168.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28	-167.15	-2.62	-134.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4.98	1,082.60	1,963.15	1,998.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5.17	1,349.57	1,521.10	1,729.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81	-266.97	442.05	268.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88	27.69	-3.51	-10.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06	265.22	-10.50	383.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59.21	1,893.99	1,904.50	1,520.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4.15	2,159.21	1,893.99	1,904.50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自于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拆入资金净增加额及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代理买卖证券款净减少额、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减少额、回购业务支付的现金净额、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及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0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60.63亿元，同比增长27.5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为1,409.08亿元，主要为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和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为1,148.45亿元，为融出资金净增加额和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021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46.42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为1,267.97亿元，主要为拆入资金净增加额、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和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为1,714.39亿元，主要为融出资金净增加额、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2021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人民币-446.42亿元，较2020年度减少271.28%，主要是发行人扩大融资类业务规模、回购业务规模及金融投资业务规模，使得经营活动现金流资金大幅流出，导致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2022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671.65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1,118.07亿元，主要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净减少额及融出资金净减少额增加所致。

2023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52.47亿元，同比减少人民币354.70亿元，主要为银行拆入资金减少及拆入资金净减少额、融出资金净减少额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是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现金流出主要是投资支付的现金、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2020-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4.52亿元、-2.62亿元、-167.15亿元和-62.28亿元。2020年度公司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134.52亿元，主要是投资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2021年度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2.62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31.90亿元，主要系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且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2022年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167.15亿元，同比减少人民币164.53亿元，主要是投资所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2023年1-6月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62.28亿元，同比减少人民币23.15亿元，主要是投资所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出支付的现金。2020-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公司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68.50亿元、442.05亿元、-266.97亿元和59.81亿元。2020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68.50亿元，较上年同比减少88.19亿元，主要是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2021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442.05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73.55亿元，增幅为64.64%，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2022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266.97亿元，同比减少人民币709.02亿元，主要是本期发行债券证券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2023年1-6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59.81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223.49亿元，主要是本期发行债券证券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五）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主要偿债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3年6月末 /2023年1-6月	2022年末 /2022年度	2021年末/2021 年度	2020年末 /2020年度
资产负债率（%）	76.57	75.81	76.93	77.20
流动比率（倍）	1.35	1.40	1.41	1.38
速动比率（倍）	1.35	1.40	1.41	1.3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44	2.31	2.71	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	18.37	15.25	14.22

注：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资产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100%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1-6月末，公司合并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7.20%、76.93%、75.81%和76.57%。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1-6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38、1.41、1.40和1.35，速动比率分别为1.38、1.41、1.40和1.35，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呈波动趋势，但整体流动性较好。2020-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公司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2.90、2.71、2.31和2.44。2023年1-6月，公司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基本呈下降趋势，但总体维持在较高水平，反映了公司具有良好的长期偿债能力。

（六）盈利能力分析

1、营业收入分析

2020-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面对复杂的市场环境，公司以全业务链体系建设为中心，大力推动业务创新，深入推动业务转型，各项业务保持了稳定发展的态势。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利息净收入	6.41	3.49	26.33	8.22	37.51	9.90	26.05	8.2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5.48	41.09	162.36	50.69	166.73	43.99	136.08	43.28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1.53	17.16	70.73	22.08	78.79	20.79	64.60	20.54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0.85	11.35	37.69	11.77	37.72	9.95	29.80	9.48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6.10	8.76	40.24	12.56	43.44	11.46	36.44	11.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3.52	50.91	104.59	32.65	135.92	35.86	171.11	54.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48	6.79	12.19	3.81	26.30	6.94	42.04	13.3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0.46	0.12	0.04	0.01
其他收益	0.91	0.50	2.88	0.90	2.71	0.71	2.73	0.8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86	-12.44	-32.14	-10.03	3.09	0.82	-27.48	-8.7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10	8.76	21.99	6.87	-2.82	-0.74	-8.21	-2.61
其他业务收入	14.14	7.70	34.30	10.71	35.92	9.48	14.14	4.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0.01	-	-	-	0.01	-
营业总收入合计	183.69	100.00	320.32	100.00	379.05	100.00	314.45	100.00

2020-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公司的营业总收入分别为314.45亿元、379.05亿元、320.32亿元和183.69亿元。发行人的营业收入与证券市场景气程度高度相关，呈波动增长的趋势。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主要包括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等，其与股票指数走势、证券市场交易量和资本市场融资活动的活跃程度相关性较高。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2020-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公司的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分别为136.08亿元、166.73亿元、162.36亿元和75.48亿元，占营业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3.28%、43.99%、50.69%和41.09%。2023年1-6月公司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75.48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0.19亿元，增幅0.25%，主要是资产管理手续费增加所致。

2020年公司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136.08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43.20亿元，增幅46.51%，主要是经纪业务和投资银行业务佣金收入增加所致。2021年公司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166.73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30.65亿元，增幅22.52%，主要是经纪、投行、资管手续费收入增加所致。2022年公司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162.36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4.37亿元，降幅2.62%，主要是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下降所致。

(2) 利息净收入

公司利息收入主要包括存放金融机构存款、融资融券业务、买入返售业务、债权投资业务等获取的利息；利息支出主要包括应付债券、客户保证金、卖出回购业务、报价回购业务及转融通业务等支付的利息。2020-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公司的利息净收入分别为26.05亿元、37.51亿元、26.33亿元和6.41亿元，占营业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28%、9.90%、8.22%和3.49%。2021年，公司利息净收入为37.51亿元，较2020年增长43.99%，主要是融资融券利息收入增加所致。2022年，公司利息净收入为26.33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29.81%，主要是融资融券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3) 投资收益

公司的投资收益主要来自于自营及其他证券交易业务投资的金融工具收益。2020-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公司分别实现投资收益171.11亿元、135.92亿元、104.59亿元和93.52亿元。2021年，公司投资收益为135.92亿元，较2020年减少了35.19亿元，降幅为20.57%，主要是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和金融工具投资收益减少所致。2022年，公司投资收益为104.59亿元，较2021年减少了31.33亿元，降幅为23.05%，主要是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和金融工具投资收益减少所致。2023年1-6月，公司投资收益为93.52亿元，较2022年1-6月增加了86.12亿元，增幅为1,163.78%，主要是金融工具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48	12.19	26.30	42.0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损失	-	-0.01	0	0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81.05	92.41	109.62	129.08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38.00	85.86	99.52	86.97
-交易性金融工具	38.34	87.02	94.72	87.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6.19	0.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0.34	-1.16	-1.39	-1.03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43.04	6.55	10.11	42.11
-交易性金融工具	130.92	-128.36	189.34	149.79
-衍生金融工具	-83.70	140.13	-175.54	-104.42
-债权投资	-	0	0.46	0.04
-其他债权投资	0.30	-1.98	-1.01	-0.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4.47	-3.24	-3.15	-3.19
合计	93.52	104.59	135.92	171.11

(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司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主要是自营及其他证券交易业务投资的债券、股票和衍生金融工具的浮动盈亏。2021年，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3.09亿元，较去年增加了30.57亿元，主要为衍生工具和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增加幅度大于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减少幅度所致。2022年，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32.14亿元，较2021年减少了35.23亿元，主要为衍生金融工具的减少幅度大于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增加幅度所致。2023年1-6月，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22.86亿元，较2022年1-6月减少了11.91亿元，主要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减少所致。

2、营业支出分析

公司营业支出包括税金及附加、业务及管理费、资产减值损失和其他业务成本，其中，公司的税金及附加和业务及管理费为营业支出的主要构成部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税金及附加	0.97	1.00	1.90	0.96	2.40	1.11	2.09	1.16
业务及管理费	86.30	89.13	168.49	84.71	172.74	80.09	151.66	84.52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	-
信用减值损失	4.18	4.32	4.85	2.44	5.48	2.54	13.06	7.2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	-
其他业务成本	13.72	14.17	33.36	16.77	35.05	16.25	12.63	7.04

营业总支出合计	96.82	100.00	198.90	100.00	215.67	100.00	179.44	100.00
---------	-------	--------	--------	--------	--------	--------	--------	--------

发行人营业总支出主要由业务及管理费构成。公司业务及管理费的主要内容为工资及薪金、房屋租赁费、固定资产折旧费、邮电通讯费、业务招待费、劳动保险金、咨询费、差旅费、劳务费、投资者保护基金等。2021年业务及管理费用较2020年同期增加13.90%，主要原因是员工成本上升所致，2022年营业总支出较2021年下降16.77亿元，降幅7.78%。2023年1-6月业务管理费用较2022年同期增加13.38%，主要系员工成本及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3、净利润分析

公司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总收入	183.69	320.32	379.05	314.45
减：营业总支出	96.82	198.90	215.67	179.44
营业利润	86.87	121.42	163.39	135.01
营业外收入	0.32	1.55	0.08	0.86
减：营业外支出	7.21	0.69	0.74	0.82
利润总额	79.97	122.28	162.73	135.04
减：所得税费用	13.35	8.63	26.72	26.34
净利润	66.62	113.65	136.01	108.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56	110.53	133.46	108.22
少数股东损益	1.07	3.13	2.55	0.48

2020-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公司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金额占比较小，公司净利润主要来自营业利润。公司营业总收入分别为314.45亿元、379.05亿元、320.32亿元和183.69亿元；营业利润分别为135.01亿元、163.39亿元、121.42亿元和86.87亿元。

2020年和2021年证券场景气程度持续好转，公司营业总收入及净利润呈增长趋势，2022年公司营业总收入较2021年下降58.73亿元，降幅15.50%，主要原因为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下降。2022年公司净利润总额较2021年下降22.36亿，降幅16.44%，主要原因为营业收入下降。

在公司深化业务转型、打通全业务链、强化内部管理等战略逐步深入的前提下，在行业创新力度不断加大的大背景下，公司各项业务的市场竞争力将进一步加强，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将得到进一步的巩固和提升。

（七）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分析

未来公司的盈利能力取决于宏观经济走势、证券行业整体发展状况及公司自身竞争力水平。

目前国际经济形势日趋严峻，国内经济改革进一步深化。在此重要的战略机遇期，加快经济结构调整和经济发展模式的转变。目前经济社会发展呈现稳中有进的良好态势，为资本市场的改革推进和证券行业的持续发展提供了强劲动力。

在政策支持下，证券行业面临良好的发展环境。十八大报告提出深化金融体制改革，健全促进宏观经济稳定、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现代金融体系，加快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推进金融创新，提高银行、证券、保险等行业竞争力。证券行业放松监管和创新措施全面落地，创新业务的加快推出给证券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的加快推进，特别是债券市场的规范发展、场外交易市场建设、商品期货和金融衍生品市场的稳步推进等将进一步放大券商的业务空间；资本市场国际化程度将不断提高，尤其是 QDII 制度的进一步完善、QFII 和 RQFII 投资额度的继续扩大、跨境 ETF 产品和跨境债券市场的继续发展将有力推动券商的国际化发展。证券行业创新发展全面启动，业务创新和服务创新工作的深度和广度不断拓展，券商面临盈利模式和商业模式转变的历史机遇。

公司通过多年的发展，逐步形成了涵盖证券、基金、期货和海外业务等为一体的综合性证券控股集团。资本规模逐步跻身行业前列，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公司坚持以风险控制为根本，严格管理、审慎经营、规范运作，深入推进业务创新发展和转型发展，深化全业务链体系建设，全面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减少公司盈利波动性，增强抵抗风险能力，构筑了可持续的盈利模式。同时，公司一直将创新作为核心价值观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较早评审通过的创新试点证券公司之一。通过不断推进产品创新、技术创新、业务创新以及管理创新，公司保持了不断超越的发展态势和旺盛的生命力。

总体而言，社会经济呈现稳中有进的良好态势，证券行业和资本市场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公司抓住战略转型机遇，深化全业务链体系建设，以规范防风险，以创新促发展，以转型谋跨越，努力打造成为一流的、全国性、集团化的综合金融服务提供商。

综上所述，华泰证券资产质量优良，经营稳健，公司资本实力及盈利能力在国内证券行业前列，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符合《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及《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符合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各项条件。

（八）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章程》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的权限、审计程序、关联董事回避、关联股东回避等均作了明确的规定。同时，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决策事宜，实现公司内部关联交易管理的完善与优化，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修订完善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该等制度的修订已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现时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它资源的情况，公司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事项符合诚实守信、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并按照信息披露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在公司年度报告中作了详细披露，未发生损害公司和其它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2020-2022年度关联方及关联交易，请详见公司已在交易所公告的年度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之相关内容。

为规范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决策事宜，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规则》”）、上交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香港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发行人制定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2年修订）》。

根据上述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第二十五条除为关联人提供担保外，公司在审议符合《上交所上市规则》的关联交易事项应遵循以下规定：

（一）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包括承担债务和费用）在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经董事会批准，应当及时披露。

（二）公司与关联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发生的交易金额（包括承担债务和费用）在3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批准后应当及时披露。

（三）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包括承担债务和费用）在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提交董事会审议后及时披露，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在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专项报告。

需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关联交易事项，交易标的为股权的，应当披露标的资产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会计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发表的审计意见应当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截止日距审议相关交易事项的股东大会召开日不得超过6个月。交易标的为股权以外的其他资产的，应当披露标的资产由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距审议相关交易事项的股东大会召开日不得超过一年。本制度所规定的日常关联交易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

2019年3月29日，发行人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对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进行确认，并对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相关关联方董事分别回避该预案中涉及自己公司事项的表决，表决形成后的《关于预计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亦已提交发行人2019年6月26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及其关联公司回避了该议案中涉及自己公司事项的表决。

2020年3月30日，发行人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对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进行确认，并对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相关关联方董事分别回避该预案中涉及自己公司事项的表决，表决形成后的《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亦已提交发行人2020年6月18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及其关联公司回避了该议案中涉及自己公司事项的表决。

2021年3月23日，发行人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对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进行确认，

并对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相关关联方董事分别回避该预案中涉及自己公司事项的表决，表决形成后的《关于预计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亦已提交发行人2021年6月22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及其关联公司回避了该议案中涉及自己公司事项的表决。

2022年3月30日，发行人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对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进行确认，并对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相关关联方董事分别回避该预案中涉及自己公司事项的表决，表决形成后的《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亦已提交发行人2022年6月22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及其关联公司回避了该议案中涉及自己公司事项的表决。

2023年3月30日，发行人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已对《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进行了审议，发行人关联董事分别回避该预案中涉及自身相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表决通过后形成的《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亦已提交公司2023年6月30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及其关联公司回避了该议案中涉及自身公司事项的表决。

（九）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23年6月末，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2023年6月末，公司对子公司担保余额为371.05亿元，占公司净资产的21.76%。

1、集团本部担保情况如下：

（1）2017年，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为华泰资管公司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19亿元的净资本担保。2023年1-6月，人民币19亿元净资本担保尚未使用。

（2）2018年，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为华泰联合证券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20亿元的净资本担保承诺，自2019年7月1日起正式启用。2022年，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批准公司于2022年6月21日起将2019年对华泰联合证券提供的净资本担保承诺金额由人民币20亿元调整为10亿元。2023年6月末，公司合计为华泰联合证券提供10亿元的净资本担保。

（3）2020年，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为华泰联合证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流动性担保承诺，2023年1-6月尚未使用。

（4）2020年，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作为担保人与花旗国际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签署担保协议，为华泰国际下属公司 Pioneer Reward Limited 发行的 4 亿美元债券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债券已于2023年2月到期兑付全部本息，担保自然终止。

（5）2021年，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获授权人士签署相关决定，公司作为担保人与花旗国际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签署担保协议，为华泰国际下属公司 Pioneer Reward Limited 发行的13亿美元债券和后续增发的1亿美元债券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

（6）2022年，公司作为担保人与花旗国际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签署担保协议，为华泰国际下属公司 Pioneer Reward Limited 发行的10亿美元债券以及50亿元人民币债券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

2、子公司担保情况

2023年1-6月，华泰国际及其子公司存在担保事项，相关担保均是对其下属子公司提供，且为满足下属子公司业务开展而进行的，主要为企业债担保、中期票据担保以及与交易对手方签署国际衍生品框架协议涉及的交易担保等。截至2023年6月末，上述担保金额约合人民币371.05亿元。

3、前述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为人民币322.05亿元，包括：1) 公司为华泰国际下属公司 Pioneer Reward Limited 发行的24亿美元债券及50亿人民币债券所提供的保证担保；2) 华泰国际及其子公司为满足下属子公司业务开展需要提供的担保。

(十) 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1、截至2023年6月，公司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情况如下：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与四川圣达集团有限公司债权债务纠纷案	可在2021年至2022年年报中查询
华泰联合证券与四通集团、四通集团财务公司债权债务纠纷案	可在2011年至2022年年报中查询
华泰联合证券与北京华资银团集团债权债务纠纷案	可在2011年至2022年年报中查询
华泰联合证券与中国华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华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债权债务纠纷案	可在2011年至2022年年报中查询
华泰资管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项下债券违约合同纠纷案件	可在2021年至2022年年报中查询
华泰资管公司资本创新招商3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股票质押式回购合同纠纷案	可在2022年年报中查询
华泰期货公司客户张晓东期货账户穿仓案	可在2013年至2022年年报中查询

2、截至2023年6月，公司尚未披露的新增（金额超过人民币1亿元）或已披露且有进展的诉讼、仲裁事项情况如下：

(1) 公司与程曦股权转让纠纷案

2016年，公司取得漳州三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3329，以下简称“利达股份”）股票用于做市。2018年7月，利达股份称计划从全国股转系统摘牌赴海外发展，其股东程曦同意在摘牌后受让公司所持有的利达股份的全部股票。利达股份及其股东程曦向公司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在利达股份终止挂牌后通过支付现金方式受让公司持有的利达股份全部股票1,407,000股，转让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63,315,000元。利达股份终止挂牌后，程曦未支付股票转让价款。公司于2022年11月14日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诉状材料，请求被告程曦支付股权转让款、违约金、逾期利息共计人民币108,363,622.50元（截至2022年10月20日）。法院于2022年11月15日立案，2023年6月5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程曦向华泰证券支付股份转让款人民币63,315,000元、违约金人民币12,663,000元、保全费人民币5,000元。

(2) 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

事项	详情
公司与楚金甫、唐付君、河南森源集团有限公司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	因楚金甫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违约，公司于2020年7月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楚金甫支付欠付本金人民币57,180万元以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债权实现费用等，判令唐付君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判令公司对楚金甫、河南森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源集团”）质押给公司的相关股份、股权及相应孳息的折价、拍卖或变卖价款在相关付款义务的范围内优先受偿。2021年6月24日，公司收到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判决被告楚金甫向公司偿还融资本金、利息及违约金，并支付律师代理费，公司有权对楚金甫、森源集团质押给公司的相关股份、股权及相应孳息的折价、拍卖或变卖价款在上述付款义务的范围内优先受偿，唐付君对楚金甫的给付义务承担连带责任。2021年7月8日，森源集团、唐付君上诉至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2021年12月23日，公司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判决生效后公司向法院申请执行，2023年1-6月共执行回款人民币323,225,614.19元。2023年3月6日，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裁定终结执行程序。
公司与河南森源集团有限公司、楚金甫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	因森源集团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违约，公司于2020年7月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森源集团支付欠付本金人民币30,000万元以及相应的违约金、债权实现费用等，判令楚金甫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判令公司对森源集团质押给公司的相关股份、股权及相应孳息的折价、拍卖或变卖价款在相关付款义务的范围内优先受偿。2021年6月24日，公司收到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判决被告森源集团向公司偿还融资本金、违约金，并支付律师代理费，公司有权对森源集团质押给公司的相关股份、股权及相应孳息处置所得价款在上述付款义务的范围内优先受偿，楚金甫对森源集团的上述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21年7月8日，森源集团上诉至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2021年12月23日，公司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判决生效后公司向法院申请执行，2023年1-6月共执行回款人民币107,410,774.17元。2023年1月5日，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裁定终结执行程序。
公司与韩华、杨立军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	因韩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违约，公司于2020年8月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韩华支付欠付本金人民币16,190.56万元以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债权实现费用等，判令杨立军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判令公司对韩华质押给公司的相关股份及

事项	详情
	<p>相应孳息的折价、拍卖或变卖价款在相关付款义务的范围内优先受偿。2021年6月16日，公司收到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判决韩华向公司支付股票回购交易价款及违约金，公司有权对韩华质押的相关股份处置所得价款优先受偿，杨立军对韩华的债务承担共同清偿责任。判决生效后公司向法院申请执行，2022年执行回款人民币24,007,579.91元。2023年1-6月新增执行回款人民币46,357,909.33元。2023年3月31日，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法院裁定终结执行程序。</p>
<p>公司与杨立军、韩华 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p>	<p>因杨立军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违约，公司于2020年9月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杨立军支付欠付本金人民币10,126.83万元以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债权实现费用等，判令韩华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判令公司对杨立军质押给公司的相关股份及相应孳息的折价、拍卖或变卖价款在相关付款义务的范围内优先受偿。2021年7月12日，公司收到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判决杨立军向公司支付股票回购交易价款及违约金，公司有权对杨立军质押的相关股份处置所得价款优先受偿，韩华对杨立军的债务承担共同清偿责任。判决生效后公司向法院申请执行，共执行回款人民币4,153,182.67元。2022年11月30日，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法院裁定终结执行程序。</p>

（3）华泰联合证券与邮储银行关于美吉特项目纠纷案

“华泰美吉特灯都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美吉特 ABS”）由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计划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担任财务顾问。2020年9月21日，上海金融法院下发《应诉通知书》，并于2020年9月25日送达华泰联合证券。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因投资“美吉特 ABS”未得到全额兑付，诉至法院要求判令五被告连带赔偿原告投资损失人民币5.27亿元及相关利息，判令诉讼费用由五被告承担，华泰联合证券被列为第五被告。上海金融法院于2023年4月14日一审判决华泰联合证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泰联合证券已提交上诉申请，一审判决尚未生效。

（4）华泰联合证券与16亿阳债投资者纠纷

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分期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公司债券（简称“16亿阳债”）。华泰联合证券为联席主承销商。

2022年3月，原告上海仟富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证券虚假陈述为由起诉发行人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求赔付债券本金及利息合计约人民币509.81万元，并起诉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会计师事务所、信用评级机构及律师事务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北京金融法院裁定本案移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处理。原告不服裁定上诉，2022年8月，本案在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二审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2023年3月6日，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3）黑01民初527号民事裁定书，本案按上海仟富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撤回起诉处理。

（5）华泰资管公司关于华泰慧泽1号集合产品合同纠纷案

2021年6月，华泰慧泽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某投资者以金融委托理财合同纠纷为由向上海金融法院起诉管理人华泰资管公司并要求承担赔偿责任，诉讼赔偿金额为人民币8,631万元。2021年11月，原告方变更诉讼请求，将诉讼赔偿金额调整为人民币14,416万元。2022年9月，一审法院判决驳回原告方全部诉讼请求。2023年2月，上海高院作出二审判决，驳回该投资者上诉请求，维持原判。

（6）华泰紫金投资旗下伊犁基金因投资河南义腾项目与德尔集团及其实控人汝继勇的履约纠纷案

华泰紫金投资旗下伊犁苏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伊犁基金”）于2020年6月向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要求德尔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德尔集团”）实控人汝继勇履行股权回购义务。南京仲裁委员会于2022年8月19日、2023年2月24日分别开庭审理，目前尚未作出裁决。2022年11月11日，伊犁基金向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法院对德尔集团提起诉讼，要求其对于伊犁基金因德尔未来股票质押担保无效而产生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赔偿损失人民币275,966,101元，其中投资本金损失为人民币142,372,881元，利息损失为人民币133,593,220元）。2022年11月28日，根据伊犁基金的申请，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法院冻结德尔集团所持有54,919,622股德尔未来股票。2023年2月2日，因管辖权问题，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裁定将该案件移送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分院处理。现该案已报最高人民法院，请示最高人民法院指定法院管辖。

（十一）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年6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12	12.05	15.89	15.14	见下列注1
融出资金	-	-	-	3.11	见下列注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42.19	1,403.61	1,205.43	1,230.54	见下列注3
债权投资	271.03	477.53	255.65	251.67	见下列注4
其他债权投资	100.67	34.66	58.04	-	见下列注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104.88	见下列注6
长期股权投资	49.86	46.49	41.33	-	见下列注7
合计	1,874.87	1,974.35	1,576.34	1,605.34	/

注1：截至2023年6月30日，发行人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主要为最低流动资本限制、风险准备金及待缴纳结构化主体增值税等共计人民币1,112,327,732.11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1,205,332,921.99元)。

注2：截至2021年末，发行人未对融资融券业务中的债权收益权进行质押式回购（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3.11亿元）。

注3：截至2023年6月30日，发行人持有的变现有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质押的债券产品（同业存单、企业债、金融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和国债）、质押的股票和基金、已融出证券（股票和基金）、限售期股票、限售期基金和以管理人身份认购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计1,442.19亿元。

注4：截至2023年6月30日，发行人持有的债券产品（国债、公司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和中期票据）中卖出回购业务质押合计271.03亿元。

注5：截至2022年末，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诺条件的其他债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00.67亿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34.66亿元）。

注6：截至2020年末，发行人与其他若干家证券公司投资于证金公司设立的专户投资。该专户由发行人与其他投资该专户的证券公司按投资比例分担投资风险分享投资收益，由证金公司进行统一运作与投资管理。发行人出于非交易性目的对该专户投资进行管理，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截至2020年末，发行人根据证金公司提供的资产报告确定上述投资的年末公允价值为人民币104.88亿元。截至2021年末，该专户投资已经清算，受限金额为0亿元。

注7：截至2023年6月30日，发行人将长期股权投资中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985,961,196.68元的股权投资作为充抵保证金证券提交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进行转融通业务（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4,648,621,810.98元）。

第五节 发行人信用状况

一、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一）本期债券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经联合资信评定，根据【《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九期）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3〕9521号）】，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标识代表的涵义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概率极低。

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该债券信用等级代表的涵义为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最强，安全性最高。

（二）评级报告的主要内容

1、优势

（1）**股东背景很强，能够为公司提供较大支持。**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江苏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股东背景很强，能够在资金、业务资源等方面为公司发展提供较大支持。

（2）**市场地位显著，综合实力领先。**公司已形成多元化经营的业务体系，分支机构较多，科技实力领先，营业收入及多项业务排名稳居行业前列，行业地位突出。

（3）**资本实力很强，盈利能力很强。**公司净资产行业排名前列，资本充足性很好；2020—2022年，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规模很大，均处于行业上游水平，盈利指标表现较好，盈利能力很强。2023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同比均显著增长。

2、关注

（1）**公司经营易受环境影响。**经济周期变化、国内证券市场波动以及相关监管政策变化等因素可能对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2022年，受证券市场波动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规模同比有所下降。

（2）**面临一定短期集中偿付压力。**2020年以来公司债务规模逐步扩大，且债务主要集中在一年内，公司面临一定短期集中偿付压力，需对偿债能力和流动性状况保持关注。

（三）报告期内历次主体评级情况、变动情况及原因

发行人报告期内（含本期）主体评级为 AAA，未发生变动。

（四）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相关监管法规和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有关业务规范，联合资信将在本次（期）债项信用评级有效期内持续进行跟踪评级，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应按联合资信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及时提供相关资料。联合资信将按照有关监管政策要求和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在本次（期）债项评级有效期内完成跟踪评级工作。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或本次（期）债项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或本次（期）债项信用评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应及时通知联合资信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资信将密切关注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外部经营环境及本次（期）债项相关信息，如发现有重大变化，或出现可能对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或本次（期）债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时，联合资信将进行必要的调查，及时进行分析，据实确认或调整信用评级结果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并按监管政策要求和委托评级合同约定报送及披露跟踪评级报告和结果。

如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资料，或者出现监管规定、委托评级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联合资信可以终止或撤销评级。

二、 发行人其他信用情况

（一） 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及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授信管理工作。截至2023年6月末，公司获得商业银行的授信总额度约人民币5,700亿元，具备较强的短期和中长期融资能力。

公司信誉良好，报告期内公司按时偿还银行贷款，未发生贷款展期、减免情形。

（二） 发行人及其主要子公司报告期内债务违约记录及有关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主要子公司不存在债务违约记录。

（三） 发行人及主要子公司境内外债券发行、偿还及尚未发行额度情况

1、境外债券：2019年5月23日，华泰证券境外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旗下附属公司 Pioneer Reward Limited 在香港发行了金额5亿美元、期限3年、票面利率为3.375%的美元债券，已到期。2020年2月5日，华泰证券境外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旗下附属公司 Pioneer Reward Limited 在香港发行了金额4亿美元、期限3年的浮动利率美元债券，已到期。2021年4月9日，华泰证券境外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旗下附属公司 Pioneer Reward Limited 在香港发行了13亿美元双期限境外债券，包括金额8亿美元、票面利率为1.300%的三年期债券和金额5亿美元、票面利率为2.000%的五年期债券，并于2021年4月20日增发金额1亿美元、票面利率为1.300%的三年期债券，未到期。2022年3月3日，华泰证券境外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旗下附属公司 Pioneer Reward Limited 在香港发行了金额10亿美元、期限3年、票面利率为2.375%的美元债券，未到期。2022年9月14日，华泰证券境外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旗下附属公司 Pioneer Reward Limited 在香港发行了金额50亿人民币、期限3年、票面利率为2.85%的人民币债券，未到期。

2、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已发行债券不存在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境内已发行的存续期内的各类债券及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如下：

单位：亿元、%、年/天

债券简称	起息日	回售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规模	发行利率	余额
23华泰11	2023/9/21	-	2026/9/21	3	25.00	2.89	25.00
23华泰 Y1	2023/9/8	-	2028/9/8	5 (5+N)	25.00	3.46	25.00

债券简称	起息日	回售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规模	发行利率	余额
23华泰10	2023/8/24	-	2026/8/24	3	20.00	2.64	20.00
23华泰 G9	2023/5/10	-	2028/5/10	5	7.00	3.07	7.00
23华泰 G8	2023/5/10	-	2025/7/10	26个月	17.00	2.82	17.00
23华泰 S2	2023/3/23	-	2023/10/25	216天	50.00	2.65	50.00
23华泰 G7	2023/2/27	-	2028/2/27	5	22.00	3.36	22.00
23华泰 G6	2023/2/27	-	2026/2/27	3	15.00	3.14	15.00
23华泰 G5	2023/2/13	-	2028/2/13	5	40.00	3.39	40.00
23华泰 G4	2023/02/06	-	2026/02/06	3	45.00	3.23	45.00
23华泰 G3	2023/01/16	-	2028/01/16	5	20.00	3.48	20.00
23华泰 G2	2023/01/16	-	2025/01/16	2	8.00	3.00	8.00
23华泰 G1	2023/01/10	-	2025/01/10	2	40.00	2.92	40.00
22华泰12	2022/12/22	-	2024/12/22	2	40.00	3.24	40.00
22华泰11	2022/12/12	-	2027/12/12	5	5.00	3.49	5.00
22华泰10	2022/12/12	-	2025/12/12	3	20.00	3.35	20.00
22华泰 G8	2022/12/05	-	2024/12/05	2	15.00	2.87	15.00
22华泰 G7	2022/11/21	-	2027/11/21	5	14.00	3.18	14.00
22华泰 G6	2022/11/21	-	2024/11/21	2	36.00	2.87	36.00
22华泰 Y3	2022/10/21	-	2027/10/21	5 (5+N)	35.00	3.20	35.00
22华泰 G5	2022/9/13	-	2025/9/13	3	30.00	2.50	30.00
22华泰 G4	2022/9/5	-	2025/9/5	3	20.00	2.52	20.00
22华泰 G3	2022/8/26	-	2024/8/26	2	30.00	2.33	30.00
22华泰 G2	2022/8/15	-	2024/8/15	2	20.00	2.43	20.00
22华泰 Y2	2022/7/11	-	2027/7/11	5 (5+N)	30.00	3.59	30.00
22华泰 G1	2022/2/14	-	2025/2/14	3	50.00	2.79	50.00
22华泰 Y1	2022/1/26	-	2027/1/26	5 (5+N)	27.00	3.49	27.00
21华泰 Y3	2021/11/8	-	2026/11/18	5 (5+N)	20.00	3.80	20.00
21华泰 Y2	2021/10/28	-	2026/10/28	5 (5+N)	50.00	4.00	50.00
21华泰16	2021/10/25	-	2031/10/25	10	11.00	3.94	11.00
21华泰15	2021/10/25	-	2024/10/25	3	22.00	3.22	22.00
21华泰14	2021/10/18	-	2031/10/18	10	34.00	3.99	34.00
21华泰13	2021/10/18	-	2024/10/18	3	21.00	3.25	21.00
21华泰 Y1	2021/9/17	-	2026/9/17	5 (5+N)	30.00	3.85	30.00
21华泰12	2021/9/7	-	2031/9/7	10	27.00	3.78	27.00
21华泰11	2021/9/7	-	2024/9/7	3	15.00	3.03	15.00
21华泰09	2021/6/21	-	2024/6/21	3	25.00	3.45	25.00
21华泰 G7	2021/6/15	-	2024/6/15	3	20.00	3.40	20.00
21华泰 G6	2021/5/24	-	2024/5/24	5	20.00	3.63	20.00

债券简称	起息日	回售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规模	发行利率	余额
21华泰 G5	2021/5/24	-	2026/5/24	3	40.00	3.28	40.00
21华泰 G4	2021/5/17	-	2026/5/17	5	60.00	3.71	60.00
21华泰 G3	2021/4/26	-	2024/4/26	3	50.00	3.42	50.00
21华泰 C1	2021/1/29	-	2026/1/29	5	90.00	4.50	90.00
21华泰 G1	2021/1/10	-	2024/1/20	3	40.00	3.58	40.00
20华泰 G9	2020/12/9	-	2023/12/9	3	40.00	3.79	40.00
20华泰 G7	2020/11/24	-	2023/11/24	3	35.00	3.90	35.00
20华泰 C1	2020/11/13	-	2025/11/13	5	50.00	4.48	50.00
20华泰 G4	2020/5/21	-	2025/5/21	5	30.00	3.20	30.00
20华泰 G3	2020/4/29	-	2025/4/29	5	35.00	2.90	35.00
18华泰 G2	2018/11/26	-	2023/11/26	5	10.00	4.17	10.00
合计					1,481.00	-	1,481.00

3、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存在存续可续期债。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9月17日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30亿元的永续次级债券。该债券清偿顺序列于一般负债之后、先于股权资本清算而受偿的定期债务，该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清偿顺序排在发行人的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之前，该债券与发行人已发行、未来可能发行的与该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次级债务处于同一清偿顺序，计入所有者权益。发行后，以21华泰 Y1发行完成通过证监局备案日为基准日，发行人资产负债率由82.76%降低为82.3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50亿元的永续次级债券。该债券清偿顺序列于一般负债之后、先于股权资本清算而受偿的定期债务，该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清偿顺序排在发行人的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之前，该债券与发行人已发行、未来可能发行的与该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次级债务处于同一清偿顺序，计入所有者权益。发行后，以21华泰 Y2发行完成通过证监局备案日为基准日，发行人资产负债率由82.38%降低为81.7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18日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20亿元的永续次级债券。该债券清偿顺序列于一般负债之后、先于股权资本清算而受偿的定期债务，该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清偿顺序排在发行人的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之前，该债券与发行人已发行、未来可能发行的与该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次级债务处于同一清偿顺序，计入所有者权益。发行后，以21华泰 Y3发行完成通过证监局备案日为基准日，发行人资产负债率由81.75%降低为81.5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27亿元的永续次级债券。该债券清偿顺序列于一般负债之后、先于股权资本清算而受偿的定期债务，该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清偿顺序排在发行人的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之前，该债券与发行人已发行、未来可能发行的与该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次级债务处于同一清偿顺序，计入所有者权益。发行后，以22华

泰 Y1发行完成通过证监会备案日为基准日，发行人资产负债率由81.50%降低为81.1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7月11日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30亿元的永续次级债券。该债券清偿顺序列于一般负债之后、先于股权资本清算而受偿的定期债务，该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清偿顺序排在发行人的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之前，该债券与发行人已发行、未来可能发行的与该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次级债务处于同一清偿顺序，计入所有者权益。发行后，以22华泰 Y2发行完成通过证监会备案日为基准日，发行人资产负债率由81.17%降低为80.5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0月21日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35亿元的永续次级债券。该债券清偿顺序列于一般负债之后、先于股权资本清算而受偿的定期债务，该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清偿顺序排在发行人的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之前，该债券与发行人已发行、未来可能发行的与该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次级债务处于同一清偿顺序，计入所有者权益。发行后，以22华泰 Y3发行完成通过证监会备案日为基准日，发行人资产负债率由81.17%降低为80.6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9月8日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25亿元的永续次级债券。该债券清偿顺序列于一般负债之后、先于股权资本清算而受偿的定期债务，该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清偿顺序排在发行人的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之前，该债券与发行人已发行、未来可能发行的与该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次级债务处于同一清偿顺序，计入所有者权益。发行后，以23华泰 Y1发行完成通过证监会备案日为基准日，发行人资产负债率由79.96%降低为79.37%。

4、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及子公司存在已注册尚未发行的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注册主体	债券品种	注册机构	注册时间	注册规模	已发行金额	尚未发行金额
1	华泰证券	永续次级债券	证监会	2023/07/13	200	25	175
2	华泰证券	短期融资券	人民银行	2019/02/28	300	-	300
3	华泰证券	小公募公司债	证监会	2022/01/20	600	539	61
4	华泰证券	短期公司债 ²	证监会	2023/02/28	200	100	100
5	华泰证券	私募公司债	上交所	2023/04/28	200	0	200
合计			-	-	1,500	664	836

² 短债额度为面值余额。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 募集说明书及摘要的备查文件如下

-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最近一期财务报告；
- (二) 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资信评级报告；
- (五)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六)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七) 中国证监会同意本期债券注册发行的文件。

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以至本公司及主承销商处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摘要。

二、 投资者可在以下地址或网站查询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一) 查阅时间

工作日：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9:00-11:30，14:00-16:30。

(二) 查阅地点

1、发行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联系人：李啸

联系电话：025-83389069

传真：025-83387784

邮政编码：210019

2、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8号华泰证券广场一号楼5层1区

联系人：王成成、胡淑雅

联系电话：025-83387750

传真：025-83387711

邮政编码：210019